

中國十大隱士

中國文化名人評傳叢書

黃修明 張力著
延邊大學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 弩 崔厚泽
封面设计：张宗尧



ISBN7-5634-0292-6/Z·34

定价：3.20元

· 中国文化名人评传丛书 ·

中国十大隐士

常金仓 主编

责任编辑:玉 弩 崔厚泽

封面设计:张宗尧

中国十大隐士

常金仓 主编

延边大学出版社出版
(吉林省延吉市延边大学院内)

新华书店发行

石家庄市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6.125

字数:130千字 印数:1—10,000—15,000

1992年8月第2版 1992年8月第2次印刷

ISBN 7-5634-0292-6/Z·34

定价:3.20元

《中国文化名人评传丛书》序

舒大刚、吴绍钜同志主编的一套《中国文化名人评传丛书》即将由吉林省延边大学出版社出版，嘱我为之作序，我欣然接受，我深切感到这是一项极有意义的工作。它的意义我们随口可以说出许多，比如说它发扬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提高民族自信心和自豪感等等，这当然是对的，它必然会起到这样的作用。然而我认为，它的意义应当在更深远的层次上考虑。它为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的有别于西方的哲学精神提供了有血有肉的生动例证。我们从中不难看到中国哲学在人生论上与西方的根本不同，中国的人生论强调个体与社会的统一，把握个体所以成为个体的内在规定性，揭示个体的现实性和丰富性。中国哲学人生论讲的个体是生活在现实之中的具体存在，内里包含着社会的整体。中国哲学不是否定个体，而且对个体的充分肯定。西方哲学的人生论强调个体与社会的对立，突出超脱社会约束的个人随意性。这样的个体是抽象的，不现实的。中国哲学与西方哲学在人生论上的差异不能归结为前者以集体为本位，后者以个体为本位。实际上二者都以个体为本位。问题在于二者论述的个体之内涵不同。中国哲学的人概念由具体上升到抽象，由抽象继续上升到具体，抽象寓于具体之中。人在现实中是社会关系的总和，因而个体的人总是体现着社会的整体精神。西方哲学的人概念在由具体上升到抽象之后，再未继续上升到具体，因而个体的人处在与社会整体的对立状态中。说得明白一点，中国哲学提倡爱人，合乎

逻辑的结论是人人爱我，从而人们彼此是和谐的。西方哲学宣扬为己，合乎逻辑的结论是人人自私，从而人们彼此是对立的。

代表中国哲学主流的是儒家。儒家之外还有道家和佛家。道与佛与儒家大不相同，但是它们的人生论的基本精神与西方文化中的个人利己主义仍然不一样。道家缺乏社会责任心，鼓吹“道之真以治身，其绪余以为国家，其土苴以治天下”（《庄子·让王》），是很自私的。但是它指引人们回归自然，泯灭人与物的差别，达到物我相忘，物我一体的境界，其理论归宿恰是个体与社会的和谐，社会与自然的统一，与西方哲学个体与群体对立的个人主义人生论毕竟不可同日而语。中国的佛家，其人生论在追求普救众生和精进奋斗方面与儒家并不牴牾，而在向往出世忘我，遁入空玄方面又与道家几近合流，终于与西方哲学的利己主义最后划清界限。儒道佛尽管差异显然很大，但是一旦与西方文化相抗衡的时候，它们的共性便显现出来。它们的境界是高尚的，它们的修养是利人的，它们的追求是人道的。鼓吹个体表面上爱人而内心为自己的西方哲学在中国哲学面前不能不黯然失色。所以西方的物质文明发达了，而西方人精神竟一直处在痛苦、矛盾的状态，原因就在这里。近世以来船载以入的洋枪、洋炮曾经一再割占中国的土地，而传教士随身带来的西方文化却始终未能征服中国人的心，原因也在这里。

任何文化都是民族的、历史的，任何民族都有自己的传统文化。不同的民族文化当然可以相互渗透，但永远不能彼此取代。日本文化曾受过中国文化的强烈影响，接着又受到来自西方的文化冲击，然而都没有改变它的基本性质，日本文化依旧

是日本文化。当我们说到中国文化优秀的时候，一点都不意味着西方文化毫不足取。事实上中国文化早已包含着外来文化的优秀部分；近年兴起迄今仍在继续的“文化热”中出现的反传统倾向，把传统文化与封建主义等同起来，甚至看成一切罪恶的渊藪，进而鼓吹用西方文化取代中国文化，这样的思潮难道能够不令人困惑、忧虑！

读者见到的这套丛书对于我们认识这个问题很有好处。它把我们民族历史上的诸多文化精英，通过人物评传的方式如实地成系列地展现在读者面前。这些人是具体的、生动的，他们属于不同的时代，有着不同的事业、生活情趣、生平遭遇乃至道德境界各有特色，但有一点是共同的，表里一致，身心和谐，行为上表现的，恰是内心追求的，不象西方古典豪杰和近世个人主义英雄那样表面上彬彬有礼，口唱爱的赞歌，骨子里却藏着一把为了一己的利益随时准备置他人于死地的剑。这是中国传统文化中最精华的精华，也是这套丛书的价值所在。读这套丛书，首先了解这一点是必要的。

吕绍纲

1990年2月

序

隐士是与中国整个古代历史相始终的文化现象。在传说的尧舜时代，就有高蹈肥遁的被衣、王倪、巢父、许由，到民国初年还有哭庵与易顺鼎等，年历四千，人逾万数，足可以写成一部单独的历史。事实上，旧史中向来给这些人保留着地位。东汉士大夫讲究名节，所以范曄《后汉书》始设《逸民传》，二十四史有十三部书中列有“隐逸”、“处士”之类传记。魏晋时嵇康和皇甫谧先后收集诸子遗文及正史编撰过《高士传》，这是最初的关于隐士的专史，（当然其中不乏诸子百家寓言式人物）此外各种方志、志怪，笔记小说中还有许多名不见史传的隐者杂侧其间。只是到了本世纪，工业社会把隐士们驱赶得无处容身，历史学家才淡忘了这部分人的生活。

隐士是古代知识分子中一部分人忍受不了社会压迫、逃离生产关系，尤其是政治关系，而与当世采取不合作态度的人。这些人大多数是在个人生活经历中遭到挫折和不幸，厌恶了世俗生活，于是遁迹于山林，当然这样的生活选择也与个性、志趣、职业等等密切相关。《后汉书·逸民传序》把他们隐逸山林的动机分为六类：有“隐居以求其志”，有“回避以全其道”，有“静己以镇其躁”，有“去危以图其安”，有“垢俗以动其概”，有“疵物以激其清”。举凡外族入侵、国内混战、党派倾轧、制度变乱、科场舞弊、求仕不遇，都可以把大批知识分子赶入与世隔绝的高山深谷、海上孤岛。

最初，统治者对知识分子的逃逸极度仇视和反感。传说姜

太公初封于齐，有贤人蛰居海上。大臣们问他该怎样对待这位隐士，太公说应该赶快杀掉，否则大家都学起他的样子，谁来供我们驱使。但是，中国传统文化中有这样一种观念，一位好的君主应该是一个善于团结人民的人，古代叫做“聚民”。人民是永远没有错误的，所以君主们必须把成绩归于人民，过错归于自己，人民纷纷逃散，只能说明自己为政无方。春秋末年，孔夫子根据这个传统的信念劝告统治者改变对待隐士的态度，叫做“举逸民”而天下归心。但是真正把优礼隐士当作一项政策却是汉代以来的事情。

汉代及以后对隐士态度的改变主要有两个原因。第一，三代以来光有天下的帝王和世守封疆的诸侯都是氏族社会里以人民公仆为己任的首长后裔，那些人民公仆，毕生勤劳民事，以至于死，在人民心目中塑造了极其光辉、极其神圣的形象，因此人民依然习惯以这样的形象来要求他们已经蜕化变质的子孙。这样执着的民众心理使中国文化中形成一种非常独特的政治形式，我们权且把它叫做“典范政治”或“模范政治”。这种政治形式通过统治者率先做出表率，然后人民模仿他的样子使社会达于秩序状态，古话叫“圣人法天，贤者法圣”。具体说来，人民要求和冀望的君主是一个清廉、节俭、勤劳、和善，具有奉献精神的人，禹汤文武是这种人格的化身；一切贪婪、浪费、懒惰、自私、残暴、纵情肆欲都是人民所不能接受的，桀纣幽厉是这种卑劣人格的代名词。但是，社会并不完全按照人们的美好愿望选择它的道路，统治者的人格日益向美好愿望的反面发展，他们完全丧失了先前的表率模范作用，可是他们还要像以前那样要求民众，于是不得不把他们从前一向仇视的隐士抬出来代替他们去做民众的榜样。第二，春秋战国之

交，私人办学造就了过剩的知识分子，这样知识分子的就业就充满了竞争性，为了谋取职业，很多知识分子变得人格低劣，不择手段，士分为清浊二流。历史上即使最英明的君主也总是喜欢逢迎拍马，讨厌任情直言，所以政府中收罗到的读书人率以下品为多，这部分人不仅效率低下而且败坏官府形象，多少次人民造反使统治者惊恐万状甚至丧失权力，其中差不多都有这批人一份“功劳”。君主们虽不得不任用他们，却对这蠢虫一样的爪牙深感忧虑，因此把那些山林隐逸请出来，使成对照，以激浊扬清。这都是对“典范政治”的补救，假若中国自始就没有“典范政治”，那么隐士们即使饿死山林，恐怕也不会有人问津。中世纪的西方教会中不乏衣衫褴褛、囚首丧面的隐修者，但是欧洲君主很少有人像中国帝王那样耐心，三番五次，深入不毛，去延聘归隐的士人。当然也不排除其中有些帝王下诏招隐也有出于爱惜人才的动机。

隐士为世人所称道，一为他们的人格，一为他们学问。从整个历史上观察，由于专制主义的强化，这批人的人格也一代不如一代。魏晋以上的隐者大多是厌恶官场的黑暗，羞与统治者为伍，为争取独立人格，宁肯忍饥寒之苦。而宋元以降的隐者，大多是对异族的压迫怀有抵抗情绪。前者是自觉自愿，后者是不得不然。传说时代的许由，竟让天下于他，他以为沾污了自己的视听，竟跑到颍水之滨洗耳拭目；战国时的庄周，楚威王征他为相，他竟说宁为活龟曳尾泥涂，不为死龟陈列庙堂；到汉代，隐者遇征不愿俯就，便不得不托病婉辞。魏晋以后，隐士队伍中甚至产生了一些叛徒，他们利用政府招隐，沽名钓誉，坐求善价，人们把这种花招叫做入仕的“终南捷径”，南朝梁有陶弘景隐居不仕，梁武帝每有重大决策，必定入山征

求他的意见，人称“山中宰相”；隋文帝时京兆杜淹知文帝爱隐者，与友人相率隐居终南，被隋文帝谪戍江表；北宋洛阳人种放先隐后仕，贵为帝友，终遭天下嗤笑，这班人索性就谈不上“品节”二字了。

真正的隐者固然视富贵如浮云，但是他们中间也有一些人行为过分特立孤傲，标榜清高至于矫揉造作。隐士既厌恶政治生活，不愿与官府往来，似乎还容易理解，如宋真宗时陕西隐者魏野，《遗史记闻》说：“真宗祀汾阴，登山望林麓间有亭榭，问曰：何所？乃隐士魏野草堂，遣使往召之，野方鼓琴教鹤舞，闻使至，抱琴逾垣遁去。”隐士既厌恶世俗人情，不愿与亲属往来似乎也是容易理解的，如《晋书·陶淡传》说：“亲故有候之者，辄移渡涧水，莫得近之。”但是有些人“杜门谢客”并不彻底，似乎故意戏弄和侮辱来访的客人，如清杜茶村对于故旧或本地官吏偶亦见之，但在门内设一道竹篱，篱门之外设一坐椅，客来如逢卧睡，则须坐在椅子上耐心等候。余若水围着被子见客，自称有病不能行礼，但是客人辞出未及数步，回头却见他已与一婢抬粪灌园了。（《国朝先正事略》）更有甚者如明代无锡的倪云林（名瓚），客人来访离去，总要洒水洗过他的坐处，《明史》这简直象《红楼梦》中的尼姑妙玉所为，未免太刻薄了，隐者中有些憎恶文明的人，认为衣服也是人类的伪饰，竟实行裸体运动，东汉袁宏，“筑室于庭中，闭门不见客…首不著巾，身无单衣，足著木履。”（《后汉书·逸民传》）魏晋间的刘伶裸体见客更是人们熟知的故事。这些本来是不足为训的行为，可是也许正因为敢于这样卓然不群，也曾引起过世人莫名其妙的敬羨。

隐士们大多数靠种田、采药、教书、卖卜等维持极其清淡

的生活，但他们对中国古代文化的贡献与影响却是很大的。蒋星烺先生在四十年代写的《中国隐士与中国文化》中特别阐述过隐士对中国绘画与诗歌的影响，他说中国画在其发轫的时候是以人物鸟兽为主要题材的，到晋顾恺之《云雾望五老峰图》之后才开山水画的先河，到宋代才出现一批天才横溢的山水画家而使山水画成为中国画的主流，这大抵是因为隐士们居于山光水色之间，审美趣味渐集中在自然景物方面所致。诗歌也是如此，魏晋以前抒情诗是诗歌的大宗，到晋以后，描绘自然风光的写景诗、田园诗就发达起来。名家有陶渊明、王绩、孟浩然等。其实隐士们的创造远不止此，思想家中出现过庄周、王夫之那样的杰出人物，他们的思想在身后一次又一次掀动着人们的心潮，导源于庄学而后曾形成的养生导引之学也是在隐士们之间诞生的，这些人的学问、生活方式对于中国社会风俗的感染也是不可忽视的。所以研究隐士的生活对于认识我们古老民族文化是十分重要的。

贾岛《题隐者居》说：“虽有柴门长不关，片云孤木伴身闲，犹嫌住久人知处，见拟移家更上山”。这些人数十年躲在人迹罕至的地方，他们的生活细节很少为人所知，仅凭书契上留下来的片光只羽要写出一本生动的隐士传，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这本小书选入的十位隐士，虽然是根据时代、行当、类型以及材料的多寡从上万名隐士中挑出来的，可是他们仍然不具备“全权代表”的资格。

这本传记是在很短时间里写成的，加上我们能力有限，定然会有不少缺点和错误，可是我们相信把这个小册子与这套小丛书的儒、释、道诸传合在一起，仍可使读者对中国古代文化和古代知识分子状况获得一点轮廓性了解。

常金仓

1990.4.3

目 录

华南真人	庄周	(1)
布衣高士	鲁仲连	(21)
季汉高士	郭泰	(28)
爱菊诗人	陶渊明	(42)
斗酒学士	王绩	(70)
鹿门高隐	孟浩然	(93)
终南肥遁	种放	(117)
王者师友	刘基	(133)
三晋癯仙	傅山	(149)
船山硕儒	王夫之	(170)

华南真人

庄 周

(约公元前 369—前 289 年)

战国中期的宋国有一位不事王侯、高尚其事的学者名叫庄周。这位学者愤世嫉俗又超然物外，头脑高度理性化，言语却“洗洋自恣”、夸诞谐谑。他一生蛰居草泽、衣食无着、缺朋少友，竟然著书十余万言，与当世学者相诘难，人多不能屈。他浑身上下似乎很不谐调，但是如此独特的人格自有他独特的统一性。

—

庄周是宋国蒙人(今南商丘东北)，大约生活在公元前 369 年至 286 年之间，与战国有名的战争狂人梁惠王、齐宣王同时。“庄”是古代谥法里常用的一个字，而古人有用祖先谥号为姓氏的习惯，所以他的前辈人可能是很有身份的贵族。他很会写文章，连司马迁都称赞他“善属书离辞”，以常理推之他小时候受过很好的教育。不过他即使真是贵胄子弟，家族的兴盛时代离他也是很远的了。年轻的时候，他一度给人家做过管理漆园的小吏，这工作毕竟不是一个对后世产生过深远影响的

学者所适宜的，不久他就离开了。他在自己的著作中好几次提到他的生活状况，有一次穿着打了补丁的粗布衣裳，足踏麻绳捆缚的草鞋去谒见梁惠王，^①他曾贫无隔夜之粮，向一个监河侯告贷过米粟，^②樵采垂钓可能是他经常用来对付辘辘饥肠的手段。^③这一切都是贫贱者的勾当，是祖宗没有留下丰厚的遗产，还是无经营之才、坐吃山空败落掉了？这些我们都无法知道，只有一件事情是我们所知道的使他贫困潦倒的原因。

春秋以前的知识分子并没有衣食之累，他们的社会地位是按照原始氏族分工原则确定下来的。他们在朝廷供职就像天子诸侯一样父死子断，世守其业。庄子如果生活在这个时代，他或者根本不可能成为知识分子，但只要跻身知识分子之列，就不会贫穷到如此田地。到春秋晚期，知识分子提供服务的那个阶级正在急剧地衰落，各种制度都在废弛，学校不办了，祭祀不举了，知识分子不受重视了，公元前539年齐国晏婴与晋国叔向论齐晋季世，晏子说当时齐国是“公聚朽蠹而三老冻饿”知识分子开始失业贫困。《论语·微子》也说王朝的乐工大师纷纷离开京城投奔诸侯或大夫之家混一碗饭吃。但是青少年总是需要教育的，文化知识总是需要人来传授的，于是有人出来创办私立的学府，孔夫子就是私学的首创者。私学创办起来后，新的知识分子一代代产生了，而且由于上学没有门第财产资格的限制，读书人的数量比以往成倍地增长了，但是无职无权的私学兴办者并不能给学生提供就业的保证。战国时代各国君主的兴趣在于发展经济，加强武备，使他们统治的

① 《庄子·山木》

② 《庄子·外物》

③ 《庄子·秋水》

地盘越来越大，一般的文化事业被视为无益的事情，他们不肯花钱投资教育。因此政府对知识分子的有限需求不再通过开办官学自行培养，改由民间私学培养的学生中物色自以为可用的人才。这样一来，官方是节省了一笔可观的开支，却给知识分子出了一道难题，从此读书人必需按照君主们的兴趣和需求来调整自己的学业。君主们常常是骄横自恣，好恶无常，读书人尽管努力适应都无济于事。《论衡·逢遇》说周时有一位年老白首、数仕不遇的人涕泣于涂，他少时学文，文德始成，人君好用老年。用老主亡，后主尚武，他只好改行学武，武节始就，武主又亡。少主始立，好用少年，而他已两鬓斑白。命运对于这类不幸者似乎在开一个不负责任的玩笑，无数才华卓越的读书人就这样度过了穷愁潦倒的一生。

战国士人的新境遇不仅导致了他们中间大批人的贫困，而且知识分子开始丧失了独立人格。有些人为了谋取现世的荣华，不得不放弃做人的尊严，甚至出卖灵魂，设法博取君主们的欢心和青睐。如果珍视人格，那么就不免素食水饮、衣履不完。

在读书人与政府的“双向选择”制度下，庄周本来有过摆脱饥饿和贫困的机会。在庄周那个时代，齐国东门外有个稷下学宫，这里招罗了天下不少著名学者，列第为大夫，不治而议论，孟轲、荀况先后在这里居留过，虽然不能实现平生抱负，弄碗饭吃还是可以的。也许因为庄周的学问与这班人毫无共通之处，他没有去。

《庄子·秋水》篇说楚威王听说庄周有大才，于是派两名使者赍了玉帛去迎接他，他却问使者道：“我听说楚国有一具大龟，死已三千年了，楚王用竹筒锦帛珍藏在太庙堂上。请问

此龟宁愿死后以遗骨见珍于世人，还是宁愿活着而摆尾于泥中？”使者说：“当然是宁愿摆尾于泥中啦。”庄周说：“请二位使臣反轡回国吧，我宁愿摇尾于泥中了。”这与数百年后嵇康与山涛书中所谓心逾长林、志在丰草的口吻毫厘不爽。庄周讨厌卑污齷齪的政治生活，有一次他到大梁（今河南开封）去访问梁相惠施，流言布满大梁，都说庄生此来欲代惠施为相。惠施立刻紧张起来，派兵在城中搜捕了三天三夜。庄周见到他说：“南方有一种鸟名叫鹓雏，从南海起飞要到北海去，此鸟非梧桐不肯棲止，非竹实不肯下咽，非醴泉之水不肯润喉。有一只鸱鸟正啄一只腐鼠，它看见鹓雏从头上飞过，以为是来抢这只死老鼠，于是向空中大吼一声以惧鹓雏。您今天派兵大捕庄生，岂不是以梁国吼我吗？”^①他把一国政权喻为一具令人倒胃的腐鼠，先秦诸子中恐怕不会有第二个人这样自命清高而使王公们闻之丧失自信、赧然汗颜的。在《则阳》篇中他说真正的圣人“其穷也使家人忘其贫，其达也使王公忘爵禄而化卑。”这一介穷书生确实是人穷志不短，在他的著作中描写了好几个诸侯听了所谓“体道全德”之人的一席宏论，顿时觉得身为千乘之主不过是人生的一大累赘。

大多数战国士人追名逐利，攀权附势有如过江之鲫，庄周为什么避之唯恐不及？也许正是贫困帮助他认识了社会上层的黑暗。《庄子》书中不象其它的诸子著作高赞尧舜文武、齐桓晋文，倒是记了几位凶残暴虐的君主。他说卫庄公蒯聩刚愎自用，强以拒谏，辩以饰非，颜回要到卫国去谏庄公，遭到孔子反对。庄周借孔子之口说陈仁义之言于蒯聩式的暴君之前，不仅

① 《庄子·秋水》

不足以使他改恶从善，反而是招刑自殆。做人君者都喜欢大臣们对他忠心耿耿，但真正的忠言常常不能使人君接受。桀杀关龙逢，纣杀王子比干，大夫种戮于越，伍子胥沉于江，前世忠烈之士几乎没有保全首领以歿于世者。按照庄周的意思，对于这些愚顽的君主干脆不要理他。他又说颜阖将担任蒯聩的太傅，请教于蘧伯玉，蘧伯玉认为对于这等冥顽不化之徒，只能听之任之，“彼且为婴儿，亦与之为婴儿；彼且为无町畦，亦与之为无町畦；彼且为无崖，亦与之为无崖。”^①否则不过是螳臂挡车，全物怒虎。庄周一则爱马拊虻的故事讥讽那班匡君正上的痴汉。他说从前有一个人很爱自己养在廊中的马，用筐子给它盛粪，用蚌壳给它盛尿。有一天，一只蚊虻落在马身上。爱马者生怕蚊虻叮咬他的马，于是替马去拍蚊虻，不料那马受惊挣断了辔头，踢伤了他的主人。在庄周看来，君主们善恶不辩，无异于不通人性的畜牲，人们何必抱定了致君尧舜的愚蠢信念自讨苦吃？庄周是一位善用寓言、重言感悟世人的学者。公元前338年为秦孝公变法的商鞅被贵族诬害、车裂而死，不能不引起知识界的沉思从而改变对生活的态度，这样的社会现实使庄周一步步走上与当世不能合作的道路。

庄周开始变得鄙视权贵了。他用自己的习惯手法把春秋时代郑国的执政子产与一个虚构的、遭过刖刑而肢体残缺的申徒嘉撮合在一起，让他们共同做了所谓体道全德之人——伯昏无人的弟子。子产自矜自伐，羞与这位残废学友同行同止，有一天，子产对申徒嘉说：“我先出你就留在家里，你先出我就留在家里。”但是，次日申徒嘉又与子产同席共坐了。子产

^① 《庄子·人间世》

忿然道：“你见到执政不懂退避，你以为你能与执政平起平坐吗？”庄周一向认为人之形体秉之自然的造化，人之形体与物相刃相靡以致疾病残缺是无可奈何的自然之理，形体健美与残病并无贵贱之分，所以他让申徒嘉回答子产道：“人处世间是非之中，就象立于羿之彀中（射程之内），中矢与否完全是命运的安排，偶然的机遇。世俗之人以全足笑我残足倒也罢了，您与我一起受道于先生十九年，先生甚而未曾察觉我是瘸者，您为什么以形体全缺苛责于我？”子产只好改容谢罪。在另一则故事中，庄周塑造了一位面目丑恶但德行高尚、洞晓物理的人叫哀骀它，这个人男子争相与他为友，妇人争相嫁他为妾，鲁哀公听到他的贤行，甚至要聘哀骀它做他的宰辅，传国于他《庄子》书中刻画了许多外表支离丑陋而内德充美的人，使她们与那些面目姣好、地位赫的权贵、名噪一时，俨然师表的学者形成鲜明对照，让那些权贵、学者自惭形秽、无地自容。

在庄周眼中，当时的王公将相并没有善恶良莠之分，统统是一批“昏上乱相”，^①在这批昏上乱相播向人间的苦难中，为害最烈的莫过于诸侯间的割据战争。对于愚昧的东周国民来说，各国诸侯动员他们为一家一姓的社稷而战，不需要打什么旗号。据孟子说，那时候诸侯“争地以战，杀人盈野，争城以战，杀人盈城”，^②数字庞大的战争开支落在国民肩上，苛捐杂税数倍于古，“有布缕之征，粟米之征，力役之征”，^③孟子诅咒那些怂恿诸侯混战“约与国，攻必克”的将相谋臣应该“服上刑”，诸侯混战是“率兽食人”。庄周也痛恨这些战争，但态度比孟子

① 《庄子·山木》

② 《孟子·离娄上》

③ 《庄子·尽心下》

轻蔑得多。他在《则阳》中编了一个故事，说魏国调集大军准备攻打齐国，有个叫戴晋人去见魏王，他对魏王说：“有个国家住在蜗牛的左角上，这个国家叫‘触氏’，另一个国家住在蜗牛的右角上，叫做‘蛮氏’，触氏与蛮氏因争夺土地打起仗来，两军死伤数万，一直追赶了十五天才返旆回军。”魏王说：“这纯粹是胡编乱造。”戴晋人说：“请大王想想，宇宙之大，四方上下是否有尽？”魏王说：“当然没有穷尽。”戴晋人说：“四海之内有魏国，魏国之中有大梁，大梁城中有魏王，王居四海之内与蛮氏居蜗牛右角有什么区别呢？”庄周认为，人类所进行的战争都是愚蠢的行为，战争双方拼死争夺的利益就象争夺一只蜗牛角一样不足称道，一切战争的最后结果是两败俱伤。《让王》篇有个故事说韩魏两国为争夺土地经常打仗，子华子去见昭僖侯，昭僖侯面有忧色，子华子说：“假如大王面前摆着一块方木，上面写道：左手攫取此木则右手废，右手攫取此木则左手废，然而谁能取得此木谁就能取得天下。大王愿意攫取此木吗？”昭僖侯断然道：“寡人不取。”子华子进一步说：“由此看来，两臂比天下重要，身体又重于两臂。韩国与天下相比，不及远甚，大王与韩所争韩国土地比起韩国全部领土又不及远甚，大王为什么愁身伤生为得不到韩国土地忧虑呢？”庄周的反战言论比不上孟子辞气激昂，但是，他把诸侯混战否定得更加彻底。他认为诸侯混战完全是为了他们一己的么利荼毒天下子女。据说古公亶父居豳的时候，狄人来攻打他的部落，古公亶父杖策而去，他对人说：“与人之兄居而杀其弟，与人之父居而杀其子，吾不忍也。子皆旬居矣，为吾臣与为狄臣奚以异？且吾闻之，不以所用养害所养。”庄周赞称古公亶父，他以为天下的统治者如果都能这样光明磊落，人间还会发生战争吗？

战国之世，大小诸侯们普遍掀起一场变法改革运动，法治在当时是最时髦的社会理论，但是所有法规都是对付百姓的。庄周目睹了残忍的刑法造成的后果，使他对统治者更加反感。《则阳》篇说老子有个弟子叫柏矩，有一次他到了齐国，见有犯罪被杀，血肉狼藉、暴尸于市者，柏矩把这具尸体摆得端端正正，然后解下自己的朝服覆盖在尸体之上，悲痛呼号道：“可怜的人啊，天下有大灾大难，让你首先遭遇不幸了。公家法令上说禁止盗窃，禁止杀人，岂不知盗杀乃是贵贱贫富分化的产物。今天国家无休止地聚敛财富，使百姓无时休息，自启争夺之端又欲使百姓安分永不犯法，怎么能办得到？古代的君主把成绩归于人民，把失误归于自己，所以社会上一旦出现问题，首先是自责其咎；今天却大不其然，以巧取愚弄无知，以峻法震慑懦弱，不量民力，加重负担，却惩罚人民不能胜任，故设远途，任情驱策，却怪百姓奔赴不速。百姓自知虽力竭难以应付官府需索，不得不生诈伪。力不足则伪，智不足则欺，财不足则盗，盗窃之生，谁之咎欤？”齐国在春秋末年由于苛察任法，犯罪率激增，就曾有过“履贱踊贵”现象，恶名播于四海，可能是这则寓言故事的背景，其实峻法罔民在战国是普遍现象。《论语》上说有个隐士楚狂接舆曾歌于孔子之门，歌曰：“天下有道，圣人成焉。天下无道，圣人生焉。方今之时，仅免刑焉。福轻乎羽，莫之知载；祸重乎地，莫之知避……”庄周把它抄在《人间世》中，大概与这位前代隐士产生过精神上的共鸣。这一次，庄周没有像往常一样付之以一连串尖刻的讽刺或仅以淡然一笑了事，他冷静地隐入了沉思。他意识到犯罪起源于社会财富的分配不公以及由此引起的贵贱对立，王公贵族窃夺了大量社会财富，贫富贵贱之间的争夺就是不可避免的了，因争

夺导致犯法是文明社会本身固有的不治之症。统治者超越人民的最大承受力苛责于民，促成欺诈盗窃，这个责任难道不应由统治者自负？庄周也看到了文明社会与自然状态下的某些区别。在自然状态下，社会上大小君长是名符其实的人民公仆，他们尊重人民，勇于自责。文明社会里的君主无一不是善于委罪于人民，视人民如草芥的巧伪人。这些天才的分析比起诸子百家社会理论中“省刑罚”之类的主张要深刻得多，不幸的是如此光辉的思想却为他后来的自然主义倾向打开了闸门。

无休止的战争和残暴的法律已使庄周难以忍受，知识界那些“饰小知以干县令”的败类卑恭屈节，阿谀世主，助桀为虐，更令他深恶痛绝。庄周常常对这般少廉无耻的利禄之徒报之以辛辣的讥刺和挖苦。《列御寇》篇说宋国有个叫曹商的人，替宋王出使秦国，秦王喜欢他的逢迎，高兴之下就赏他几辆车子，回到宋国，宋王又增赏至百辆之多。曹商见了庄周洋洋自得地说：“身居穷闾陋巷，面黄饥瘦，靠打草鞋维持生活是我天生不善于做的事情，而赍玉帛往来诸侯之庭，三言五语便可感悟万乘之主获车百辆是我擅长的事情。”庄子一看这付丑态便脱口道：“听说秦王有病正在寻访名医，有愿意为他破疮吮脓者，赏车一乘。愿意用嘴舐痔者，赏车五乘，越是污秽之处，得车就越多，您得车如此之多，莫不是为秦王舐痔去了？”在另一个地方他又说有一个人家靠编织苇草为生，住在河边。一天，他们的儿子下水得一枚千金之珠。其父道：“千金之珠必藏于九重之渊而长于骊龙之颌下，你之所以得到如此贵重的宝珠，肯定是乘骊龙睡去之时偷偷取到的，假使骊龙醒着，你怎能得

到它？”^①这则寓言把那些欺世盗名之徒比作窃贼，如果让这班人读了必然如芒刺在背。战国时这些矫言饰行的学贼常常为欺世无术而感到心劳日拙，鲁人孙休就是一个彷徨于双重人格之间自苦其身的人。有一次孙休对子扁庆子说：“我居乡里，没有人说我品行不端；临危难，没有人说我临难无勇，然而我总是事君得不到高官，乡里之人老是斥逐不与共处，我何曾获罪于天而遭此厄运？”子扁庆子答道：“你须知惊愚，修身明污，自苦其身，心力交瘁，假如能全其形体，具其九窍，不至中道夭折于聋盲跛蹇已算万幸，还有理由怨天尤人么？”读书人分化为清浊二流，孔夫子活着时已经觉察到了，他告诫过弟子要做君子儒，不做小人儒。战国时这现象更加突出了，庄周轻蔑地指出，这批利禄之徒并没有真才实学，他们侥幸富贵的诀窍就是寡廉鲜耻，丧失人格。他托言孔子的门人子张问满苟得道：“您为什么不用仁义来伪饰言行呢？如果没有仁义之行，就难以取得人们的信任，没有信任就难以取得职位，无职位自然难以牟利致富。”满苟得说：“天下无耻者富，多信者显，夫名利之大者，几在无耻而信。”^②庄周把那些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的利禄之徒叫做“濡需者”，濡需者最形象的东西是住在猪身上虱子，它们挑选毛鬣稀疏的地方以为广宫大囿，把蹄瓣之间、乳股之际视为安室，岂不知一旦屠者安排好柴草烟火，自己就与猪一同被烧焦了。^③但是这批寄生虫狗不改吃屎，他们赖以荣华的王朝哪怕明天就倾颓倒塌，今天还照例专营不误。庄周把这些人的侥幸遇合视为臭气相投，他说羊肉如无膻味就招

① 《庄子·列御寇》

② 《庄子·盗跖》

③ 《庄子·徐无鬼》

不来蚂蚁，舜有膻行，所以人们才争相归附他。士风的卑污堕落使庄周不能不热情讴歌淡忘功名利禄，放情于山水自然的隐约之士，《庄子》一书几乎就是一部隐士言行录。

二

庄周认为当时社会是无可救药了，他没有像其他学者一样为那个病态社会开出了一张药方，不过他没有停止思考。当人类对自己所创造的文化还未做过科学分析时，历史的反思也许是最方便的办法。十八世纪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曾经用这种方法探索过人类不平等的起源，二千多年前的庄周也这样思考过人类文明与社会灾难的关系。他认为当时的一切社会问题都是文明带来的。凡是人为的东西都是对自然的扭曲，于是他产生了崇尚自然，反对人为的想法，他讲过一个有趣的故事，南海之帝叫做 北海之帝叫做忽，中央之帝叫做浑沌。倏与忽有一回到浑沌那里作客，浑沌待他们热情而周到。倏与忽非常感激，立志要报达浑沌的恩德。他们说人皆有七窍以视听食息，唯浑沌不具七窍，岂非天下一大遗憾，他们于是开始为浑沌开凿七窍。倏与忽每日凿一窍，七日窍成而浑沌却死了。^①浑沌就是宇宙、自然，宇宙万物，物各有性，只有如此，宇宙才是一个谐调的整体，人类固执地按照自己的意志天天破坏它的和谐与完美，结果只能象浑沌那样被刻凿而死。庄周借用《左传》臧文仲祀爰居的故事进一步发挥了这个思想。他说以往有一只鸟落在鲁国之郊，鲁君对它很感兴趣，命人用大牢之礼招待它，奏九韶之乐取悦它，这鸟非但不乐，而且悲忧眩

^① 《庄子·应帝王》

视，好几天不敢吃东西，后来终于死了。^①庄周用一个生动的比喻解释了天然与人为两个概念，他说：“牛马四足就是天然，络马首穿牛鼻就是人为。”他把既好追随时俗，又想复人本性的人叫做“蔽家之民”。他说在上古混沌之世，人居于自然之中，人虽有智，无所用之，所以莫为之而常自然。到燧人伏羲时代，人类不再消极地顺从和适应自然，钻燧取火，服牛乘马，自然的统一性开始破坏；到神农黄帝时，人们开始辟草莱从事农耕，制冕服以示尊卑，自然的统一性进一步破坏；到尧舜时代，摈弃人类自然之性，设置纪纲制度，人的本性被自己创造的文化毁灭殆尽了。他说：“由是观之，世丧道矣，道丧世矣，世与道交相丧也，道之人何由兴乎世？世亦何由兴乎道哉？”这时候，即令圣人复出也无济于事了。庄子把按照文明社会价值观念生活的人叫“倒置之民”。他说古人并非为追求轩冕活着，因为轩冕不能使他更加快乐。今人以乘轩冠冕作为毕生奋斗目标，但轩冕之于人不过身外之物，物去身则己不乐，可谓是丧己于物，本末倒置。他怀疑，人类的一切努力是否是理智的行为。说实话，历史就是一代代人处理他们眼前事务的一连串行为，他们在为自己创造幸福的同时也在为自己创造着痛苦，人们可以批评庄周否定人类文明，但必须对这种思想在人类认识史上的意义作出公正估价。庄周确有自然主义色彩，他说孔子有一次游于吕梁，河水悬瀑直下三十仞，水沫飞溅四十里，鱼鳖鼉也无法游过。可是他见一丈夫游于其中，水流数百步，丈夫复出水面，被发行歌，逍遥自得。孔子问道：“游于水中有诀窍吗？”丈夫答道：“没有诀窍，顺于水性，与水俱出俱入就是诀窍

① 《庄子·秋水》

了。”庄子告诉人们，人生自然之中，只有顺乎自然之道，不做人为的努力，人才能获得自由。

道家的理论本身就是反传统文化的产物，老子以小国寡民作为他理想社会的蓝图，因为在这种社会里政治压迫是微弱的。在庄周心目中也有一个他所憧憬的社会图式。他说南越有个地方叫“建德之国”，当地人民愚昧而淳朴，少私而寡欲，终日只知劳作而不知将产品收藏为己物，他们对人喜欢赠以礼物，从不求人报答，这些人头脑中根本没有“仁”、“义”的怪观念，生而无忧，死而无憾。^①也许战国时社会上还盛传着不少关于未开化人的传说，也许在中国境内当时还常常可以见到这样的部落社会，总之，庄周关于民族社会生活的这段描写，近世人类学家还在许多地方重新发现过。庄子虽这样说，却与本世纪六、七十年代西方国家回归自然运动不同，因为庄周本人也没有这样做，所谓“建德之国”仅仅是在接受不了社会异己力量的压迫时的一种感情的发泄罢了，对于一个企图保持人的尊严，保持淳朴无邪的人格而又非常脆弱的受害者，再加给他种种指责是残忍的。

春秋以来传统礼乐文化的虚伪性日益暴露了出来，人们一方面高赞孝悌、盛祭祖先，一方面为争夺权力杀父杀兄，上烝下报。庄周认为礼乐仁义是先王的陈迹，儒家倡行仁义，如同—伙盗墓之贼从千年枯尸口中撬取出一粒珍珠炫耀于世。在儒家学派中，庄子似乎只承认孔子还算学究天人穷通治道的学者，绝大多数是假仁义以欺世人的利禄小人。《田子方》篇有一则寓言，说庄周见到他一百二十多年前的鲁哀公。哀公

① 《庄子·山水》

说：“鲁国多儒士，很少治先生学问的人”庄周说：“鲁国并没有多少儒士。”哀公说：“衣儒服戴儒冠者遍于国中，为什么说鲁国少儒士？”庄周说：“真正的君子有学问者未必其特制的冠服，有特制冠服的人未必真有学问。您若以为不然，请下令于国中：无此道而为此服者，其罪死！”哀公果然下了一道命令，五日之内，没有人再敢穿儒服了。只有一个人仍着儒服立于宫门之外，这个人就是孔子。事实上，孔子也常常是庄周贬损的对象。《盗跖》篇称孔子是“盗丘”、“巧伪人”，他们讥笑孔子数困都是为仁义所累。《德充符》竟说孔子是以仁义为桎梏的“天刑之人”。

儒家推尧舜为圣人，庄周却认为他们是启仁义之道惑乱苍生、遗患千载的社会庸医。他假托庚桑楚对弟子说：“举贤则民相乱，任知则民相盗。之数物者，不足以厚民。民之于利甚勤，子有杀父，臣有杀君，正昼为盗，日中穴坯。吾语汝，大乱之本，必生于尧舜之间，其末存乎千世之后。千世之后，其必有人与人相食者也！”在《徐无鬼》篇中又说：“夫尧，畜畜然仁，吾恐其为天下笑，后世其人与人相食欤？夫民，不难聚也。爱之则亲，利之则至，誉之则劝，致其所恶则散。爱利出乎仁义。捐仁义者寡，利仁义者众。夫仁义之行，唯且无诚，且假乎禽贪者器。是以一人之断制天下，譬之犹一觐也。夫尧知贤人之利于天下也，而不知其贼天下也。”

在这方面庄周确实很象卢梭。他们都认为人类社会物质文明的进步是以道德的沦丧为代价的，这时候的人好象遭受黥劓的刑徒，自然美完全被破坏了。庄周崇尚自然、反对人为，本来是对统治者倒行逆施的一种逆反心理，但这种意识迫使他去认识自然，他开始由一位愤激的社会批评家变为玄秘的

哲学家。

三

中国古代思想家们对宇宙自然的认识差不多都导源于为其社会理论寻找宇宙论上的根据。他们各自怀着不同的人生观，所以他们所描述的天道便大异其趣。儒家对社会采取积极干预的态度，他们便说“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①既然日月的运行，四时的更代，草木的荣枯从古至今无所阻抗，那么人们便应该效法这种宇宙精神奋发图强，墨家主张兼爱，所以他们认为世间爱人之厚莫过于天，它以日月星辰的运行昭告人以历数安排生产活动，他以雷雨雪霜为人长养五谷丝麻，民无一不受其利。^②庄周厌恨君主们乱政日出、播害人间，在他眼里天道就是“莫之为而常自然”，只要承认他的自然观，那么君主们就是逆天行事了。

庄周的自然哲学对于宇宙的本体属性似乎不感兴趣，天地不过是万物中形体之至大者，阴阳不过是元气之至大者，如此而已。他最感兴趣的只是万物生灭变化之理。“道”就是物理的代名词。他认为道只可从万物运动之中体察到，却无法用语言表达出来。语言是有局限性的东西，“道”一旦用语言表达出来，已是似是而非的道了，它可以形成万物而自身却不能拟诸形容。^③道无处不有，无处不在，无始无终。有个叫东郭子的人问庄周道在什么地方，庄周说在所不在。东郭子觉得答案不能令他满意，进一步穷根究底，庄周只好说“在蝼蚁”、“在稊

① 《周易·乾文言》

② 《墨子·天志》

③ 《庄子·大宗师》。

稗”、“在瓦甃”、“在屎溺”，^①这显然是对那种冥顽不化的庸俗唯物论的嘲弄。

无形无声的道既然如此，那么有形有色的物如何变化？庄周说：“万物皆种也（如种子），以不同形相禅，始终若环，莫得其伦”，^②“物之生也，若骤若驰，无动而不变（凡动皆变），无时而不移（时时皆移），何为乎？何不为乎？夫固将自化。”^③他在《至乐》篇举过一个万物彼此禅代的例子，例如说构成万物的精微之物得水为丝，在水土之际则为蟄之衣，生于陵屯则为陵烏等等，这虽然是生物进化理论尚未出现之前人们对物种变异的幼稚猜测，但目的却在说明生物“自化”的道理。

庄周完成了宇宙的遨游回到现实世界时发现当时的百家之学犹如给一个已被司令宣判了死刑的世界提供疗救的方案，他非常自负地喊这些学者为“曲士”，称他们的学说叫“小知”。诚然，庄周是当时唯一以旨趣高远的理论形式否定现世的学者，加之辞气诡倜，洗洋不群，使同时代人的学问显得朴拙猥琐。许多人最初了解庄周其人是从他一个叫做《逍遥游》的著名寓言故事开始的。他说北海有一种鱼名叫鲲，鲲之大不知有几千里。鲲化为鹏，鹏之大也不知有几千里。鹏徒南海，御风而飞，运翼如垂天之云，六月而至。蜩（蝉）与学鸠（斑鸠）飞窜于榆枋灌木之中，不知鸿鹄之志，反笑他形大劬劳，不若自己止息自若。所谓鲲鹏显然是一种颇为自负的自喻。他说过：“道固不小行，德固不小识，小识伤德，小行伤道”，那就是说当学问还做在低水平上尚未领略宇宙奥义的时候，这种学

① 《庄子·知北游》。

② 《庄子·寓言》。

③ 《庄子·秋水》。

问不仅无用而且有害。据说战国时另一位雄辩家公孙龙听过庄周的理论后自叹道：“龙少学先王之道，长而明仁义之行。合同异，离坚白，然不然、可不可，困百家之知，穷众口之辩，吾自以为至达已。今吾闻庄子之言，忙焉异之。不知论之不及欤，知之弗若欤？”^①居然闹到张口结舌的窘困地步。

但是当时也有人批评庄周的学问是大而无用。他的好友惠施有一次讥讽道：“魏王赐给我一颗大瓠的种子，我把此种种到地上长成以后结出一个大瓠，容量大至五石。用它去盛水浆，它质地脆弱不能移动，剖为两半做瓢，又没有容器可以容纳它，此瓠并非不大，没有用处呀。”庄周反唇相讥道：“看来您是个拙于用大的人。宋国有个人善配冻疮之药，世代以制药为主。有一天有个客人声称用百金之值买下他们的药方。这家人聚在一起商量道：我们世世制药，所得之钱不过数金，今天一下子出售专利权竟可得到百金，不能说不是一桩好生意。客人买得药方来到吴国，其时越国正起兵来战，吴王令人率兵抗越。时间正值隆冬，客人用他买到的药方配制防冻药膏，吴人个个手敷药膏，不畏天寒，一战而败越兵，客人因此裂地封为大夫。宋人与客能制药膏本无不同，但一个世世以制药为生，小本生意，所获无多，另一个却冠冕乘轩，享尽富贵。您有五石的大瓠，为什么不用它浮泛江湖，助人泅渡，却愁瓠大无所自容？”^②这是一场引人深思的辩论。

庄周自从创造了自己的理论并学会体道以后，对世俗生活就达观得很了。死生，世人以为是人生的两大关口，所以于死生之际都没有极其隆重的礼仪。庄周否定文明，他只用生物

① 《庄子·秋水》。

② 《庄子·逍遥游》。

学观点对待人生。他说人之生是气之聚，人之死是气之散。人之死生就如天之昼夜，生叫做“天行”，死叫做“物化”，一切都是自然之常，人皆乐生而恶死，乐生是惑于化，恶死是不知所归。他有时甚至觉得生是一种负担和累赘，所以把死叫做“悬解”。形解气散与春秋四时同步运行，悲哀是不达造化的愚蠢行为。他是自己理论信念的忠实实践者，他的妻子死后，他竟然箕踞鼓盆而歌，为妻子完成了“物化”，实现“悬解”欣慰庆幸。他自己死时，弟子要厚葬他，他说：“我以天地为棺槨，以日用为连壁，以星辰为珠玑，宇宙万物为陪葬，我的葬具岂不再完备不过了，为什么还要厚葬呢？”^①庄周有一次到楚国去，路上看到一具空髑髅，他用马策敲敲，问道：“您为什么一至于此？”于是遂枕枯骨而卧。夜半，髑髅托梦给他：“死后无君上也无臣下，无四时劳作之事，此皆人生大累。死后以天地为春秋，虽然南面称王而不及此乐”。庄周说：“我若让司命之神恢复你的肌肤形体，招回你的亲属邻里，你愿意吗？”髑髅竟答道：“我为什么舍弃南面称王一般的快乐而重蹈人间劳累？”活得快乐的人读书至此定然要指责他消极厌世，但是古来说过生不如死的人并不止庄周一人，这只是苦不欲生的人的呻吟。

庄周厌世情绪乃是彼一时此一时的事，他并不乏普通人所具的人情。有一次他走过故友惠施的墓前，禁不住大动了怀旧之情，按照老习惯，他又编了一个寓言。这故事说有个楚国人在自己的鼻端涂了一层薄如蝉翼的白粉，让另一个叫匠石的人用斧砍去这层白粉。那匠石抡起大斧，一斧接着一斧猛砍下去，楚国人镇静自若，结果白粉被削得一干二净，鼻尖却没

^① 《庄子·列御寇》。

有些许砍伤。宋元君听了叫匠石到宫中，对他说：“你试给寡人砍砍如何？”匠石说：“我虽能替人削歪，可惜老搭档已死去很久了，自从我的朋友死后，再没有能与我配合默契的人了。”惠施生时，庄周和他经常辩论，常常感到浑身充满活力和才智，现在他却觉得孤独悲凉，连生活中唯一剩下的乐趣也随惠施一道消逝了。

庄周对病痛也满不在乎。《大宗师》说子祀、子舆、子犁、子来四人好朋友。子舆患了痿缩病，脊背佝偻，颐隐于脐，已不成人样了，他走到井边照照，坦然地说：“啊，造化又要使我变为佝偻之人了。如果造化把我的左臂化为一只鸡，我就去司晨；把我的右臂化了弹丸，我就去为人射鸢为炙；把我的屁股化为轮，我就以它为车，省却了驾车之劳。”后来子来有病，眼看快要死了，他说：“天地为大炉，造化为大冶，今天大冶要铸金，如果金跳起来说，一定要把我铸为镆铍之剑，大冶必然会认为它是一块不祥之金。生命一旦化为人形，人就说我是人呀，我愿长生不老，那么造化必然认为他是一个不祥之人。大地载着我由生而死，何处不可以去呢？”庄周就是这样看待生老病死的，不过这观点只是想强调人类要顺从造化的安排。

庄周也养成了自己独特的苦乐观，他说天下人以富贵寿考为至尊，以声色滋味为至乐，但是富人们费尽心机积聚了许多财物却不能尽用，贵人们日夜倾轧夺取了高位却不免忧患而死，烈士被天下人歌颂赞美，他自己却不在了。什么是人间的真正快乐？无为才是人间最大的快乐。

在荣辱问题上庄周当然不苟且流俗，他是“举世誉之而不

加劝，举世非之而不加沮”。^①死生存亡，穷达贫富，饥渴寒暑都是世事之变，天命之行，是非相连，不可剖分。

庄周并非不爱惜生命和荣誉，他只是认为世人正在干着舍本而逐末、事与愿违的蠢事。他建立了一种养生学说，他鼓励人们淡薄名利，节制情欲，终其天年。庄子后学有人认为，这个学说可以成为对统治者的一项警告，他们说金车金辇是招蹶之机，珍羞佳肴是烂肠之食，天姿国色是伐性之斧，不过君主们很少有人在这个警告面前稍却一步，倒是由养生学说发展起来的炼丹运动使许多醉心于长生不死、永享富贵的君主丧了生。

庄周的全部价值似乎只包括两个方面：“他提出许多哲学上的根本问题，推进了人们的思辩能力；他提出了寻求人生意义的高远理想，促进了人对卑污生活的藐视和唾弃。他抨击社会黑暗，藐视权贵的高洁精神，给予后世不同统治者同流合污的士人以鼓舞力量。”

（常金仓 撰）

① 《庄子·逍遥游》

布衣高士

鲁 仲 连

(约公元前三世纪末——前二世纪初)

战国时代，风云变幻，群雄争霸天下，不仅角逐于战场，而且竞争于人才。一时士林喧哗，引车卖浆之徒，鸡鸣狗盗之士，也都粉墨登场。大小野心家奔走呼号，争名逐利，或巧饰辩言，挑拨离间，一朝得逞为相；或朝秦暮楚，反复无常，顷刻身败名裂。而高洁之士，或不慎生死，扶弱抗暴，名扬四海；或廉洁不屈，舍身取义，誉满天下。齐国高士鲁仲连就是一位喜为人排忧解难，功成身退，高蹈不仕的大隐。

—

且说秦国自商鞅变法，按功行赏，奖励耕织，国势迅速强盛起来。此后频频出关，攻击山东六国，今日一城，明日一池，所向披靡，渐渐使六国闻风丧胆，不敢接战。

周赧王五十五年(前 260)，秦王任用大将白起，率大军锋逼赵国。赵孝成王使赵括代廉颇，与秦军在长平决战。结果秦国大胜，一举坑赵卒四十五万，并乘胜包围了赵国的都城邯郸(今河北省邯郸市)，赵王吓得目瞪口呆，不知所措，而各诸侯的救兵也畏秦如虎，莫敢近前与秦军交锋。

魏国是赵国的近邻。魏安厘王一方面派大将晋鄙率十万

大军驻扎在荡阴(今河南省汤阴县),虚张声势救赵;一方面派客将军辛垣衍潜入邯郸,通过平原君对赵王说:“秦国之所以加紧围攻赵国,是因为以前秦昭王与齐湣王争霸称帝,不久又都把帝号取消。而今齐湣王日见其弱,只有秦国逞雄天下,所以,秦国此举不是贪求邯郸,而是谋求称帝。赵国如果尊秦昭王为帝,秦国必定高高兴兴地罢兵而去。”平原君犹豫不决。

当时鲁仲连正好游历到赵国,听说魏王让赵国尊秦为帝,就去问平原君怎样安排战事。平原君吞吞吐吐地说:“我哪敢谈战争?赵国百万军队在国外战败,今天国内邯郸又被围困,竟不能使秦兵撤退,魏王又派辛垣衍来,让我们尊秦为帝,此人现在还没去,我怎么敢谈战事呢?”平原君名胜,为战国有名的四公子之一,以招贤纳士著称,如今在强敌面前一筹莫展,畏畏懦懦,使鲁仲连大失所望。但只好要平原君介绍去见魏将辛垣衍。

鲁仲连一见辛垣衍,二人就展开了激烈的舌战。

辛垣衍说:我看居住在这围城中的人,都有求于平原君,唯独今天看先生您相貌不凡,好像对平原君一无所求,可您为什么久居此围城中不肯离去呢?

鲁仲连说:世人以为鲍焦因心胸狭小而死,是不对的,他不是为自己而死。如今秦国弃仁义礼智,尚斩首之功,以权诈之士驱使士人,又像奴隶一样役使人民。如果秦王肆无忌惮地做了皇帝,就会暴虐天下,那么我宁可要奔赴东海求死,也不忍气吞声做他的臣民。我拜见您,就是要借此机会帮助赵国

辛垣衍说:先生怎么帮助赵国呢?

鲁仲连说：我让梁国（魏国亦称梁国）和燕国帮助赵国，齐楚本来已经帮助了。

辛垣衍说：燕国嘛，请允许我相信他们听您的；至于梁国，我可是梁国人，先生又怎么能让梁国帮助赵国呢？

鲁仲连说：那是由于梁国还没有预见到秦王称帝之害的缘故。假如梁国看到秦王称帝之害，就必定帮助赵国了。

辛垣衍说：秦王称帝的害处怎么样？

鲁仲连说：过去齐威王行仁义，率天下诸侯朝周。周烈王死，齐使田婴吊丧迟到，周显王就要斩他。帝主是非常苛刻的。

辛垣衍说：先生难道没见到那些奴仆吗？十个人都得听一个主人的。难道他们力气和智慧都比不上主人吗？因为他们害怕主人。

鲁仲连说：梁国对秦国来说，也像奴仆吗？

辛垣衍说：“对。”

鲁仲连说：既然如此，那么我要让秦王以烹醢之刑处置梁王。

辛垣衍很不高兴地说：喂！先生的话也太过份了。先生又怎么能使秦王以烹醢之刑处置梁王呢？

二人唇枪舌剑至此，辛垣衍由厚颜无耻变得有点恼怒了。鲁仲连乘势动之以大义，晓之以利害，步步进逼，终于折服了辛垣衍。

首先，鲁仲连以纣之三公为例，说明帝王之凶暴残忍，纣之三公是鬼侯、鄂侯、文王。鬼侯把自己漂亮的女儿进献纣王，

纣王却认为很丑，就把鬼侯剁为肉酱。鄂侯为鬼侯说情，也被晒成肉干。文王闻之，仅叹了一口气，就被拘禁在仓库里过了一百天，差点儿掉了脑袋。

其次，鲁仲连举邹鲁之臣为例，讽刺三晋（赵、魏、燕三家分晋，故合称“三晋”）之大臣不忠其君。齐湣王要到鲁国去，其随从夷维子要鲁人以迎天子巡行之礼迎之。鲁人坚决不从，拒齐湣王于境外。齐湣王要到邹国去吊丧，夷维子要邹人以迎天子吊丧之礼迎之。邹人以死抗争，齐湣王不敢进入境内。

最后，鲁仲连指出秦王称帝对各国君臣的危害。一旦秦王被尊为皇帝，他就会撤换诸侯的大臣，安插自己的心腹，并且迫使诸侯接纳他的女儿或善进谗言的小妾为妃姬。梁国当然不会例外。

辛垣衍听到这里，已经汗流至踵。他清楚地认识到，一旦秦王称帝，不仅梁王不得安宁，自己客将军的位子也保不住了。他站起身来，再三向鲁仲连拜谢说：“原先我以为先生是平常的人，今天才知道先生是天下最高尚的人。请允许我走吧，我再也不敢提出尊秦为帝的事了。”

秦军将领听到这个消息，退兵五十里。

当时正好魏公子无忌用侯嬴之计，请如姬盗得晋鄙兵符，派朱亥椎杀之而夺其军权，攻打秦军，秦将只好率兵回国。

于是平原君要封赏鲁仲连，鲁仲连坚辞不受。平原君设宴酬谢，酒喝到兴头上，起身上前，以千金为鲁仲连祝寿。鲁仲连淡淡地笑着说：“天下人所贵重的品质，是替人除患解难，清除困扰而一无所取。如果有所取，则是商人干的勾当。我鲁仲连是不肯干的。”说完就告辞而去，平生再也没来见平原君。

二

鲁仲连离开赵国后二十多年，燕国趁魏、楚两国从南面进攻齐国之机，纵从北面发动攻势，连下齐国七十余城，唯独营地和即墨久攻不下。后来齐将田单以即墨为据点击破了燕军，杀列了燕将骑劫。

当初燕军快要攻下聊城时，有人向燕王进谗言。燕将害怕回去被杀，所以在田单率军收复聊城时，死守不退。田单围困聊城一年多，士兵死伤大半，可聊城还在燕军手里。

鲁仲连闻之，就写信一封，系在箭上射进城中。这封信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燕将读后，引颈自裁，聊城遂下。

信一开头，鲁仲连就警告燕将要深明大义，不要泄一时之愤。常言说，智者不坐失良机而弃利，勇士不因怕死而来灭名，忠臣不先己而后君。而今燕将死守聊城，不顾燕王损兵折将，不算尽忠；毁身失城，威风扫地，不算勇敢；弃前功而失名声，不算聪明。目前燕将正处于生死荣辱的十字路口，务必三思而行。

接下来鲁仲连分析形势，强调齐国收复失地的决心。在齐国看来，楚国攻打的南阳，魏国攻打的平陆，都没有济北重要，尤其是聊城。况且秦国已出兵救齐，楚魏相继撤退，齐国后患之忧已去，必定要在聊城与燕国决一雌雄，志在必得。而燕国国内，危机回伏，君臣失策，上下惶惑。栗腹率领百万军队，竟五次在外面损兵折将。燕国作为有万辆兵车的大国，竟遭到赵国的围困。如今燕王心寒孤立，臣不可依，民心无归。而燕将在这种形势下死守聊城，其结局天下人人看得清清楚楚。

鲁仲连给燕将指出了两条出路。一条是退兵保全军队，归

报燕王，燕王见了心里高兴，人民见了如见父母。这样，燕将就会功名显赫，上辅孤君，控制群臣；下养百姓，众口皆碑。如果再搞点政治文化改革，就会四海扬名了。另一条路是投降齐国，裂土封爵，富贵甲天下，世世称孤道寡，与齐国共存。

为了使燕将不泄一时之愤，打消顾虑，从而充城退兵或投降，鲁仲连又举了管仲和曹沫的例子。从前管仲追随公子纠，公子纠跟齐桓公争位，管仲一箭射中了桓公的带钩。后来管仲被桓公俘虏，戴着手铐脚镣，背叛公子纠投降了。管仲一连做错了三件事，按当时的道德标准，君主不肯以之为臣，乡人不肯以之为友。但管仲忍了一时之辱，不仅得到齐桓公的谅解和赏识，而且执掌齐国大权，一匡天下，九合诸侯，使齐国列五霸之首，功名盖世。曹沫为鲁国的将领，三次出战三次败北，失地千里。但曹沫以为胜败乃兵家常事，不以为耻。当时齐桓公称霸天下，诸侯朝拜。齐、鲁会盟，曹沫手执一剑威逼齐桓公，不卑不亢。三次战败丢失的国土，一个早晨都收复了，威震天下。管仲、曹沫二人，不拘于小节羞于小耻，不泄一时之愤，终成大业，功与三王争长，名与天地共存。

燕将见到鲁仲连的信，哭了三天，犹豫不决。想归燕国，但与燕王有隙；担心被杀掉，想投降齐国，但在齐国杀了很多人，担心投降后受辱。这燕将无奈，仰天长叹曰：“与其为人所杀，不如自杀”，就引颈自裁了。于是聊城大乱，田单率齐军攻入。

田单攻下聊城回来，要请齐王赐爵于鲁仲连。鲁仲连闻之说：“与其富贵而受制于人，我宁可贫贱而自由自在。”随后逃到海上，终身不返。

鲁仲连以高蹈不仕，喜为人排难解纷名垂青史。司马迁在《史记》中把他与邹阳合列一传，结尾处太史公曰：“鲁连其指

意虽不合大义，然余多其在布衣之位，荡然肆志，不诎于诸侯，谈说于当世，折卿相之权。”“指意不合大义”，大概是说鲁仲连功成身退，与正统观念格格不入。但太史公由衷赞美鲁仲连一介衣布，笑傲诸侯，挫折卿相的雄才大略，钦佩鲁仲连不跻身于庙堂、酷爱自由的崇高人格。

功名利禄，世人趋之若鹜，而鲁仲连避之唯恐不及。汲汲于名者名不见经传，逃名者却名垂青史。

（杨小凤 撰）

季汉高士

郭 泰

(公元 127——169 年)

东汉顺帝永建二年(公元 127 年),有一个曾经名噪京华的读书人出生在太原郡介休县(今山西介休)一个贫寒的人家,他叫郭泰(后汉书作者范曄避父讳写作太),字林宗。在这个家庭的族谱上似乎从来没有出现过一位稍有建树而使后世儿孙们引以骄傲的人物,所以他生来就缺乏上流社会亲朋故旧的援引。在郭泰生下之前,父母已经生过一个女儿,父亲死得很早,姐弟两人基本上是靠了母亲的操劳拉扯成人的。

郭泰少年时可能接受过初等教育,等他长到 20 岁时,母亲不得不为孩子的前途费心了。那时候读书人要经过“征辟”、“察举”才能步入仕途,征辟察举名目很多,有“孝廉方正”、“至孝笃行”、“直言敢谏”、“敦厚朴质、逊让节俭”等等,由三府(太尉、司徒、司空)直接提名或通过郡国的荐举才能入选。和帝永元十四年,首次令郡国举孝廉,内地郡国人口达二十万者,每年得举一人补郎官之缺,不满二十万者,二年举一人,不满十

万，三年举一人。边郡人户稀少，文化落后，凡满十万者，可以岁举一人。不满十万，二岁一人。五万以下，三岁一人，算是优待。根据永和五年统计，太原郡的人口为二十万略多一点，每年至多可以推举一人为孝廉方正，豪富子弟尚抢不到手，何况郭泰这样的孤寒子弟？母亲似乎根本没有考虑过让儿子去走察举的道路，她托人为儿子在本县的县廷中找了一份差使。这个职位不是正式的朝廷命官，而是县廷自辟的掾吏，如果仅仅从维持家计的观点出发，这确可以使母亲减轻生活的压力。有一天，母亲终于将这件事情告诉了儿子。但是林宗却说：“大丈夫焉能处斗筲之役乎？”这使母亲非常吃惊，她不知道这是属于未更世事的青年常犯的那种脱离实际的毛病，还是属于天生大器的不同的凡响，她总感到儿子变得越来越陌生，有一种东西在他心中已经生了根，可是自己却全然没有觉察。林宗告诉母亲，他和同乡的好友宋冲（字子浚）商量好了，不久就要到成（今河南荥阳汜水镇）屈伯彦先生的精舍去求学了。天哪，千里求学拿什么作脩呢？林宗取出了从姐夫那里借贷的五千钱放在了母亲的面前（林宗别传），母亲明白了，这不是一时的冲动，他已经早有准备的了。

汉桓帝建和元年（公元147年），郭泰怀着慨然澄清天下的志向辞别了母亲和家乡向河南进发。在成皋求学的三年是他一生中一个非常重要的时期，在屈伯彦的指导下他“博通坟籍”，懂得了政教的得失，时世的兴衰。《后汉书》本传说他“善谈论，美音制”，音指声律，制指仪制。书籍是开启人类心扉的扁匙，是陶冶人类品质的火焰，在这里他由一个乡下青年造就为被天下仰慕的名士。不过，在这三年中他的经济生活状况却很糟糕，饥饿常来眷顾于他，《别传》说他“并日而食”（两天食

一天之饭),衣如悬鹑,出入不得不用盖幅蔽形,“入则蔽前,出则蔽后”。孔夫子说“君子固穷,小人穷斯滥矣”,要不是有这句话做为读书人的精神支柱,他不可能象颜回那样“啜菽饮水,不改其乐”,古人说他“处约味道”,实在是捧场了。

和平元年(公元150年),他离开成皋的屈氏精舍来到京城洛阳,游学于太学。当时的太学是天下最高的学府,海内英彦三万余人荟萃于此,如果能够在这里博得名声,那么取一官半职便在旦暮之间了。郭泰来到太学认识了一位陈留浚仪(今河南开封)人符融(字伟明),此人“幅巾奋袖,谈辞如云,他们很快就成了朋友。符融当时正师事河南尹李膺,而且颇受李膺的器重,符融将郭泰介绍给李膺,他说郭泰“高雅奇伟,达见情理,行不苟合,言不夸毗”。宾主一席长谈,李膺赞曰:“吾见士多矣,未有如郭林宗者也,今华夏鲜见其俦”,于是郭泰就成了李膺的座上嘉宾。李膺,字元礼,颍川襄城人,公卿之后,经术出身,曾为乌桓校尉,度辽将军,亲犯矢石,宁御过边防。在地方任职,不畏权贵,所到之处贪官污吏往往弃官而走,所以深孚重望。士人能与之交接叫做“登龙门”,一经礼遇,顿时身价百倍。汉末著名学者荀爽(慈明)少时曾谒见李膺并亲自为他御车,事后高兴地说:“今日乃得御李君矣!”郭泰借重于李膺的赏识,开始知名于京师的士林。

二

太学也是一个政治舆论中心,朝廷与郡国发生的大小事情很快就通过各种媒介在这里流传开了。郭泰来到太学不久,关于东汉政府腐败政治的种种丑闻一次又一次刺伤了这颗充满济世热情的心,最初他不愿意相信这是事实,希望它们是好

事者的谣传，但是现实生活却总是成为那些消息的佐证，他的心逐步悲凉起来，他开始察觉数年来形成的种种信念和抱负在一块一块地塌落。这时是桓帝登基的第四年，大将军梁冀执政的时代。他在成皋求学时就听说当今天子是个十五岁的孩子，以蠡吾侯外藩入继大统。大将军梁冀的父亲梁商在顺帝时因为把妹妹和女儿送入禁中选为贵人，不久女儿受到皇帝的特殊宠爱册封为皇后，他便成为梁氏的第一个大将军。这立梁商将军虽然没有什么突出的政绩，却懂得位极人臣夕惕戒惧的道理，常常选拔一些贤士来参与朝政，灾荒年头把家里的陈谷拿出来去赈济穷人，所以他在人民心中还没有留下多少恶感。待到永和六年（公元141年）梁商死后，他的儿子梁冀袭爵大将军，情形就大不相同了。梁冀是个纨绔子弟，不通经史，“裁（才）能书计”，特长是嗜酒、弹棋、格五、六博、蹴鞠、斗鸡、走马之类，面目狰狞狡狴，“鸢肩豺目，洞精矐眙，口吟舌言”。永和元年他做河南尹时，洛阳令吕放素得父亲的信赖，由于吕放经常在梁商面前指责他的缺点，梁冀怀恨在心，于是密遣刺客在路上刺杀了吕放。为了掩盖劫杀朝廷命官之罪，硬把罪过推给吕放的仇家，并将仇家亲属宾客百余口尽行杀戮。他执政三年，到建康元年，顺帝驾崩，嗣子冲帝尚在襁褓之中，不逾年，冲帝夭死，梁冀与妹皇太后迎渤海孝王的儿子到京，册立为帝，这就是质帝。质帝也是一个年甫八岁的孩子，有一次皇帝临朝，梁冀倨傲无人臣之礼，质帝称梁冀是“跋扈将军”，这不过是一句童蒙戏语，梁冀却由此触发了废立的念头。本初元年（公元146年）梁冀与太后将蠡吾侯刘志召到洛阳北城夏门亭，打算将梁冀的另一个妹妹嫁给刘志。紧接着梁冀派人鸩杀了质帝，于是册立刘志为帝。桓帝继质而立，仍然不过是一个

傀儡而已，林权依旧操在梁氏兄妹之手。

顺帝死后，梁氏兄妹一连册立三个幼弱的皇帝，已是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于是有些正统观念浓厚的大臣不得不千方百计争立长君，太尉李固在质帝鸩死之后与司徒胡广，司空赵戒联名上书请立质帝的哥哥刘蒜为帝，梁冀不得不召集大臣聚议，中常侍曹腾夜造梁府献计曰：“将军累世有椒房之亲，秉摄万机，宾客纵横，多有过差，清河王（刘蒜）严明，若果立，则将将军受祸不久矣。不如立蠡吾侯，富贵可常保矣。”次日重会公卿，梁冀气势汹汹，公卿大多不敢坚持李固原议，于是梁冀奏准太后，先罢李固职务，强立蠡吾侯。然而李固不除，终为后患，恰好后来有甘陵人刘文，魏郡人刘鲋谋立清河王蒜事件发生，梁冀便诬告李固与刘文、刘鲋结党成奸，李固下狱，不久立成死罪，暴尸四衢。

梁冀一面铲除异己，一面大封亲戚宾客，弟不疑为颍阳侯，弟蒙为西平侯，子胤为襄邑侯，到梁冀被诛，梁氏一门封侯者达七人之多，三人为皇后，六人为贵人，夫人食邑称君七人，卿将尹校各职五十七人，权倾天下，无不侧目。黄琼死时上书说当时是：“诸梁秉权，竖宦充朝，重封累职，倾动朝廷，卿校牧守之选，皆出其门，羽毛齿革明珠南金之宝，殷满其室，富拟王府，势回天地。言之者必族，附之者必荣，忠臣惧死而杜口，万夫怖祸而木舌…贤愚切痛，海内伤惧…朝野之人，以忠为讳…”当时朝廷命官，必须先谒梁冀，而梁冀常悠游园囿不肯见客，于是门吏索求贿赂竟累千金。古人说，物以类聚，人以群分，郭泰不愿折节奉承梁家，自然要在清廉正直的士大夫中寻觅知音。

东汉的士人非常讲究名节，清人赵翼说这种风气是自荆

轲、聂政、朱家、郭解以来乐于赴人之能形成的，其实还有更深的的原因。东汉皇帝多半是愚弱暗昧之主，而朝政多把持在外戚和宦官之手，这些人以胁肩谄笑或女娣裙带得幸于天子，素质既差，品格亦劣，势必引起那班受过儒学薰陶的士人的鄙视与厌恶，所以当权者越是无耻，士人们便越要以清高相标榜，务使泾渭分明。太学是高层知识分子集中之地，因此自然成为臧否人物的机关，例如《世说新语·品藻篇》说时人品评陈蕃与李膺的功德而无定论，蔡邕说：“陈仲举强于犯上，李元礼严于慑下，犯上难，慑下易。”于是陈蕃列在“三君”之下，而李膺遂居“八俊”之上。地方上也常品题人物，有时竟弄得人无定价，汝南俗有“月旦之评”。郭泰既因李膺之故知名，于是在太学诸生游士之中，他与颍川定陵人贾彪（伟节）就被推为议论公卿，品评人物的领袖。特别是在延熹九年（公元166年）第一次党锢祸起，李膺等被收入狱后，进一步激起那些不畏强暴的青年学子对党人的敬慕，他们效仿古代把有大功于天下的人称为“八元”、“八恺”，把党人也按品节分为“三君”、“八俊”、“八顾”、“八及”、“八厨”。《后汉书·党锢传》与《群辅录》品题的党人有李膺（字元礼）、陈蕃（字仲举）、王畅（字叔茂）、窦武（字游平）、刘淑（字仲承）、郭泰、夏馥（字子治）、尹勋（字伯元）、羊涉（字嗣祖）、刘儒（字叔林）、蔡衍（字孟喜）、巴肃（字恭祖）、宗慈（字孝初）、陈翔（字子鳞）、张俭（字元节）、范滂（字孟博）、孔昱（字梁人）、范康（字仲真）、岑蛭（字公孝）、刘表（字景升）胡母班（字季皮）二十一人，郭泰被冠于“八顾”之首，所谓“八顾”意为“能以德引人”。（一说郭泰为“八俊”之首，俊谓“人之英彦”）。

郭泰在洛阳不仅结识了李膺、陈蕃这样一些天下名流，而

且在太学诸生中交了很多意气相投的好友，如颖川定陵人（河南郾城西北）贾彪（字伟节）、南阳襄乡人（河南睢县）何颙、南阳棘阳（河南南阳南）人岑蚩等。贾彪在延熹九年第一次党狱发生后，当时知识界噤若寒蝉，唯有他冒天下之大不韪，私人洛阳动员城门校尉窦武，尚书霍谡上写皇帝赦免了党人；何颙在党锢之祸中被迫逃匿，苟全性命，后来曾与司徒王允共同策划过锄灭董卓的事情；岑蚩则以小小南阳功曹诛杀过桓帝美人的亲戚、不法富贾张。古人论人品，要从事君为政，事亲行孝订交择友三方面考察操行的高下，我们只要略略留心一下郭泰的交游，便知道他自己做人的准则了。

郭泰有时也到洛阳附近的州郡去访问一些地方上的名士。有一回，他到汝南郡结识了一位名叫范滂的朋友。范滂字孟博，汝南征羌人，他比郭泰约少十岁，家世彼此相仿，《风俗通》说范滂的父亲遭母丧既葬之后，家里就“饘粥不贍”了，因此不得不到九江去为人作田客，以佣作之值为母成冢立祀。范滂对郭泰有很高的评价，有人问范滂“郭林宗何如人？”范滂说：“隐不违亲，贞不绝俗，天子不得臣，诸侯不得友，吾不知其它”。郭泰在范滂任光禄主事时也曾为维护他的尊严大鸣过不平。当时的光禄勋是陈蕃，有一次范滂用对待三公的礼节去诣见陈蕃，陈蕃竟没有制止他，这就意味着做大而瞧人不起了，范滂一怒之下，竟投笏弃官走了。为此郭泰移书陈蕃道：“若范孟博者，凯宜以公礼格之？今成其去就之名，得无自取不优之讥邪？”不过郭范两人对待政事却采取了不同的态度，范滂只活了三十三岁；一生未曾身居高位、手握重权，可以左右朝廷的政局，只做过中央和地方政府中一些功曹掾吏的小官，但是他不畏权贵，敢作敢为，常常使权贵们视为眼中钉，也使上司

替他感到为难。比如他做汝南功曹时，深得太守宗资的信赖，事无巨细皆委于范滂，民间有“汝南太守范孟博”的歌谣。他的外甥叫做李颂，在乡间声名狼藉，但是由于贿通了中常侍唐衡，唐衡出面请宗资为李颂在郡府安排一个位置。唐衡是桓帝时宦官五侯之一，有过诛杀大将军梁冀，还政于桓帝的功劳，一时权倾天下，谁敢拂逆他的旨意？可是李颂到底让范滂裁汰掉了。这种既招怨于上司又失欢于手足骨肉的事情，一般人认为是不明智的，范滂却毫不犹豫地干了。他任光禄主事时，冀州一带百姓聚众造反，朝廷委派他为清诏使按察冀州，他发誓要严惩贪官污吏来平息民愤，结果他刚到州界，郡守县令犯了赃罪的都挂起印绶闻风逃跑了。

郭泰所结交的朋友都是一些笃信礼教不惜矫枉过正的人。豫章郡的徐稚(公元97—168年)，为太尉黄琼征辟不就，但他认为黄琼对自己有知遇之恩、君臣之义。黄琼死后，为了报答他的知遇，以不远三千里自备祭品哭于黄琼的坟前。当时黄子琰嫡孙为祖父丧主，闻有吊者，急趋倚庐陪哭，按照古礼，徐稚哭毕应该问劳子琰，他却哭罢就扬长而去了。子琰大惊，忙遣门人追问其故，才知道吊客只认为与死者有恩，至于他的孙子与自己是不相干的。(《风俗通》)又如古礼大夫去国有为旧君反服齐衰三月的规定，但是这个礼仪很早就不能实行了。《礼记·檀弓》穆公问于子思曰：“为旧君反服，古与？”子思答曰：“古之君子进人以礼，退人以礼，故有旧君反服之礼。今之君子，进入若加诸膝，退人若将坠诸渊，毋为戎首，不亦善乎，又何反服之礼之有？”五百年后，这班名士们不仅把这项礼典复行起来，而且变本加厉。平原相封子衡曾在泰山郡担任过数十天的郡守，泰山人羊陟当时已到河南，仅仅因为这么一点因

缘，封子衡与羊陟便算建立了君臣关系，所以封子衡丧母，身为河南尹的羊陟便倡导乡人为封母服丧，泰山士大夫竟有数百人齐衰经带给这位毫无关系的封老夫人服起孝来，后人批评道：“礼为旧君齐衰三月，谓策名委质为臣使者也。子衡临郡日浅，无他功惠，又非其身，嗣祖（羊陟）位则亚卿，雅有令称，义当纲纪人伦，为之节文，而首倡导，犯礼违制，使东岳一郡朦朦焉。”这些人之所以如此，实际上是为了对付那些以礼义为装饰邀取名利的人。他们虽然行为怪僻偏激，却引起人们的仰慕，如郭泰有一次访友行于陈梁之间，中途遇雨，为了遮雨，他把头巾一角垫在额上，有人见了，便纷纷效仿起来，故意将头巾撩起一角，称为“林宗巾”。

郭泰择友专门挑选这类超凡绝俗的人，不论家世门风。岑暄的父亲岑豫曾任过南郡太守，因贪污被杀，岑暄少时有一次去谒见同郡名士宗慈，宗慈宾客满门，因嫌弃他非良家之子不肯相见，岑暄在门下等待数日才被引见，但郭泰却与他结为良友。郭泰择友不记前愆，同乡有名叫贾淑的青年，出身累世仕宦之家，行为不端，乡里视为大患，恶名远播四方。有一回他为舅父报仇被县吏拘捕入狱，郭泰入狱中以善言相劝，并保释出狱。郭泰遭母丧，贾淑来吊，这时恰好有钜鹿人孙威直也来吊唁。孙威直见了，以为郭泰名贤而受恶人之吊，于是反身便走，郭泰亲自追回孙氏，说明贾淑已改过迁善，孙氏方肯入吊。陈留郡学生左原犯法被郡学开除学籍，有一次郭泰与左原相遇，于是专设酒肴招待他，并鼓励道：“昔颜涿聚，梁父之巨盗；段干木，晋国之大狙，卒为齐之忠臣，魏之名贤。遽瑗颜回尚不无过，况其余乎？慎勿恚恨，责躬而已。”因为这件事，甚至有人讥笑他不绝恶人。

三

郭泰至少在洛阳一带活动了十年之久，他以自己的品格为天下士大夫塑造了楷模，他以善知士类德行前程被视为汉末的伯乐。据说在经他品评过的尚未知名于世的青年学人中，后来有六十余人 与他的推断不谋而合，许多青年人像他年轻时人们企望结识李膺那样渴望得到他的指导教训，有一个叫魏昭的青年，情愿一生陪侍郭泰左右，供给洒扫之役。其气象就是当年的庙里也不过如此。

有一回郭泰从洛阳回太原，河南尹李膺与他同车并驾，亲自送他过河，洛阳的衣冠子弟、太学儒生驱车千余乘，齐集于城北大槐客店置酒为他饯别。缺乏政治敏感的人可能以为他们不过是一批师友文章之交，事实上这千余学子心中都在燃烧着扫除腐败政治的希望之火。郭泰这些年在京畿一带的交游，实际上联络和组织起一批充满理想、意气奋发决心肃清腐败政治的社会力量。

东汉处士们在相互题拂、竞相高尚的同时也品公核卿，裁量执政，指斥权奸，力持正论。在清议面前，公卿以下不得不俯首折节，但被贬斥毁誉者对这班儒生就恨之入骨，想方设法谋划报复他们，于是引起了东汉历史上骇人所闻的党锢之祸。桓帝延熹八年（公元 165 年），河南有个善为风角之术（候四方四隅之风以占吉凶灾祥）的人叫张成，推占国家将大赦天下系囚，为了证明他占术的效验，教他的儿子先杀人入狱，再逢赦获释。当时李膺任司隶校尉，认为这简直是戏弄国法，于是将张成之子拷打致死。次年张成有个弟子牢脩上书告李膺交结太学游士诽谤朝廷，败坏风俗。桓帝大怒，下诏逮捕李膺，置黄

门北寺狱中。又遣使四下郡国，凡与李膺旧有交往的二百余念书人，皆被收执下狱，诬为党人，妻子徙边，不许还籍。次年，窦武等上表为李膺申理，李膺才获释，回故里阳城山中。“党人”们尽管出狱，却被勒名于王府，终身禁锢不用。这就是第一次党锢。牢脩告奸，不过是个导火索罢了，实际上党锢运动是掌权的宦官对士大夫的一次政治报复。

当通辑令下达之后，太学诸生、游士凡事涉清议者都成了惊弓之鸟四散逃命。郭泰可能就是在这时逃奔回乡、幸免于难的。东汉末宦官把持政权、兄弟子侄布满郡国，肆无忌惮鱼肉百姓，所以士大会标榜名行，指斥权贵即使情绪愤激，言辞偏颇，仍然能得到社会上普遍的同情和支持，逃罪的党人所到之处，人们都能冒身家性命之虞将他们隐匿在家或提供川资，他们的声名反而由于政府的缉捕进一步提高了。李膺获释下野后，蜀郡景毅为沅阳侯相，他的儿子景顾是李膺门徒，因为名字未书于党人之籍，竟叹息道：“李谓膺贤，遭子师之，岂可以漏夺名籍苟安而已。”于是自动上表朝廷请求免官归里。郭泰回到山西，回乡的学子也纷纷负籍而来，争相为徒。从此郭泰便不再参与政治活动，隐居家乡，以授徒为生。

党锢之祸结束了郭泰的政治生命，那时候他还不到四十岁，但是他对此并不在乎。早在永兴年间（公元153—154年）司徒黄琼，太常赵典征辟他做官，与他同时赴成皋屈伯彦精舍的同乡宋子浚也极力怂恿他出仕，他说：“吾昼察人事，夜观乾象，天之所废，不可支也。方今远在明夷之爻，值勿用之位，盖盘桓潜居之时，非在天利见之会也。虽在原陆，犹恐沧海横流，吾其鱼也，况可冒冲风而乘奔波乎？未若岩岫颐神，娱心彭老，优哉游哉，聊以卒岁也。”（《抱朴子》）看来他早已对东汉王朝

不寄希望了。

尽管他相信天命，对人生非常达观，却并没有完全摒绝于世事。在隐居期间，他十分热心于奖掖士类，提携后进。不过由于他在太学时是清议的领袖，所以他们重视的多半是言行特立的人，例如钜鹿人孟敏（字叔达）客居太原，有一次手里端一只陶甑不慎坠地打得粉碎，他连看也不看扬长而去了。郭泰见状问道：“为什么不顾而去？”孟敏答道：“甑已破了还看它做什么！”郭泰奇其介决，以为将来必然可成为高士，因此力劝他游学名都大邑，后来果然为三公器重；扶风人宋果，字仲乙，幼时为人轻悍，专爱替人报仇、打抱不平，在乡间被视为周处一样的恶人。郭泰认为，这样的人如果训导有方一定能成为国家栋梁，于是用人伦大义教育他，宋果后来做过侍御史，并州刺史，很有治绩。郭泰出身贫贱，所以奖拔后进不论门第出身，据说他曾提拔过做漆工的申屠子陵和操屠沽之业的许伟康、军伍小卒司马子威。后来位至司徒，设计杀死董卓的王允，年轻时在太原任小吏也曾得到过郭泰的鼓励和提拔。

郭泰深深感到当时的士人良莠不分，鱼龙混杂，不少人伪言饰行被朝廷征辟重用，以致官场腐败，所以他在隐居期间写了一本书，专论怎样鉴别人才，可以说这是我国人才学的滥觞。

第一次党锢过后不久，汉桓帝就死了，随着这个昏庸皇帝的死去，东汉政权开始由宦官转向士大夫。桓帝死后没有皇储，不得不在皇家近亲中寻找继承人，窦太后与她的父亲城门校尉窦武选了解渎亭侯刘棻十二岁的儿子刘宏入继大统（灵帝）。俗话说一朝天子一朝臣，于是窦武被任命为大将军，陈蕃为太傅辅政。他们立刻起用了一大批与宦官誓不两立的

士大夫，并开始策划诛除宦官。建宁元年（元年168年）五月窦武第一次与太后面议诛杀宦官的事，但是这位毫无政治斗争经验的太后对这批祸国殃民、死有余辜的阉宦却大动了惻隐之心，因此事情一直拖延至这年八月，窦武又一次上书太后欲杀中常侍曹节、王甫等，当时典中书者是长乐五官史朱瑀（宦官），朱瑀盗发了窦武的奏章，于是连夜召集宦党，宣称窦武、陈蕃已奏白太后废帝为大逆，于是挟持帝后，矫诏发兵围窦武大将军府，窦武自杀，陈蕃死于敌军之中。窦、陈死后，胜利的宦官又实行第二次党锢，这次牵连遇害的人数更多，手段更残忍。郭泰在家乡得到“三君”、“八俊”遇害的消息，按照古代朋友死丧之礼到野外大哭了一场，他不仅为友人遇难而悲哀，也为汉家天下丧于阉宦之手而悲哀，他引《诗·大雅》悲号道：“人之云亡，邦国殄瘁，瞻乌爰止不知于谁之屋耳。”

几年前郭泰母亲去世时他毁瘠过度呕过一次血，病了好几年。这次窦武、陈蕃之败将他隐忍苟活下去的最后一根精神支柱摧折了。他老病复发，建宁二年正月（公元169年）就郁郁而死了。郭泰是天下名流，又教过许多的学生，自弘农、函谷关以西，河内、汤阴之北，朋友门人闻丧而来送葬者弥路塞涂。友人们集资为他立碑治丧，东汉著名文学家蔡邕给他撰写了碑文，将他的行迹比之于巢父、许由。他对汉末另一位来送葬的著名学者卢植说，他一生为人写过不少的墓表碑志，但是当那一篇篇颂辞草就搁笔时，他都觉得有言过其实的内愧，而在给郭泰写过碑铭之后却没有这种感觉。

事亲尽孝，为官清廉是汉朝政府始终不懈对士大夫提出的两个要求，才与不才都是次要的。可是当士大夫中出现了一批自律极严又敢于反对污浊的人时，他们却被诬为党人横遭

放废。郭泰悲剧的一生正好说明这个道理。

(常金仓 撰)

爱菊诗人

陶 渊 明

(公元 365—427 年)

一位年过六旬的老翁头戴葛巾，身着布衣，策一竹杖，拖着羸弱的身体在瑟瑟的秋风中踽踽独行。乍一看，这位老人与一般村翁无异，可是，在他那朴实无华的外表下却洋溢着一种高迈脱俗的气质。他不知去往何处。贫病叠加，饥寒交迫，使他不得不开口告贷，上门乞食。他不是沿街乞讨，去的人家对他也还是酒饮相待，视若宾客。但每到这时他便口讷言拙，不知说什么好，竟像孩子一样难为情。这就是被后人誉为“田园诗人之祖”，“隐逸诗人之宗”——陶渊明的晚年小景。

—

陶渊明，一名潜，字元亮，浔阳柴桑（今江西九江市西南）人。他出身于士族家庭，祖上也曾门庭显赫，称贵一时。陶渊明的曾祖父陶侃以武功著名，为东晋王朝的建立立下了汗马功劳，被列为开国元勋，官至大司马，封长沙郡公。陶渊明对其曾祖的功业颇引以为自豪。他在诗中写道：

桓桓长沙，伊勋伊德。天子畴我，专征南国。功遂辞

归，临宠不忒。孰谓斯心，而近可得^①。

不过，陶渊明一族不是陶侃的嫡嗣子孙。他的祖父陶茂不曾袭公爵之位，官至武昌太守。父亲陶逸也只做过安城太守。陶渊明八岁那年父亲故去，家道渐趋中落。

家道的中落，使陶渊明失去了优越的社会地位和充裕的生活条件，但是，家风还在，士族的传统还在。祖上留下的产业虽少，但还能让他潜心读书，孜孜向学。陶渊明成年之后回忆往事时说：“少年罕人事，游好在六经。”（《饮酒》）儒家的经典著作《诗》、《书》、《易》、《礼记》、《春秋》等是陶渊明的启蒙读物。少年时代，儒家思想已在他意识的深层扎下了根。当然，陶渊明读书的范围也不限于儒家经典。魏晋以降，玄学昌行，士人莫不受此风影响，陶渊明也不例外。所不同的是，陶渊明并不一味追求道家思想中的“玄”。他喜欢读《老子》、《庄子》很大程度上是由于家道衰落，清贫少业。深感世事多变，人生无常。因而老庄乐天知命，淡视功名，崇尚自然的思想引起他发自内心深处的共鸣。读书是陶渊明的一大乐事。他勤奋好学，饱览群书，以至“开卷有得，便欣然忘食。”^②陶渊明天赋甚高。颜延之曾称他“学非称师，文取指达，”^③他自己也颇为自负，不屑与庸人共语。因而养成了寡言少和，心性高亢，耿介孤傲的性格。

陶渊明的青少年时代，是充满幻想和憧憬的时代。家中虽然四壁萧然，不蔽风日，布衣着身，疏食不给，但他却怀有大济

① 《陶渊明集·命子》
② 《陶渊明集·与子俨疏》。
③ 颜延之《陶征士诔》。

苍生的抱负。那时，他“猛志逸四海，骞翮思远翥。”^①希望能展翅腾飞，遨游苍穹，希望有机会施展自己的才华，博取象他曾祖父陶侃那样的丰功伟业。“少时壮且厉，抚剑独行游；谁言行游近，张掖至幽州”^② 他的胸中奔涌着澎湃的激情，充满了浪漫的幻想。

然而，陶渊明生不逢时。他所处的历史时期根本不存在使其充分发挥才干的条件。公元383年“淝水之战”后，东晋王朝偏安于江南一隅的局面得以暂时稳固，而内部争斗却有增无减。皇帝昏庸无道，亲信小人，不思政治。很大一部分权力掌握在王、谢、桓、庾等大门阀士族手中。这些大士族把持着国家各个部门，发展自己的势力，从而使门阀制度发展到了顶点。士庶的界限也愈加严格，即所谓“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士族”。大门阀士族凭借权势为所欲为，大肆搜刮百姓，吸吮民脂民膏，过着苟安享乐、奢侈糜烂的生活。为了谋求私利，帝室与大士族之间，士族下士族之间展开了剧烈的、甚至是公开的争斗。他们或相互排斥、相互倾轧，或拥兵自重，刀兵相向。在斗争中一些士族被消灭，一些新的豪强又成为新的门阀士族。他们之间每一次大的斗争都带来社会动荡，使国无宁日，民不聊生。桓玄篡晋立楚和刘裕废晋建宋就是两个典型的实例。统治阶级内部的斗争使百姓倍受离乱之苦。他们或颠沛流离，逃往深山以避祸患，或聚而起义反抗暴政。公元399年，孙恩于海岛揭竿而起，临海等七郡也同时响应。他们攻城破池诛杀官吏，东晋王朝为之惊恐。孙恩兵败后，其妹夫卢循继之，坚持斗争达12年之久。农民的反抗，门阀显贵之间的争斗使东晋王

① 《陶渊明集·杂诗其三》。

② 《陶渊明集·拟古其四》。

朝一如被蛀空的大树，在风雨中摇摇欲倾。陶渊明的一生就是在这样一种极度的社会动荡中度过的。

一介盆困的书生无权无势无靠山，要想在士族门阀横行的社会里实现大济苍生的抱负不过是一厢情愿。正因为如此，他才迟迟不得取进仕途的机会。将近而立之年。耳闻目睹，丑恶的社会现实已经使陶渊明不再象少年时代那样充满憧憬的幼想了。但是，他不甘心将满腹才华湮没蒿蓬。二十九岁这年，陶渊明一方面为生计所迫，另一方面也想找机会施展自己的才能，于是第一次出仕了。

“江州祭酒”在地方官职中还算是比较高的。以常人之见，陶渊明第一次出仕能获得这个职位已经很不错了。倘能苟且，虽然谈不上锦衣玉食，但养家糊口还是绰绰有余。但是，陶渊明生性刚直耿介，他看不惯顶头上司江州刺史五斗米道徒王凝之和周围的那些庸吏。陶渊明来自无拘无束的田园，官场中的百般禁戒使他难以忍受。官吏们彼此间尔虞我诈，谄上骄下的种种丑态又让他感到厌恶。他觉得置身这种污浊的泥潭之中不仅抱负无从施展，就连洁身自好也是难以做到的。与其和这帮庸人周旋，莫如抽身返乡躬耕田园。没过多久，陶渊明便辞去官职回乡务农了。

陶渊明辞去江州祭酒的官职只是不堪繁琐的公务，不愿和那帮庸吏共事，并没有对仕途完全绝望。倘能有所作为，他不拒绝出仕。公元399年，陶渊明三十五岁。这年，桓玄借口反对专擅朝政的司马道子及其子司马元显，会同南兖州刺史王恭，荆州刺史殷仲堪举兵勤王。江荆士人对司马道子父子的暴虐深恶痛绝。因此，桓玄起兵时受到士人的欢迎，并纷纷归附。而桓玄为扩充势力拉拢人心也乐于网罗士人。陶渊明当

初辞官归隐并非绝意仕途。当他看到桓玄起兵讨逆，以为是正义之举，投其帐下能够干一番事业，便再度出仕了。但是，桓玄是个野心家，起兵讨逆是名，阴谋篡位是实。起兵不久，桓玄就逼走殷仲堪，领有荆江两郡，并兼两州刺史。同时，他招兵买马，制造种种所谓祥瑞蛊惑人心，为篡夺帝位作准备。陶渊明直接在桓玄手下当幕僚。桓玄的所作所为使他逐渐认清了举兵的真正目的。一向清高的陶渊明怎肯俯身屈就这样一个野心家。他对这次出仕深感失望，而即将爆发的社会大动乱更让他忧心忡忡。“江山岂不险，归子念前途。凯风负我心，戢柁守穷湖”。^①他借景喻世，隐晦地表达了当时的心境。归隐之念又时时萦绕于他的心头。陶渊明眷恋“诗书敦宿好，园林无世情”的田园生活。回乡固然清苦，但与世无争，可以安心读书吟诗，享受精神上的宁静。陶渊明觉得在桓玄手下做官着实有悖初衷，也不屑于和桓玄之辈同流合污，即使高官厚禄也不能为之所动。他咏叹道：“商歌非吾事，依依在耦耕。投冠旋旧墟，不为好爵荣”。^②公元402年，三十七岁的陶渊明以母亲去世为由，再度辞官归隐。

初春的清晨，荷锄躬耕。走在阡陌交错的田间小路上，望着一派大好春光，陶渊明不禁情思邈邈遐想不已。两次出仕，他领略了官场的腐朽污浊，深知壮志难酬。现在这清新诱人的生活怎能不使他感到亢奋与鼓舞。田野上春鸟啾啾，好象欢呼新春的到来，晨风习习，恰似迎接归来隐耕的主人。秧苗吐绿，欣欣向荣，只有路旁时而可见的根根寒竹，尚存留着残冬的余

① 《陶渊明集·庚子五日中从都还阻风于规林》。

② 《陶渊明集·辛丑岁七月赴假还江陵夜行涂口》。

威。陶渊明思接千古，情飞万里，遥想蓁丈人，不由感慨世风日下。如今，那些当官为官的士大夫高谈老庄，却以放浊为通，贱守节，丧志辱身，随俗沉浮。而真正能够鄙弃利禄，洁志守贫的隐士能有几人？他并未忘记先师孔子“忧道不忧贫”的古训，只是因为道不可行，贫不克生，才使他不得不隐居躬耕。陶渊明不仅自己欢欢喜喜地秉耒力耕，而且笑语盈盈地勉励田夫务农。在一望无际的原野上，秧苗一片嫩绿，生机盎然地迎着和风旭日。虽然还无法估计今年的收成究竟如何，但眼间充满活力的景象已足以使人情欢心悦。聊以自慰了。呼吸着朗润的空气，企望着丰收的美景。加上劳动休息时的静谧，甚至没有问路的行人，这愈发让人心足意惬了。落日归山，杯酒酬邻。品尝着村酿的甘淳，分享劳作之余的愉悦。比起相互倾轧的上层社会，躬耕自资的田园生活更显淳朴，安逸。陶渊明与农人一起日出而作，日入而息，悠然自得地作了垄亩之民。

作了垄亩之民固然自在。但是，在陶渊明意识的深层，儒家的经世思想始终象一股潜流时时在他胸中涌动着，撞击着。他身在田园，却又渴望功业，慨叹自己“总角闻道，白首无成。”^①并为此焦灼不安。他还想再找机会一试身手。陶渊明在《荣木》一诗中写道：

先师遗训，余岂云坠。
四十无闻，斯不足畏。
脂我名车，策我名骥，
千里虽遥，孰敢不至！

正是在他四十岁的时候，东晋政局又发生了新的变化。公

^① 《陶渊明集·荣木序》。

元 403 年，桓玄入建康（今南京）废晋立楚。公元 404 年，刘裕起兵讨伐桓玄，并在江陵一带诛杀之，恢复了晋室的统治。陶渊明很受鼓舞，指望在刘裕的辅佐下晋朝可以中兴。但他毕竟是不惑之年的人了，已有过两次出仕的经验。这次，他抱着一线希望，带着重重疑虑，第三次出仕了。陶渊明东赴京口，做了镇军将军刘裕的参军。时间不长，便大失所望。刘裕当时虽然只掌管了东晋王朝的部分权力，羽翼未丰，但他大搞顺我者昌，逆我者亡，残酷地杀戮功臣，剪除异己，用心之卑鄙、手段之恶劣与桓玄无异。陶渊明心中愤懑万分，却又无可奈何。仰望高飞的小鸟，俯视畅游的鱼儿，归隐之心油然而升。

公元 405 年陶渊明离开刘裕后，对仕途不再抱什么希望了。大概是因为建威将军江州刺史刘敬宣的驻军在浔阳，离陶渊明的家乡很近，他又同刘敬宣是熟人，所以他没有直接回家，而是投奔刘敬宣在其帐下做了参军。任职期间，陶渊明思归之情更切。可是，他又觉得逗留宦途并不能改变自己归隐的决心。加之家贫，子多且幼，耕植难以自给，又无其它谋生之术，做几天官不过是为筹集“三径之资”罢了。同年秋天，陶渊明作了彭泽县令。此次做官则完全是为了生计。他不仅安排公田里种什么庄稼，而且对百里之外家里担水劈柴之类的事也要过问。但是，这种“口腹自役”的行为毕竟是违心的，也不能长久。这年初冬，郡里派督邮来彭泽检视公务。督邮是州郡负责督察审核县务的官吏。位轻权重，非常专横。陶渊明对这类殃民之徒极为轻视厌恶，但身居公府又不能不见。于是他身着便装前去应付。一个老于世故的县吏深知其中利害，便赶忙

上前提醒道：“应束带见之”。^①高蹈独善的陶渊明生就没有媚骨，岂肯迎合这等小人，他愤然说道：“我岂能为五斗米折腰向乡里小儿！”^②随即挂冠而去。

二、从二十九岁入仕到四十二岁归隐，经过几上几下，陶渊明对仕途彻底绝望了。在仕途辗转的十三年，大济苍生的理想如镜中花，水中月可望而不可及。一腔热情化为一片冰水。“密网裁而鱼骇，宏罗制而鸟惊”。^③他总算明白了一个道理：官场对于正直的人来说无异于密网之于鱼，宏罗之于雀。无论政客军阀们打着什么旗号，并没有本质的区别。政治的黑暗就在于这帮丑类为谋私利而无所不用其极。既然大济苍生无望，莫如“击壤以自欢”，走一条独善其身的路。

离开官场，如释重负，顿感身轻意舒。还乡途中，小船轻快地驶进，清风拂面，晨光熹微。陶渊明的内心全然是一种恍然大悟，返朴归真的感觉：

归去来兮，田园将芜胡不归？既自以心为形役，奚惆怅而独悲？悟已往之不谏，知来者之可追。实迷途其未远，觉今是而昨非……。乃瞻衡宇，载欣载奔；僮仆欢迎，稚子候门。三径就荒，松菊犹存；携幼入室，有酒盈樽。引壶觞以自酌，眄庭柯以怡颜；倚南窗以寄傲，审容膝之易安。……^④

陶渊明最后一次出仕当彭泽令不过八十余天，时间不算长。而他的心境却象久别家乡的游子重返故园。在他眼里，简朴的庭落，狭窗的陋室都格外亲切。他不追悔过去，对即将开

① 《南史·隐逸传》。

② 《南史·隐逸传》。

③ 《陶渊明集·感上不遇赋》。

④ 《陶渊明集·归去来辞》。

始的新生活充满了信心。这正是陶渊明归隐思想的升华。“归去来兮，请息交以绝游。世与我而相违，复驾言兮焉求！……登东皋以舒啸，临清流而赋诗。聊乘化以归尽，乐夫天命复奚疑”。^① 陶渊明已从仕途失意的苦闷中解脱出来了。他乐天知命，要过一种合乎本性而又顺应自然的隐居生活。

隐居之初，陶渊明的心情非常好。有一种挣脱羁绊重获自由的轻松感。所谓“久在樊笼里，复得返自然”。^② 他的生活闲适而情致盎然。故乡那葱笼的山冈，起伏的原野，淡淡的炊烟，在他眼里尽是诗情画意。他深以离开仕途为幸。偏远的田园在他心目中成了世上唯一的净土。在这块净土上，他找到了适合自己的生活方式，找到了精神的寄托。十几亩地环绕于庭落的周围，屋后绿树成荫，堂前桃李盈几。闲暇时，陶渊明悠然坐于其间，一边以时鲜果品佐酒，一边观赏自然景色。暮然中远离尘世的村庄依稀可辨，袅袅的青烟似柔云缓缓飘散。此情此景使他心醉神怡。微醉中，他恍若置身仙境。只是深巷中传来的狗吠鸡鸣声才让他觉得依然是在人间。

初夏时节，小院掩映在浓荫之下，一扇柴门紧闭。乡村的白昼悄然无声。鸟欣其巢，栖息枝头。人爱其庐，息交绝游。人鸟同乐，更显小院幽静可爱。在这样温馨静谧的环境中，陶渊明时常临窗而卧，或写诗，或读书无一丝愁念。写诗则灵感频发，每每有神来之笔；读书则专习致志，细嚼其中深味，于俯仰之间穷尽宇宙之事，咫尺之内饱览人世沧桑。这无疑是陶渊明隐居生活中最舒心惬意的事了。“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问

① 《陶渊明集·归去来辞》。

② 《陶渊明集·归园田居其一》。

君何能尔，心远地自偏。”^①只有达到了这种境界才能享受脱俗的超然乐趣。

“晨出肆微勤，日入负来还”。^②陶渊明也从事一些力所能及的田间劳动。日暮返家，在屋檐下用清水洗去身上的汗渍，畅怀饮几杯浊酒消解劳作的困乏。劳作虽累，却依然心情舒畅。劳作虽苦却不必担心祸患临身。从劳作中他体会到农夫的辛苦，更加理解了古代隐耕者长沮桀溺弃世守志的可贵。三余之时，陶渊明偶尔也去村里串门，或邀邻里来家。相见不谈世俗事，在融融的气氛中喝几杯浊酒，话几句桑麻，同叙田家情怀。

陶渊明喜欢寄情于高洁的白去和自由的飞鸟。但更欣赏“卓为霜下洁”^③的松菊。他钦佩松树的品格。在草木竞秀的夏日，松树立于其间显不出它的本色。而到劲风高啸，寒凝大地之时，百草衰朽，万木凋零，唯有青松傲然挺立。严霜愈重，其色愈浓。这种坚贞不渝，始终如一的精神不仅令他钦佩，而且引以自况。菊花被称为“花之隐逸者”。它资质独秀，不屑与百花争艳，因而德声远播。陶渊明一生都在追求高尚的德操，鄙夷唯利是图的廉俗世风。所以，他酷爱这“花之隐逸者”，并在房前屋后种满了秋菊。深秋的傍晚，陶渊明采菊于东篱之下，偶一抬头，对面的南山映入眼帘。山色在夕照中显得愈发雄浑肃穆。一群群飞鸟结伴而还，渐渐融进暮霭之中。这写意画般的景色，使他顿悟因循自然的真意，想说明白，竟不可言传。陶渊明喜欢以菊花就酒。“秋菊有佳色，裛露掇其英；泛此忘忧

① 《陶渊明集·饮酒其五》。

② 《陶渊明集·庚戌九月中于西田获早稻》

③ 《陶渊明集·和郭主簿其二》

物，远我遗世情。”食菊饮酒，遗世忘忧，其乐陶陶。以至“啸傲东轩下，聊复得此生。”^①当然陶渊明并不是总能如愿。他也曾于九九重阳之日久坐于宅旁的菊丛中，手把盛开的菊花窘困无酒只能“空服九华（九华即九月黄花，指菊花。服食菊花可益寿，有菊无酒谓之“空服”。）象陶渊明这样酷爱菊花的人亘古鲜有。由于陶渊明酷爱菊花，写了不少咏菊的诗句，所以后人几乎把菊花当作陶渊明的化身。

陶渊明性格旷达，一生好酒，与酒结下了不解之缘。年轻时他就嗜酒成癖，可是因为家贫，不能常得。一些亲朋好友知道他喜欢怀中之物，有时设酒相邀。而他也从不客气。既去，期在必醉。酒后告退，并不把聚合离散放在心上。他请别人喝酒，倘自己先醉，则对客人说：“我欲眠，卿可去。”^②陶渊明把酒视为“忘忧物”，“能祛百虑”，因而沉缅酒乡。只要有酒，兴时饮，忧时饮，闲暇时饮，困顿时饮，或聚饮，或独饮，饮而不厌，饮必酣醉，醉则“大适融然”。以至唐朝诗人白居易说陶渊明的诗“篇篇劝我饮，此外无所云”。归隐纵酒，平添一番情趣。陶渊明用自己种的稻秫亲手舂米酿酒，酒熟之后自斟自饮，兴致盎然。有时，他也邀请村里乡邻，铺荆于地，设一些简单的小菜，上自家酿制的米酒，开怀畅饮。虽然没有挥金以宴宾客的盛举，但一壶浊酒也足以表心。偶尔陶渊明也和一些志趣相投的友人结伴野游，天高山远鸥翔鱼跃，情景交融，美不胜收。陶渊明和朋友们置身期间，觥筹交错，酬酢频频。或遥想以寄情，或赋诗以唱和。在酒酣耳热之中，他只属意于自然的美景。只品尝到美酒的醇香，一切烦恼忧愁都弃之身外。

^① 《陶渊明集·饮酒其五》

^② 肖统《陶渊明传》。

颜延之是陶渊明的至交，以文章名高一时。他也是个嗜酒如命的酒徒。此公清高旷达，秉性刚直，“生平不喜见要人”^①而且居身俭朴，不营财利。有一次宋文帝刘义隆召见他，他却接连几日身在酒肆“裸袒挽歌”，喝得酩酊大醉，竟没把召见当回事儿。直到酒醒才去应召。颜延之曾说：天下事岂一人之智所能独了？”^②因此也难以见容于当时，陶渊明与颜延之情投意合，倾心相交，过从甚密，但并不拘泥小节。一次，陶渊明正在酿酒，颜延之前来探望。适值酒熟，陶渊明顺手取下头上葛巾漉酒。漉毕仍将葛巾罩在头上，然后接待颜延之。陶渊明晚年时，颜延之做了始安郡（今桂林）太守，赴任时路过浔阳。在浔阳的几日里，他每天都到陶渊明家与之豪饮。二人自晨达昏，必酣饮至醉。颜延之深知陶渊明生活拮据，临走时留下两万钱。陶渊明并不推辞，竟将这两万钱悉数存至酒家，供随时取酒之用。

南梁的昭明太子肖统在《陶渊明集序》中说：“有疑陶渊明之诗，篇篇有酒。吾观其意不在酒，亦寄酒为迹也。”的确，陶渊明嗜酒，决不只是为了官能上的享受。他在《饮酒》其十三中曾将“醉士”和“醒夫”做一对比。醉士醒夫同处一世而取舍各异。两者没有共同的语言。醉士兀傲清高，因之醉才愈发显得超凡脱俗。醒夫尽管表面上清醒，实则愚不可及。这大概就是陶渊明所谓的“酒中深味”吧。

不过，陶渊明的隐居生活并不仅仅是饮酒，读书，吟诗，赏菊，耕耘这田园牧歌般的幽居高栖。他的形迹可以隐逸田园，他的心可以超然世外，但他无法不食人间烟火。祖上留下的产

① 《南史·颜延之传》

② 《南史·颜延之传》

业很少，不能坐享其成。除了经营农田外并无额外的进项。陶渊明辗转仕途，四度为官，而所蓄无多。加之不善经营，生性嗜酒，因此，在陶渊明的隐居生活中，贫困几乎象影子一样伴随着他。归隐之初，耕耘劳作这只是遣兴。然而，“园蔬有余滋，旧谷犹储今”^①的日子并不长，很快就得以种田来谋生了，他在《归园田居》其三 中写道：

种豆南山下，草盛豆苗稀。晨兴理荒秽，带月荷锄归。道狭草木长，夕露沾我衣，衣沾不足惜，但使愿无违。

从此诗可见，陶渊明由于不是农家出自，缺乏种田的经验。他虽在南山脚下种了一片豆田，可是田里野草茂盛，豆苗稀疏。为了不使辛勤的劳动付诸东流，一大早就去田里铲除荒草。一轮明月高悬在空中，他才荷锄收工。返家途中，穿行在齐腰深的草丛里，晚露把衣服都打湿了。一天的劳动对他来说并非轻而易举，他只希望不要因为劳作的辛劳而动摇归隐的决心。儒家提倡“唯有读书高”，轻视体力劳动。两晋南北朝士大夫阶层鄙视劳动的思想尤甚。陶渊明虽然也出身于士族，且受儒家思想的熏陶，但是，日复一日，年复一年，风风雨雨的浸润使他饱尝种田之苦，对农民的辛劳有切肤之感。由于他和农民一起劳动，平等交往，所以能够理解农民的艰难处境。

陶渊明坚持躬身务农，力求用自己的劳动换取好收成。但往往事与愿违。辛勤的劳动并没有使生活好转。反而每况愈下。陶渊明四十四岁那年夏天，一场大火将他的宅舍化为灰烬，一家人只好寄居在门前的船上，直到秋天仍未定居下来。

^① 《陶渊明集·和郭主簿其一》

意外的灾难有如雪上加霜，使本来就经济拮据的生活更加窘困。他对物质生活没有过高的奢望，只愿粗粮裹腹，布衣御寒。可是，连这起码的要求也难以达到。依然“寒馁常糟糠”^①不过，陶渊明对贫困的生活持达观态度。年轻时，他就以“不汲汲于富贵，不戚戚于贫贱”自勉。既然自己认准了走高蹈往古，力田自给，远避世患的道路，那么，就应该固穷守节，矢志不移。陶渊明常以荣叟、原宪、袁安、张仲蔚等古代安贫乐道的贫士为楷模。对他们的德行称道不已。“何以慰吾怀，赖古多此贤。”^②陶渊明固穷守节并非只挂在口头上说说而已。五十四岁时，他贫病交加，捉襟见肘，甚至到了揭不开锅的地步。这年，当政者曾召他去做著作郎，（掌管编纂国史的属官）他坚辞不就，不肯丧志辱节。

稼穡之事，年成好坏往往三分在人，七分在天。陶渊明隐耕二十多年也屡逢天灾。有几年天灾频繁。或是大旱，烈日如炽，田里螟蛾横行。或是风雨纵横，变幻无常。遇上这种情况，虽说不至于颗粒无收。但年成极差。陶渊明饥寒交迫，度日如年，倍受煎熬。夏日漫长，饥肠如鼓，旭日初露，就盼着太阳早早归山；冬天夜寒，欲眠无被，夜幕将临，便想着雄鸡报晓。他不怨天尤人，心中却不免悲哀。他“甘贫贱以辞荣”^③不图富贵，不慕虚名，只求独善其身竟也如此之难。在这极度的困顿中，陶渊明不禁浮想联翩。他想到了上古。神往那种政治清明，民风淳朴，人人安居乐业的社会。他希望在现实中也有一块那样的净土。冥想中，一个形象、逼真的理想社会出现了。这是

① 《陶渊明集·杂诗其四》

② 《陶渊明集·咏贫士其二》

③ 《陶渊明集·感士不赋遇》。

一个遗世而独立的小社会，它是那样的美妙：

……土地平旷，屋舍俨然，有良田美池桑竹之属。阡陌交通，鸡犬相闻。其中往来种作，男女衣著，悉如外人；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自云先世避秦时乱，率妻子邑人来此绝境，不复出焉，遂与外人间隔。^①

在这个社会里，人人都自觉愉快的参加劳动，日出而作，日入而息。一切合着大自然的节奏，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在这个社会里，古风犹存，人人平等，丰衣足食，没有君臣，没有战乱，也没有狡黠奸诈。大家和睦相处，其乐陶陶。孩子们无拘无束纵情玩耍，老人们心情愉悦颐养天年。整个社会和谐融洽，全然是人间乐土，地上天堂。这就是陶渊明心目中的理想世界——桃花源。

“桃花源”的出现，是陶渊明在极度困顿中隐居思想的又一次升华。是长期与下层百姓共同劳作，共同生活，共同忍受贫困的结果。归隐之初，陶渊明只是为了自己躲避祸患，保持节操而不与当政者合作，很少顾及小民面姓的疾苦。在他十几年的隐居生活中，战乱时发天灾频仍，百姓走投无路，挣扎在水深火热之中。耳闻目睹，使他为之震颤。此时，陶渊明已经把自己的疾苦同小民百姓的疾苦融为一体，他心目中的桃花源不仅是隐士的小天地，而且也是广大受苦难的小民百姓的乐土。陶渊明的思想升华还在于他认为人民能够管理好自己的事情，根本不需要君王、官吏。说白了，君王官吏只是社会的祸患。鲁迅说：“陶潜正因为并非‘浑身是静穆’所以他伟大”。^②这不仅指他有“金刚怒目”的一面，还应该包括他同情

① 《陶渊明集·桃花源记》。

② 《鲁迅全集·题未定第七》

人民痛苦的一面。陶渊明虽然隐居田园不问世事，但仍然滚动着一颗炽热的心。他的思想也达到了当时一些隐士难以企及的高度。

陶渊明归隐后与上流社会息交绝游了。但同一些下层文人的交往还是十分密切的。陶宅遭火焚三年后，他举家迁居南村。南村在浔阳城外不远的地方。这里有一些和他情趣较为相投的读书人，多半是参军、主簿一类的小官。也有隐居于此的文人。农闲时，陶渊明常和他们聚在一起。谈古论今，“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①倘逢春光明媚，或秋高气爽之时，便结伴出游，登高赋诗，饮酒作乐。农忙时，则各自归耕务农。陶渊明不懂音律，却备一张无弦的素琴。每当和朋友们聚饮时，就抚琴相和，人不解其意，他说：“但识琴中趣，何劳弦上声。”^②

和陶渊明交往的人当中也不乏沽名钓誉、趋荣逐利之徒。陶渊明在南村有个邻居叫殷景仁。此人曾任晋安南府长史掾。他与陶渊明交好的时间虽不长，倒也颇为投机。实际上此人是个官迷。刘裕做太尉后，辟他为太尉参军。殷景仁欣然领命，并迁居建康。陶渊明对殷景仁此举很不以为然。他写诗给殷景仁说：“语默自殊势，亦知当乘分。”^③出仕与隐居志向不同，我知道该分手了。陶渊明还自嘲道：“良才不隐世，江湖多贫贱。”^④以此来表示自己坚持归隐的态度与殷景仁“道不同，不相为谋”。

陶渊明与周续之、刘程之被人并称为“浔阳三隐”。周、刘

① 《陶渊明集·移居其二》

② 《晋书·隐逸传》

③ ④ 《陶渊明集·与殷晋安别》

二人均隐居庐山，信奉佛教，是慧远的门徒。他们家境富裕，不必务农。刘程之居于庐山西林寺附近，离群索居。而周续之则与当时的权贵交往频繁，是作风势利的假隐士。公元416年，江州刺史檀韶为抬高自己的身价，邀周续之等三人到城北讲礼校书。他们住的地方靠近骑兵马厩。陶渊明认为周续之等人迎逢权贵的作法有辱“隐节”便写诗讽劝：“马队非讲肆，校书亦已勤。”你们校勘典籍虽然很勤奋，但马厩毕竟不是进礼的地方。并规劝他们说：“愿言谢诸子，从我颖水滨。”^③让他们向古代的高士许由学习，还是应以洁身隐居为好。

陶渊明对知音倾心相交，不拘小节，对一般乡邻朋友热情、豪爽而又随和，对隐迹不规的人疏而远之，对达官显贵则是傲骨铮铮，从不苟合。

慧远是北方佛学大师道安的大弟子。公元381年入庐山修行。慧远身在佛门却博通六经。尤精老庄，且善为诗文。他的名声很大，不仅远近的僧徒趋之若鹜，就连东晋的权贵们也敬他几分。后来，江州刺史桓伊甚至为他在庐山修建了东林寺。大概是陶渊明在浔阳结识的朋友介绍，他与慧远也有过方外之交。慧远在庐山倡导弥陀净土法门。他曾和一些所谓贤达名流共结“白莲社”，同修净业。这个“白莲社”后来发展成“莲宗”，亦称“净土宗”。是佛教中的一大派别。结社之初，慧远也请陶渊明参加。陶渊明性情捐介，不欲苟同。佛家戒律森严，酒也在戒之列。而陶渊明却提出若准许喝酒才加入。慧远倒也大度，慨然允之，陶渊明去了之后见社中诸人皆非同道。便一言不发，马上皱着眉头离开了。慧远与达官显贵过从甚密

^③ 《陶渊明集·示周续之祖企谢景夷三郎》。

是陶渊明不愿加入白莲社的重要原因。而在思想上他与慧远也有重大的分歧，慧远主张形灭神存，因果报应循环不已。只有入佛门修行才能超生。即摆脱生死报应，因果轮回的痛苦，达到“极乐世界”。慧远写了《形尽神不灭》《万佛影铭》等文章来论证他的观点。慧远的主张曾在当时引起一场广泛的论战，成为朝野共同关心的问题。陶渊明针对慧远的观点写了《形影神》三首诗，提出了自己的看法。陶渊明认为，人死不得复生，形不能常存，不能腾化成仙，那么，既然长生不可信，则莫如立善求名，荫及后人。无论老少贤愚，人总是要死的。形与神相互依存，形在则神存，形死则神灭。因此，人生唯一正确的态度是：“纵浪大化中，不喜亦不惧，应尽便顺尽，无复独多虑！”^①一切顺应自然的变化而变化，陶渊明豁达开朗的人生观，正是他兀傲权贵，甘心守贫的重要精神支柱之一。

陶渊明五十四岁那年，江州来了个新任刺史王弘。王弘久慕陶渊明大名，对他十分钦佩。到任不久，就亲自去陶家探望。陶渊明却称病不见。他对人说：我生性不会取悦于权贵，隐居赋闲并非慕取虚名，怎敢以王公造访为荣呢？王弘出身于东晋大士族，且身居高位，但并不象一般权贵那样盛气凌人，并且以“清悟知名”。他是真心想结识陶渊明这样的隐逸高士。尽管王弘碰了个软钉子，可是也不在意，而是另想主意。王弘听说陶渊明见了酒就走不动了，于是暗中派人打探陶渊明的行踪。他得知陶渊明要前往庐山，便让陶渊明的同乡庞道之带上酒到半道拦截。陶渊明如期而至。果然，他一见有酒，随即停下，来道旁狂饮了起来，竟忘了赶路。王弘趁陶渊明酒兴正浓，

^① 《陶渊明集·形影神其三》

从一旁闪出，装作偶然相遇。也凑上去一块喝了起来。王弘见陶渊明没穿鞋，就让手下人为他做一双。人家要给陶渊明量尺码，陶渊明一边喝酒，一边大大咧咧地伸出脚来让他们量。王弘邀请他到州府中一坐，问他乘坐什么。陶渊明满不在乎地答道：我的脚有毛病，出远门坐抬椅。说着让两个儿子和一个门生抬起抬椅向州府走去。沿途赏景谈笑，无一丝羡慕华轩之意。这一往一来，两人开始有些交往。王弘愈加敬重陶渊明，陶渊明也把他当作一个朋友。王弘若想见陶渊明，便在路旁林间相候。至于酒米之类，王弘也时常周济。

宋文帝元嘉三年(公元426年)檀道济就任江州刺史。檀道济是刘裕手下的战将。晋宋之际以战功显名。据《柳村谱陶》载，他到任江州不久，就到乡下拜访陶渊明。当时，年过花甲的陶渊明又病又饿已卧床数日了，檀道济见陶渊明这般境地便说道：“贤者处世，天下无道则隐，有道则至。今生文明之世，奈何苦如此。”在既得利益者的眼中，是非的标准往往与常人相异。他们为一己私利黑白不辨，贤愚不分。明明是奸佞当道，暴政横行，在他们眼里却是忠良辅国，政治清明。明明是生灵涂炭，民怨沸腾，在他们眼里却是太平盛世，国泰民安。檀道济是刘宋王朝的功臣，也是个既得利益者，因此才说出这番话。具有讽刺意义的是檀道济也于十年后被他所称的“文明之世”之君宋文帝刘义隆所杀。陶渊明听檀道济所言全非知己。说道：“潜也何敢望贤，志不及也”檀道济讨了个没趣，只得尴尬离去。临走，他将带来的米、肉之类的东西留下，这些东西也被陶渊明抛之门外。

陶渊明对待檀道济的态度，也就是对待刘宋王朝的态度。公元418年，刘裕弑晋安帝司马德宗。立司马德文为恭帝。公

元 420 年，刘裕索性废晋立宋，自己当了皇帝。陶渊明针对此事以隐晦的笔调写诗表达了自己的心情：

种桑长江边，三年望当采；
枝条始欲茂，忽值山河改。
柯叶自摧折，根株浮沧海；
春蚕既无食，寒衣欲谁待？
本不植高原，今日复何悔。^①

桑树是晋朝兴起的象征。晋武帝司马炎做中垒将军时，在房前种了一棵桑树。几十年茂盛不衰。西晋文人陆机、潘安曾作《桑赋》以象征晋祚。晋恭帝从登基到被迫禅位恰好三年。本来希望恭帝能固本自立、有所建树，不料毫无作为即遭政变，以致根株全毁。追溯原因，当初不该种桑江边——不该倚仗刘裕，而终罹其祸。事到如今，悔之晚矣。在比兴中，陶渊明寄托了一片沉痛的思情。既有对刘裕篡位的不满，也有对晋室的依恋和责备。陶渊明不是什么晋朝的忠臣。他对晋末的政治腐败黑暗及士族军阀的专权营私痛心疾首，因此不肯与之合作，并毅然走上了归隐之路。但另一方面，陶渊明的曾祖、祖父、父亲以至他本人都曾在晋朝做官，感情上和晋室有着难以割舍的联系。所以，他对旧王朝被新王朝取代这一事实，心理上总是难以接受。入宋以后，陶渊明更名为潜，山谷《怀陶令》诗道：“潜鱼愿深渺，渊明无由逃。”刘宋永初以后，陶渊明所著诗文都不写宋代年号，而以天干地支记时。

刘裕建宋后，贬废恭帝司马德文为零陵王，仍不作罢。第二年，刘裕令零陵王的亲信张祎用毒酒置其于死地。张祎不

① 《陶渊明集·拟古其九》。

肯下此毒手，自饮毒酒身亡。事后，零陵王被王妃褚后保护，饮食起居十分谨慎。刘裕一计不成又施一计。他让褚后的哥哥褚叔度找褚后谈话，趁隙令士兵翻墙而入，给零陵王进药酒，零陵王拒饮，士兵干脆就把他杀了。从汉至魏，由魏而晋，改朝换代都是采用所谓“禅让”的形式。晋宋易代也是故伎重施。晋恭帝交出玉玺时还说：“桓玄之时，晋代已无天下，重为刘公所延近二十载，今日之事，亦所甘心。”按说，刘裕完全可以放心了。不料，刘裕刚导演完“禅让”的闹剧，就又策划了流血的惨剧。而且手段如此阴狠毒辣。陶渊明虽然数经政乱，但还是不能漠然处之。他抑制不住内心的愤慨，沉痛地写了《述酒》一诗，以抒发不平。桓玄夺位于前，刘裕篡晋于后，终使晋朝灭亡。桓刘二人为改朝换代都曾使用过毒酒。陶渊明以《述酒》为篇名用意极深。他在诗中借用典故感事伤时，发表议论，而通篇不着一个“酒”字。“山阳归下国，成名犹不勤。”^①用曹丕贬汉献帝为山阳公的典故指代刘裕降恭帝为零陵王的事。而晋恭帝的结局比汉献帝得善终更为悲惨。陶渊明为此“流泪抱中叹，倾耳听司晨”^②心中悲愤交加，彻夜不眠。

晚年的陶渊明，历经世态沧桑，饱受饥寒折磨，非但没有颓唐，反而由柔弱变刚强了。他仿佛又回到了意气奋发，壮志激烈的少年时代。豪侠之气溢于言表，诗文也趋于“金刚怒目式”的了。陶渊明在《读山海经》的诗中极尽对神话人物的赞美之情，“夸父诞宏志，乃与日竞走。”“精卫衔微木，将以填沧海。”“刑天午干戚，猛志固常在。”夸父与日逐走的惊人勇气和力量，精卫锲而不舍的坚定信念以及刑天与天帝斗争的勇猛

① 《陶渊明集·述酒》

② 《陶渊明集·述酒》。

顽强的斗志，真是惊天地、裂金石、泣鬼神。然而，“徒设在昔心，良晨讵可待。”他们空怀大志，永远无法看到实现自己抱负的那一天。这是何其伟大，何其感人的精神，却又是何其惨烈的悲剧。在这些神话英雄身上寄托了他的一腔激情。他自己也曾怀抱大济苍生的志向跻身仕途，几仕几隐，终因官场污浊，宏图难展而辞官永退。后来虽然身在垄亩，却难息心中火焰。如今时光流逝，须发皆白，却仍旧无所作为。失望、忧愤、焦灼交织在一起使他难以平静。在《感士不遇赋》中陶渊明借讽刺古代黑暗昏乱对现实的社会政治发出愤怒的诅咒与谴责。“雷同毁异，物恶其上。妙算者谓迷，直道者云妄。坦至公而无猜，卒蒙耻以受谤。”政客结党营私，毁谤异己，妒贤嫉能，是非不分。无耻之辈平步青云，正直之士反遭迫害诽谤。英雄失路、怀才不遇的悲凉之情尽在笔端；纵横上下，睥睨千古的傲然之气充溢文内。在《咏荆轲》一诗中，陶渊明更是表现了少有的高亢激越，充满了以对强暴统治者的愤恨和对侠义之士由衷的钦佩。

燕丹善养士，志在报强嬴。

招集百夫良，岁暮得荆卿。

君子死知己，提剑出燕京。

素骥鸣广陌，慷慨送我行。

雄发指危冠，猛气冲长缨。

饮钱易水上，四座列群英。

渐离击悲筑，宋意唱高声。

萧萧哀风逝，淡淡寒波生。

商音更流涕，羽奏壮士惊。

心知去不归，且有后世名。

登车何时顾，飞善入秦庭。

凌厉越万里，逶迤过千城。

图穷事自至，豪主正征营。

惜哉剑术疏，奇功遂不成。

其人虽已没，千载有余情。

在呜咽悲壮的浓烈气氛中，他以豪迈激昂的诗笔活画出一个气壮山河的除暴英雄形象。他让一个横扫六合，并吞八荒的暴君在荆轲面前惊恐战栗。荆轲豪侠英烈的形象，又烛照出陶渊明心底疾恶如仇的火焰。他希望有这样的人出现，为民除暴，扫尽人间不平。

六十三岁时，贫病缠身的陶渊明自己觉得来日无多，魂将西归，于是，他以视死如归的临终高态，坦然平和地写下了《自祭文》和《挽歌三首》。他回顾了自己坎坷的一生，虽然清贫却高洁，心中无愧无悔。他安然地迎接死神的来临。“有生必有死，早终非命促”^①死也不过是“幽室一已闭，千年不复朝”^②并没有什么可怕的。这年十一月，陶渊明“托体同山阿”。了结了他坦荡、超脱、坎坷、艰辛的一生。他的挚友颜延之悲痛地为他写了《陶征士诔》，并根据谥法“宽乐令终曰靖，好廉克己曰节”给陶渊明取谥号为“靖节征士”。

三

陶渊明逃禄归耕，隐居浔阳，终成为“浔阳三隐”之一。清贫的隐居生活使他写了大量的田园诗，这些田园诗风格独特，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独特的地位。从中国诗歌发展史的背景

① 《陶渊明集·挽歌三首其一》。

② 《陶渊明集·挽歌三首其三》。

来看，除了在《诗经》的《国风》、《周颂》中有几首描写农事的诗以外，描写田园的诗歌凤毛麟角，实属罕见。因而，陶渊明毕生所写的一百二十多首田园诗，就是在这荒野榛芝中开辟出的一块艺术的园田。他所创造的大量田园诗以其新的艺术形式和风格，在东晋玄言诗泛滥的时代，可谓一枝独秀，分外耀眼，为中国诗歌的发展作出了杰出的贡献。

陶渊明这位一生既无赫赫战功、又无昭昭治绩者，他之所以赢得后人的崇敬，全在于他那出污泥而不染的独立人格和他那充满着中和之美的嘉美之诗。陶渊明“性本爱丘山”，无论在生活上、人格上、艺术上都强烈地追求着自然主义和人本主义。他感悟到自己“误入尘网中”，故如“羁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般地要求归去。在他隐逸田园生活中，他一切听凭自然。崇尚自然，服膺自然；一切“任真自得”，他摆脱尘网的羁绊，从精神上、心灵上去求得解放，陶冶自己高尚的人格。

就凭着这独特高尚的人格和他那洞窥世界的睿智，他在那饥贫交加的生活中发现了人的心灵之美；他在那荷锄躬耕的劳动中发现了田园之美；他在那人情世故的交往中发现了人格之美，他在那劳者歌事的写作中发现了艺术之美。他将这心灵之美、田园之美、人格之美、艺术之美以其挚着深情融进了他的诗中的字里行间，从而赢得了中国文学史上第一个“田园诗人”的雅号，享誉后世。

陶渊明沐浴着大自然的阳光雨露，吮吸着大自然的清新空气；感受着大自然的自然节律，洞悉着大自然的无穷奥秘。当他的艺术心灵沉浸在大自然的欣欣之中，迸发了灵感的火花时，他的心灵与大自然紧密结合，产生智慧，跃动诗思，去渲泄自己的情感，去捕捉那美好的意象，去钟情和赞美田园，去

追求人生的愉悦和心灵的慰藉。

在长期的田园生活中，他以敏锐的目光检索出在那最寻常的自然事物中所蕴含的不寻常的诗意，他于“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的物象中，领悟“心远地自偏”的真谛；他于“山气日夕佳，飞鸟相与还”的意象中，颖悟到“欲辨已忘言”的“真意”；他在“奇文共欣赏，疑义相与析”的品评中，感受到择邻的真理。他身在田园，感受物外，酌酒于杯，寄情性外。当他的心灵与天地契合之时，他所流出的诗，也就不局限于眼前的生活，而具有一种超越世俗的魅力，和天地交缘、融合而奏出一曲曲天籁的和声，恰当地表现出他那恬淡的心境。

陶渊明的田园诗从内容上来说大致有这样几类：表现他对黑暗官场的憎恶和对田园生活的热爱；描述了他恬适的心境；反映劳动生活的内容；表现他固穷守节的品格，反映隐居生活中的复杂思想情感。除田园诗外，他还有一些不忘世事，寄寓悲愤情感的诗篇，如《述酒》、《拟古》、《读山海经》、《咏荆轲》、《咏三良》等诗，陶渊明并非个浑身静穆的隐者，他的内心有时也充满着激愤、慷慨，他也有“怒目金刚式”^①的作品：

精卫衔微木，将以填沧海。刑天舞干戚，猛志固常在。
同物既无虑，化去不复悔。徒设在昔心，良辰讵可待！^②

何等的壮志，死犹不休，何等的激愤，猛志常在。鲁迅先生说：“这‘猛志固常在’和‘悠然见南山’的是一个人”，“证明着他并非整天整夜的飘飘然。”^③

① 鲁迅《且介亭杂文二集·“题未定”草(六)》。

② 《陶渊明集·读山海经》。

③ 鲁迅《且介亭杂文二集·“题未定”草(六)》。

陶渊明的诗歌象其人格一样，有着旷世独立的艺术风貌，他的诗写得景真、事真、情真、意真。无论是“悠然见南山”还是“猛志固常在”，皆直写其事，真写其事，一切皆从胸中自然流出。陶渊明自己在诗中宣称“傲然自足，抱朴含真。”^①萧统在《陶渊明集序》说他“其文章不群，词采精拔，跌宕昭彰，独超众类，仰扬爽朗，莫与之京。横素波而傍流，干青云而直上，语时事则指而可想，论怀抱则旷而且真。”陶渊明的田园诗在当时诗坛的出现可谓奇矣，而这奇则出于真，出自于现实生活的真实，情感流淌的自然和他的真识才。

真实之性禀于自然。陶渊明也宣称“真性自然，非矫厉所得。”^②在他的诗中经常流露出对自然真趣的向往与皈依自然所激起的愉悦。他诗风的自然是与其田园诗的形式是非常融洽的。而这种抱朴含真，即是他保持自然本色，坚守真实天性的结果，他的诗歌的语言、风格都是符合田园诗该流溢出的自然之美的。所以他的诗无隐避、无虚浮、无奈张，一切写胸中之妙，一切皆从胸中自然流出。而这自然又是与平淡紧紧相连的。

陶渊明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影响并非是在他生前就获得，他的诗在他生前和死后的一两百年中，是受到人们的歧视和冷淡的。虽然颜延之赞其清高的人格，对他的文学，只说一句“文取指达”；钟嵘虽然称其为“隐逸诗人之宗”，然在其《诗品》中评定诗的等级时，只把陶渊明的诗列为中品；虽然肖统亲为陶渊明編集、作序、作传，赞其“文章不群，辞采精拔，跌宕昭彰，独超众类”，但是在他编定《文选》时却只录了陶渊明的八

^① 《陶渊明集·劝农》。

^② 《陶渊明集·归去来辞序》。

首诗。

随着初盛唐隐逸之风的兴盛，陶渊明的田园诗开始得到了许多诗人的高度评价，而成为后世人的渠源。清代的沈德潜《说诗碎语》中指出：“陶诗胸次浩然，其中有一段渊深朴茂不可到处。唐人祖述者：王右丞（维）有其清腴，孟山人（浩然）有其闲远，储太祝（光羲）有其朴实，韦左司（应物）有其冲和，柳义曹（宗元）有其峻洁，皆学焉而得其性之所近。”从鲍照、江淹、王绩、李白、杜甫、白居易、苏轼、范成大、陆游无不受到其艺术的影响。作为田园诗的开山祖师的陶渊明，不仅在中国的隐逸士人队伍中卓然独立，其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也是功载千秋，不废江河万古流。

（段智敏 吴绍钊 撰）

斗酒学士

王 绩

(公元 590—644 年)

隋唐之际是中国古代隐逸文化发展较快的时期。其间出现了许多遁迹山林的隐士。在这些隐士中，有许多人曾身入魏阙而失志，终成为情游山川的隐者。他们清高孤介，洁自自爱，遗世独行，纵心自适，“报人生之胜践，得林野之奇趣。”隋末唐初的“斗酒学士”王绩就是这样的一位著名隐士、诗人。

王绩一生三仕三隐，隐缘自适，追求“自逸”，他的入世与出世，堪为自由；他的一生，在仕途上颇不得志，然能以理性调控感性，以感性充实理性，以“自爱”、“自逸”为价值目标，察情观世，从儒家思想的迷宫中走了出来，追求精神的自由解放，终于走向了“至乐”、“天乐”的归隐山林园田的生活。

王绩，字无功，号东皋子，绛州龙门(今山西河津县)人。约生于隋文帝开皇十年(590)。他出身于一个累代仕宦的家庭。据《文中子世家》载：其祖先最早的可追溯到汉代的王霸。王霸终生不仕，高尚镇天下，十八代祖王殷仕汉至云中太守，以贤

良称，始居于祁（山西祁县），以《春秋》、《周易》训授乡里，从此他的子孙在叙爵里时遂自称太原祁人。六代祖王元则仕宋为太仆，国子博士，“始称儒门，世济厥美”。王绩祖父王杰先做过济州刺史，后退耕于家。在周建德中，曾从武帝征鄆，为前驱大总管。在战争中王杰不顾掳获珍物，唯车载图书而归。所以王家图书典籍非常丰富。王绩的父亲王隆，字伯高，“幽识远悟，非礼不动，传先生之业，所在教授，门徒常千余人。”王绩就出于这样一个世敦儒业的家庭。即便魏晋时的玄风、南北朝的佛道盛极一时，却始终没有动摇过这个家庭的家学传统，其中只有六世祖的哥哥王元谟曾弃文学武外，王家始终保持着敦儒的传统。

王绩兄弟七人，长兄王度在隋大业间任御史，继为著作郎，曾志撰《隋书》，后因世乱没有成功。三兄王通是王氏家学的正宗传人，是隋末大儒，聚众千余人，于河汾之间讲学。四兄王凝曾任洛州录事、太原令。在诸兄弟中，王绩是最落拓不羁、行为放荡的一个。

王绩自幼就聪慧异常，奇思妙想远非同龄之人所及。他记忆力超常，八岁时读《春秋左氏》，日诵十纸。由于家风所致，又家富坟籍，王绩自幼就养成了勤奋好学的习惯，徜徉于书林之间，博览群书，咀嚼涵泳，因而他不仅谙熟儒家经典，而且阴阳历数之术，无不洞晓。特别对《周易》、老庄著作，更是爱不释手，他敬仰陶渊明的情操、风范，少年时就仿学陶渊明的行迹，喜好领略田园生活之趣。

受家教影响，少年时代的王绩立志继承家业，入世思想浓厚，希冀“明经思待诏，学剑觅封侯。”兼济天下之志不可言表。

隋代创立了以科举取士的制度，随着科举制度的确立，当

时已形成了交游干谒之风。士人们以交游干谒来作为仕进者所习用的从政活动的重要方式之一。受时风影响，王绩也很想到外面闯荡一番，见见世面，以有所作为。

王绩年满十五了。此时，他已饱学经书，年少气盛，踌躇满志。他告别了山青水秀的家乡，西游长安。开始了干谒活动。当时长安名士荟萃。英才集聚。如当时的魏国公，著名诗人杨素和文坛名宿薛道衡都在长安。特别是越国公杨素很有权势，他不仅是位身经百战、协助过杨坚平天下的大将军，而且还是位著名诗人。他的《出塞》诗两首是以他领兵出塞与突厥作战的生活体验写就的，描写了塞外的荒寒景色，抒写了自己内心的真实感受，当时就名震遐迩。许多名诗人如虞世基、薛道衡都争相酬和。自从平定天下后，杨素身居要职，生活极尽奢华，正因如此，当时许多人都争相攀附他，而他呢，也藉此广揽天下名士，并以此为好。

当时游学于长安的王绩也非常想干谒杨素。一天，正当杨素豪华的厅堂里宾朋满座、相聚畅谈时，王绩叩开了府门，将自己的名帖递给门人，当杨素接过门人递上的王绩名帖，看过后，就命人将王绩引入。但一见少年王绩貌不出众时，也就以傲慢之态，敷衍待之。王绩一见杨素如此待己，就直言不讳地说：“我听说当年周公旦礼贤天下之士时，常常废寝忘食，甚至有时候洗头发也要中断三次。吃顿饭也要放下三次碗来接待来访的贤士，而越公您若想保持荣华富贵的生活与声望，您就不应该这样傲慢无礼地接见来拜谒您的天下之士”。当时恰巧王绩大哥王度的好龙贺若弼在座，一看到如此僵局，忙起座对杨素说：“王郎是王度御史的弟弟，您看，他今日谈吐的出口不凡和精神，就足以证明贤兄必有贤弟啊！”说完拉着王绩

的手引到座位上，又看着杨素赞扬地说：“此足方孔融，杨公亦不减李司隶”。一席话扭转了气氛，杨素也改变了态度很有礼貌地与王绩攀谈起来了。他们不仅谈论文章，还谈及时务，王绩口若悬河，谈得头头是道，“辩论精新”，而且态度闲雅。那连珠妙语使满堂人为之佩服，感到愕然，都奈赞王绩是“神仙童子”。

薛道衡是当时蜚声诗坛的名诗人，他的诗多写离情别恨，在艺术上追求工巧，其作诗往往一蹴而就，天下人就争相传诵，象他的名句“遥原树若荠，远水舟如叶”，“檐际翻细柳，涧影落长松”都为时人称倾。然而当薛道衡见到王绩写的《登龙门忆禹赋》后，深为此赋中所透溢出的襟怀、气格、文采所感染，他佩服地对人说，无功是当今的瘦信，谁能与之相比呢？听说王绩记忆过人，道衡便将他刚写的《平陈颂》给王绩过目，以测其记忆力到底如何，岂料王绩过目一遍已暗记心中，当一字不差地复诵而毕，薛道衡大惊，眼前的这位年轻人足可与建安七子之冠、能乱棋而覆盘的王粲相媲美啊。由于文坛名人的延誉，年仅弱冠的王绩就声誉日起，播名于士人之间了。

二

隋炀帝大业中，二十多岁的王绩“应孝悌廉法举，射策高第”，授秘书省正字。王绩由于在当时看不惯朝廷里端管理笏的那一套，不久，“不乐在朝”，乞署外职，结果改授为六合（今江苏省六合县）县丞。王绩千里迢迢至六合赴任。然而县丞只是辅佐县令的官员，品位低下，这对于怀才八斗的王绩来说实是大材小用，形同驷服盐车。

其时炀帝外征高句丽，内凿运河，哀鸿遍野，民不聊生。致

使各地百姓揭竿而起，树旗反隋。鉴于此，各地方官府法纪森严，容不得官员妨碍公务。官场的凶险促使王绩去认真地思索，以选择出一种处世的哲学和生存方式。

王绩生不逢时，官运不佳，除了职不适己，王绩清楚地看到其时世运跌宕，世道败坏：为政者“明治若不足，昏暴常有余。”^①官场上明争暗斗，“物情争逐鹿”，无处不营营，刑罚不中。谗淫罔极，罗网高悬，礼乐崩溃。现实社会满目疮痍：“豺狼塞衢路，桑梓成丘墟。”^②王绩“自觉生如寄，方知世如浮。”^③“自觉尘累祛，何事须筌蹄？”“自觉勋名薄，方知道义莫。”^④王绩感到，自己欲为风鹏云龙，实现宏大理想已是不可能了。

就其主观来说，嗜酒简放，以酒远祸则是导致他落仕的直接原因。在昏昧的官场中，王绩颖悟到“赫赫王会，峨峨天腐，谋猷所资，吉凶所聚。”^⑤原本断酒豪饮，“恨不逢刘伶，与闲门轰饮”的王绩，为消解官场的失意，并求得生存、安顿命运，他效仿了历史上黑暗的西晋时代的阮籍假狂醉轰饮以“远祸”的护身之法，浇愁解忧。嗜酒是王绩在官场上不能顺适己愿时的一种违适之举。王绩在他后来《答程道士书》中曾特撰文论述顺适与违适。在那篇文章中，王绩分析了儒释道处世之道后说：

万殊虽异，道通为一。故各宁其分，则何异而不通？苟违其适，则何为而不闾？故夫圣人者非他也，

① 《王无功文集·端坐咏思》。

② 《王无功文集·薛记室收过庄见寻率题古意以赠》。

③ 《王无功文集·泛船河上》。

④ 《王无功文集·春庄走笔》。

⑤ 《王无功文集·灵龟》。

顺适无阂之名，即分皆通之谓，即分皆通，故能立不易方；顺适无阂，故能游不择地，其有越分而求昏通，违适而无阂，虽有神禹，将独奈何？”

这顺适与违适其实就是王绩在追求自爱、自逸的价值目标前提下的一种处世模式。其时，王绩也许还未能象后来这样有清醒的处世哲学和方式，但也不能排除具有这种因素的可能性。然而，嗜酒毕竟颇妨职务，时天下乱，藩部法严。他屡被勘劾也就理所当然了。在世运日下，官场混浊时，这种残酷的现实剥夺了王绩自身满足的可能性，因为潜在的生存、安全已遭威胁了，这不能不使他萌发今归何处的思考，以对自己的生存道路作出最优化的调整。

时值隋末道教热正在逐渐兴盛。这种道教热的渐起冲击士大夫的人生哲学和审美情趣，何况儒家的“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的信条此时也在他心中消涨，老庄玄学那种崇尚自然适意人生，无拘无束的生活和佛教追求“内心澄静”境界的诱惑也在他心中不时增强。他想到了少年时代自己切身体验过的毫无拘束、自然适意的田园生活是那样美好：那时，每当春暖花开之时，“梅李夹两岸，花枝何扶疏”。他就和朋友们高高兴兴地到东渠去游玩、踏青。他们在河岸边钓着鱼，架起篝火，烧烤着带来的干鱼，在散溢着鱼香味中，大家一齐围坐着，举觞酌醴。有时也学西汉时年轻的公孙弘，“策杖牧群猪”^①在时代的与自身潜在心理的感召下，他感到现实的窘迫与少时的放任，差异天壤。现实违适的仕宦生活充满着痛革、困惑、烦恼、危险；而少时的田园生活是那样快乐、自由、舒心、

^① 见《王无功文集·薛记室收过庄见寻率题古意以赠》。

平安。所以当他假酒远祸而不能，无法再承受违适的仕宦生活和人格堕落的巨大痛苦时，在社会道教熟渐起和先贤“归去来兮，何不归”，及自身体验诸因素的作用下，他终于在大业十年作出了理智的抉择——归隐。^①他要到理想的归隐生活中去濯涤污垢，修身守志，适意人生，恢复自己被扭曲了真淳之性。当他作出第一次归隐的抉择时，他深情地写下了《解六合丞还》：

我家沧海白云间，还将别业对林泉。不用功名喧
一世，直取烟霞送百年。彭泽有田惟种黍，步兵从宦
岂论钱？但使百年相续醉，何辞夜夜瓮间眠？

他毫不犹豫地將所得之俸禄堆积在六合城头，乘一叶扁舟飘逸而去。

王绩浪迹吴越，客游河北，他来到了边塞，在亲身感受到边地生活的艰辛后，写了《在边》三首诗以及《登垆坂》二首。在诗中，他对“昔岁衔王命，今秋独未旋”的边塞将士致以了深切的同情。他在诗中，描写了边地山川的空旷险峰：瀚海平连地，狼山峻入天。”在《登垆坂》一诗中把自己万里思归的心情透露无遗：

客行登垆坂，长望一思归。地险关山密，天平鸿
雁稀。转蓬无定去，惊叶但知飞。目极征途远，劳情
歌式微。

大业十三年(617)，王绩经过万里辗转浪游，终于复归故里。他寻找到了顺适自己心灵和安身立命的归宿地，他以人格的尊严和自由之性净化了生命的本体，他要在山川田园之中

^① 见王度《古镜记》及汪辟疆按语，载《王无功文集》(王卷本会校)附录二。

去吮吸自由精神的乳汁，去呼吸超迈自逸的纯氧。

王绩回到了阔别多年的故里，好在他在河渚间有十六顷田地，这是一个河中之洲，“河水四绕，东西趣岸”。他在洲上“结构茅屋，并厨廩，总十余间。”有奴婢数人。他们在垆亩上种上了黍稷，春秋之季酿酒，以时相续，另外还养凫雁，广牧鸡豚。每当兴来，他还亲自入山采药，以供服饵。平时床头所读之书唯《老子》、《庄子》及《易经》。有时想念兄弟，则渡河归家，兴尽便返。为了更好地隐居，他在山中还建立了陋墅，力图给自己创造一个静谧的氛围：

平子试归田，风光溢眼前，野楼全跨过，山阁半临烟。入屋欹生树，当堦逆涌泉。剪茅通涧底，移柳向河边。崩砂犹有处，卧石不知年，入谷开斜道，横溪渡小船。郑玄唯解义，王列镇寻仙。去去人间远，谁知自然心。^①

王绩的这座山庄别野可谓幽静的去处。陶渊明结庐在“而无车马喧”的人境，而王绩纯粹是把别野筑在“去去人间远”的山中。陶渊明是闹中取静，而王绩是幽中取静。尽管如此地追求隐逸，在形式上力似，但在这种隐逸生活中去追求的“自适”的顺适毕竟是与自己根深蒂固的欲展风鹏云龙的入世大志是相背的，是心中幻灭感增强时的一种无奈的选择。尽管他深居河渚山中，但他的仕宦的“情结”剪不断、理还乱。初隐之始，他时常内心感到寂寞，感到孤独，为了克服这种心理上的跌宕，每当晴朗丽日，他独自于舟中诵谢灵运的“乱流趋孤屿”之诗，“眇然尽山林陂泽之思，觉瀛洲方丈森然在目前。或时与舟人

^①（王无功文集·春日山庄言志）。

渔子分潭并钓。俯仰极乐，戴星而归。”^①有时他独自到那黄颡山去采药。在那“斜亘碧岩隈，崩榛横古蔓，荒石拥寒苔”的山中，他无人作伴，只有自己攀藤负药，孤影伴身。心中无静，山野再幽，也形同虚设。他深有感叹地在壁上题诗，“野心长寂寞，山迳本幽迥。”从未孤独过的、不甘寂寞的他，忧伤也悄悄潜入了他的心。也许为了解脱寂寞的痛苦，王绩想到了自己的婚姻之事，他在《未婚山中叙志》中透露了想法：在这兵荒马乱之际，自己应该志在隐逸，他盼望能娶到一位象东汉张奉之妻或楚国老莱之妻以及孟光那样不慕荣华富贵而能体贴人，又能与他共同偕隐的妻子。从《山中独坐自赠》一诗，我们可以知道，后来王绩娶了一位很能体贴他的梁处士为他的妻子。然而“人生讵能几，岁岁常不舒。”^②为了在精神上、感官上摆脱同尘世的联系，消除种种世俗的烦恼，他经常去北山听僧讲“真如”的禅理，他在诗中写道：“赖有北山僧，教我以‘真如’。使我视听遗，自觉尘累祛。”^③

隋末风起云涌的农民起义埋葬了隋朝。唐高祖武德四年（621）五月，窦建德为秦王李世民间军所败被俘，王世充也降于军前，唐兵浩浩荡荡地开进了洛阳。唐王朝为了收买人心，延揽人才，诏征一些前官事唐。王绩的好友薛收（薛道衡之子）因其父连逆炀帝，为炀帝所杀害，薛收曾洁志不仕，后响应李渊父子起兵，入秦在李世民幕府任主簿。也就在该年十月，李世民建天策上将军府，薛收被任为天策府记室参军。大约在这年年底或翌年初，薛收专程来拜访王绩，敦促王绩出山。老朋友相见格外情深，王绩当即写了《薛记室收过庄见寻率题古意以

① 《王无功文集·答处士冯子华书》。

② 《王无功文集·薛记室收过庄见寻率题古意以赠》。

赠》一诗，在此诗中王绩写到旧友相逢而引起的对往事的回忆和这次相见时的情景，感慨人生空虚，表现了此时他寄托于佛道的消极情绪。

武德五年(622)，王绩被举应征。这对王绩来说现实又向他展示了一次济世经志的好机会。于是王绩的内心又泛起了入世之志，遂告别了隐居多年的故乡。临别时，许多敌人都来惜别相送，他“停骖无以赠，控管遂成文。”写了《被举应征别乡中故人》一诗，旋即跋山涉水，西入长安。

隐居的生活陶冶了王绩的情操，而真正一旦要离开那山青水秀的“桃花源”，离开那情深意长的众多故人，真有恋恋不舍之情。王绩回顾少时西游长安、为六合丞、客游吴越、浪迹河北、隐居河渚，一种身世漂泊之感油然而生。他觉得自己如同逢风而飞的孤蓬，何处才是归宿呢。王绩到长安后，以前扬州六合县丞待诏门下省。此时他闲居长安，企盼诏命，所以他有很多的时间在长安悠游，他也遇到了许多朋友。他在入长安不久就遇到了好友辛学士。此时竇建德兵败不久，两位朋友相与而谈，深为感叹，昔日的夏王成了阶下囚、刀下鬼，人生的升沉如同秋蓬，可以随风而飞升，也可随风而止落。王绩感慨很深，写了《建德破后入长安咏秋蓬示辛学士》：

遇坎聊知止，逢风或未归。孤根何处断，轻叶强能飞。

这首诗是王绩再入长安后思想的记录，寄托了他的身世漂泊之感。

王绩在长安还遇到了好友凌敬。凌敬此时大概也在长安为官。凌敬一见到王绩非常高兴，王绩却说：“怎么样，老朋友，想当初，我以星道占之而赠君之言，是何等神验。”原来，王绩

客游河北归乡后曾一度出山，依附过凌敬。那是618年11月，雄据于河北的窦建德改国号为夏。当时凌敬在窦建德部任中书侍郎。凌敬如道王绩精于历象之术（推算天体运行，验测人间兴衰），面对天下逐鹿之势曾专访王绩，询问应该怎样处之。王绩说：“此事你自己观察当今天下人事就足可推测，不必等到军事较量完毕，你何必如此惊恐地问此呢？”凌敬说：“王先生您应当实在告我一言，我可抉择如何处之”。王绩说：“以星道推算，关中（指唐高祖雄据的秦地）可视为福地。”凌敬说：“我也以为如此。”于是两人脱离窦建德部，各奔东西，王绩也就结束了这暂短的依附生活，回到了龙门，继续隐居。

王绩在门下省待诏时，当时门下省按官例每日给待诏者良酝（美酒）三升。王绩的七弟王静当时是武皇的亲身侍卫。他问王绩：“待诏有何乐趣？”王绩说：“待诏俸殊为萧瑟，但良酝三升，差可恋尔。”当时在朝为侍中的江国公陈叔达是王绩的好友，听了这番话后说：“三升良酿未足绊王先生也。”破例给王绩每日斗酒。正因此，时人便赠给王绩一个雅号，叫“斗酒学士。”

当时王绩的五哥王凝也在朝任监察御史。王凝是位直言之士，他曾对他三哥王通说道：“天下恶直丑正，凝也独安之乎？”而王通听后变色教训道：“君子之于道也，死而后已。天不為人怨咨而輟其寒暑，君子不為人丑惡輟其正道。”^①王凝后果忠于职守，直言敢諫，以至有一次王通对魏微说：“汝与凝皆天之直人也。微也遂，凝也挺，若并行于时，有用舍焉。”^②王凝忠于职守，光明磊落，敢于直諫，从不顾及自己。

① 王通《魏相》。

② 王通《天地》。

贞观四年(630),王凝以监察御史的身份弹劾侯君集有谋反现象。由于此案涉及朝阁重臣长孙无忌,王凝反被坐贬姑苏(苏州)。此时王绩在京为官也有八个年头了。官场的动荡、倾轧和在仕途中的违适困境,不免使王绩感慨万千,想得颇多。其兄文中子王通在隋亡前一年已故去,此时王通的儿子王福畴(王勃的父亲),王福畴以及其他侄子都在故乡。他们怎样了?家乡的旧居、园林又怎样了?自己离别故乡已那么久了,一切皆使人格外想念。真是“旅泊多年岁,老去不知回”。大概也在此前后,有一天,王绩忽然在自己门前遇到了多年不逢的故乡人。乍一相逢,互相都激动得流下泪来,都情不自禁地握住对方的手。王绩热情地邀客进屋,准备好了洗尘的酒宴,座中主客相谈甚欢。王绩一个劲地询问着自己阔别多年的故乡的一切,首先问到了自家的弟侄:“衰宗多弟侄,若个赏池台?”紧接着一连提了十一个问题,问到了旧居、栽树、建房、种竹、植梅、渠水、石苔、园果、林花等等。总之是“殷勤访朋旧,屈曲问童孩。”“羁心只欲问,为报不须猜。”最后王绩叮嘱乡人回答时不必有顾忌,因为自己也已打算“行当驱下泽,去剪故园菜”,准备归去。^①由于王凝被贬,“王氏兄弟皆仰而不用”,王绩在思乡心切和在仕途上处于违适之热的情况下,遂以“足疾”罢归龙门,旋又归隐。

三

一晃又是六七年过去了,王绩隐居乡中,饮酒无度,渐渐家贫。贞观十一年(637),王绩第三次赴选入仕。闻太乐府史

^① 见《王无功文集·在京思故园见乡人问》。

焦革“家善酿酒”，“苦求为太乐丞，选司以非士职，不授。”王绩再三说道：“此中有深意，且士庶清浊，天下所知。不闻庄周羞居漆园，老聃耻在柱下也。”经过努力如愿以偿。但数月后焦革死。革妻袁氏知绩嗜酒，犹时时送酒。岁余，袁氏又死。王绩叹道：“天乃不令吾饱美酒。遂挂冠归。”^①

其实，王绩的第三次挂冠归隐并非完全是“天乃不令吾饱美酒”这个原因促成的。更重要的原因是此时官场明争暗斗，风云多变，已在王绩心中投下了可怕的阴影。他望而生畏，深感违适，这可从他写的《古意六首》和《赠梁公》诗中发现他这种心怀忧患的轨迹。

在《古意》六首其一中，王绩抒写了自己的隐逸之趣，借隐士月下弹琴，虽琴佳曲雅，但恨无知音，寄寓了他怀才不遇的感慨。其二以“苍苍富奇质”，“绿叶吟风劲，翠茎犯霄密”的翠竹因有用而遭砍伐，反“不如山上草，离离保终吉。”其三以宝龟“一朝失运会，剖肠流血死”的惨遭杀身之祸，含蓄地表现了他对政治生涯风波无常的畏惧和希冀以隐逸避祸的思想。其五以桂树移植在隐士庭园，“荣阳诚不厚，斤斧亦勿伤”，借以说明只有“知足”才能全身的道家处世真谛。而其六更是以凤凰的高翥远翔，坚定地表明了他决心再度归隐和不愿同统治者合作的立场。

梁公即房玄龄。曾任李世民秦王府中的中书令，为筹谋统一、协助李世民取得帝位立下过汗马功劳。贞观十一年被封为梁国公。王绩在《赠梁公》一诗中已清醒地表明他已看清“位大招讥嫌，禄极生祸殃”。“朱门虽足悦，赤族亦可伤”的仕宦归

^① 见吕才《王无功文集序》。

宿。王绩以许多历史上因位高禄重而遭帝王猜忌的事例来规劝梁公功成身退。这在一定程度上暴露了当时封建统治集团内部互相倾轧的现实。正因此原因，使王绩三度入仕和归隐，从“顺适”落到“违适”，王绩都是以萧然自保，适宜人生为调控机制来处理他的出世和入世的。而这最后一次归隐虽有客观的原因，但从主观上讲，随着阅历的增长，随着王绩对庄周“无用”、“有用”处世哲学辩证认识的加深以及自身在仕途上的跌宕和初唐道教热的兴起，王绩的最后归隐是必然的了。

由于把世道看穿，把心中早年的理想彻底埋葬，晚年的王绩在隐居时也就能纵心而自适了。“独游”和“独酌”在他最后这段隐居期间几乎成为他最鲜明的行为模式。这也是他孤独意识的外化显现。为了真正地求得“自逸”，他常真情地去拥抱那可爱的大自然，以直觉体验的方式徜徉于山林皋壤。他“据梧而策杖，亦披裘而负薪。”“出芝田而计亩，入桃源而问津。”^①他独独而行、独独而坐、独独而游。他以他全部的情思寄托于独游之中。在这独游之中，似乎惟有他一人独存于这世界，也似乎惟有他一人理解这世界的奥秘，他以这种独游的方式获得了心理上的快慰和精神上的平衡。他在这晚年的隐居生活中所升起的奢望即是：“余亦无求，斯焉独游。”^①独游使他孤独。然而对于王绩这位具有独特人格和思想者来说，孤独正是他此时追求的境界，倘若没有这种孤独相伴其身，他才会感到最大的寂寞、痛苦。因为孤独的奥秘在于不齿孤独。内心澎湃而外形孤独则是真正孤独者的真貌。

王绩执着地去追求幽静的境界，体验孤独带来的自逸的

① 《王无功文集·北山赋》。

心境。他是一位真正的隐士，在他的文集中比比可见那醒人眼目的字眼和意象：独坐、独舆、独酌、独负、独游、独未醒、独无闷；自愿、自觉、自伤、自拘、自得、自有、自惟、自醉；幽栖、幽居、幽迥、幽潜、幽人；他愿与烟霞、白云、明月、幽兰、青山、绿潭、崇岫、丘壑、小径、幽霭、松篁、柏叶、黄花为伴；喜闻鹤唳、鸡鸣、鸟啼、飞泉、琴曲；他常“睹森沉于绝涧，视晃朗于高岫。”“逢真客，试问仙经。”喜好“洞里窥书，岩边对局。”从他的《北山赋》、《答处士冯子华书》以及《山家夏日九首》等诗中，我们可以看到这位“独居南渚，时游北山，聊度日以为娱，忽经年而忘返”的真正的隐士的形象。王绩就是在这种独酌、独游的行为中去追求自逸的心境和超尘脱俗的隐士生活，使自己的平淡闲适之情泯化在自然万物中，与之悠然冥契，和谐交融，解脱尘嚣的纷扰，保持心灵的清新和情感的平衡——自逸。

王绩在追求“自逸”的价值过程中，以自己的智慧力量、道德力量和意志力量为准则，调控自己的行动。他以“适人之适”和“自适其适”作为处世的人格准则之一。这也是他处理人际交往的原则之一。这是他晚年在给《答程道士书》中提出的：“足下欲使吾适人之适，而吾欲自适其适，非敢非足下之议。”他在这里提出的“适人之适”与“自适其适”是一对立范畴，它体现了作为主体之我是受人之控还是受己之控，是受人调遣还是自我调遣，从更深的意义上来说是“尊人”还是“自尊”的人格意识的反映。这种“自适其适”是王绩对归隐后的自身主体地位、主体能力、主体意志和主体价值的确认，也是他归隐以后，超越现实、追求自逸而进入自由的理性王国后实现自由意志、个体价值的曲折表现，因此也充分显示了他晚年有别于

他人的、具有持久性的人格特征。人生短促，故“人最大的价值，是尽量不为外界所左右，而是尽量左右他们。”^①王绩的自适其适正是这种追求的表现。

从长安归居龙门后，他的一切都自我调控、自适其适。此时他已嗜酒成性，似乎饮酒是他调控情绪、陶然其中的最佳良方。他的《独酌》诗道：“浮生知几日，无状逐空名。不如多酿酒，时向竹林倾。”他看透功名尘土，寄情饮酒逸志。他深深地爱酒，几乎达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他随着节令自家酿酒：“春酿煎松叶，秋杯浸菊花。”^②初春之时，“雪避南轩梅，风催北亭柳。”他抑制不住内心的激动：“遥呼灶前妾，却报机中妇。年光恰恰来，满瓮营春酒。”^③他家的酒花样繁多：“柏叶投新酿，松花泼旧醅。”^④他在饮酒时经常是“闭门独饮，不必须偶”，^⑤“独对三春酌，无人来共倾。”^⑥他的《题酒店楼壁绝句八首》、《题酒店壁》、《醉后口号》、《剧题卜铺壁》等诗都无饰地自绘了他饮酒时的兴致和心绪。他“对酒但知饮，逢人莫强牵，倚垆便得睡，横瓮足堪眠。”“此日长昏饮，非关养性灵。眼看人尽醉，何忍独为醒。”^⑦他的好朋友吕才在《王无功文集序》中说王绩“晚年醉饮无节，乡人或谏止之，则笑曰：‘汝辈不解，理正当然。’或乘牛驾驴，出入郊郭，止宿酒店，动经岁月，往往题壁作诗。”晚年的他也许已是非常贫穷了，经常赊欠而饮：“来时长道贯，惭愧酒家胡。”^⑧王绩也许经常醉酒，但他深知解酒之

① 歌德语。

② 《王无功文集·赠学仙者》。

③ 《王无功文集·初春》。

④ 《王无功文集·春庄酒后》。

⑤ 《王无功文集·答程道士书》。

⑥ 《王无功文集·新园旦坐》。

⑦ 《王无功文集·题酒店壁绝句八首》。

道：“葛花消酒毒”^①，“酒中添药气”。^②他归乡后，曾“追求焦革酒法，为《酒经》一卷，术甚精悉。兼采杜康、仪狄已来善为酒人，为《酒谱》一卷。太史令李淳风见而悦之曰：‘王生可为酒家之南、董。’”王绩还自著《无心子》、《五斗先生传》、《醉乡记》，在这些诗文中，淋漓尽致地写了他的“醉翁之意不在酒”。为张扬中国的酒仙，他在地颇显敞的河渚东南隅有连沙盘石的地方还为杜康立庙，岁时致祭，以焦革配飧。^③王绩以饮酒为趣，以著酒道为乐，他在酒中获得自醉，在酒中获得自逸，难怪他在《春晚园林》一诗中说：“兀然成一醉，谁知怀抱深。”

王绩不仅以饮酒、著酒自适其适，他在隐居生活中，在处理人际并往时也注重他的这个自适其适的交际原则，但有时甚至可以降低自己的人格价值。在最后的归隐生活阶段，他“屏居独处，则萧然自得，接待宾客，则恭然思寝。”^④他理想中的世外桃源应是“不知今有汉，唯有昔避秦”^⑤的所在。他调节自己的生活和情绪，他经常陶醉于“还逐少时心”的行事。春晚之时，他“卷书藏篋笥，移榻就园林。老妻能劝酒，少子解弹琴。”^⑥盛暑之时，他“横阶看卧石，隔牖听飞泉。”^⑦晚秋之时，他也兴致不减少时：“蝉噪粘还举，鱼惊钓暂移。”^⑧冬夜之时，他“停车聊捧袂，倒屣共临盘。”^⑨他年虽老迈，游兴却浓；“和

① 《王无功文集·食后》。

② 《王无功文集·山中独坐》。

③ 见吕才《王无功文集》序。

④ 《王无功文集·答程道士书》。

⑤ 《王无功文集·田家》。

⑥ 《王无功文集·春晚园林》。

⑦ 《王无功文集·山中避暑》。

⑧ 《王无功文集·晚秋夜坐》。

⑨ 《王无功文集·冬夜载酒于乡馆寻崔使君善为》。

光游聚落，独與入山泉。”^①“结藤擦往路，刻树记来时。沙场聊憩路，石壁旋题诗。”^②或“历丹危而寻绝径，攀翠险而觅条涂。耸飞情于霞迫，振逸想於烟衢。”或“阅丘壑之新趣，纵江湖之旧心。”^③王绩与山林田园结成知己，契而为一，在与自然的交合、拥抱之中追求精神上的自由驰骋，无论是对自然美景的纵情向往、留连或是独居幽处时的静虑沉思，都是他“自适其适”的体验过程。

在人际交往中，王绩也本着“自适其适”来处理人事。他仰慕高人雅士，以求心心相印、获得精神上的默契同一。当他居住在河渚时，傍无四邻，而所居南渚有仲长子光先生，“仲长先生结庵独处垂三十载，非其力不食，傍无侍者，虽患暗疾，不得交语，风神萧萧无俗气。”“先生又著《独游颂》及《河渚先生传》，开物寄道，悬解之作也。”^④而对于这样一位暗疾者，王绩“重其贞洁，愿与相近，遂结庐河渚。纵意琴酒，庆吊礼绝，十年有余。”^⑤虽子光暗，未尝交语，与对酌酒甚欢。”^⑥王绩与仲长子光心神相通，情趣同一，皆“自适其适”。

从王绩晚年的诗文可见，他愿结交者皆一些处士、道士、学士及讲究品行、气节之人，他所仰慕者是阮籍、嵇康、陶渊明等气节高尚、隐形遁迹的高士，他的意向是非常的明显，他所追求的正是精神上的自逸。杜子松是王绩之故人，当王绩晚年隐居时，他正为刺史。杜子松曾遣博士陈寔去请王绩来讲礼，

① 《王无功文集·性不好治产兴后言怀》。

② 《王无功文集·游山赠仲长先生子光》。

③ 《王无功文集·北山赋》。

④ 《王无功文集·答处士冯子华书》。

⑤ 吕才《王无功文集序》。

⑥ 《新唐书·王绩传》。

而此时的王绩认为这不仅是“远谈糟粕，近弃醇醪。”而且还认为“欲令复整理簪履，修速精神，揖让邦君之门、低昂刺史之座”有失人格，那是典型的“适人之适”，是与“自适其适”完全相悖的。“故必不能矣”。^①后来杜子松也高其调趣，卒不敢屈，但岁时赠以美酒、鹿脯，诗书往来不绝。晚年的王绩根志弥坚，非常注重自己人格意志的价值性、坚持性、自制性，虽然他生活日益贫困，但并不因为地方官的盛邀而去“适人之适”，去为五斗米而折腰。这正是作为隐士的王绩的高操。

王绩晚年葛巾联牛，躬耕东皋，生活困顿，然而当他回首往事，目睹现实时，他有时感到欣慰，有时感到忧愁。他说：“自有居常乐，谁知我世忧？”^②故晚年勤耕于笔，以寄情思。或把盏独坐，叩首自问。他潇洒落穆，旷怀高致：

问君樽酒外，独坐更何须？有客谈名理，无人索地租。三男婚令族，五女嫁贤夫。百年随分了，未羨陟方壶。^③

他的八个子女娶嫁事毕，在他心头已无牵系萦怀之事了，他随任年华流逝、岁将垂暮，也不羡慕成仙长寿。

贞观十八年(644)，这位“若顽若愚、似矫似激”，我行我素的“斗酒学士”，自感将不久于人世，他反思自己的一生：“盖有道于己，无功于时也。不听书，自达理。不知荣辱，不计利害。起家以禄仕，历数职而进一阶。才高位下，免责而已。天子不知，公卿不识，四十、五十而无闻焉。于是退归，以酒德游于乡

① 《王无功文集·答刺史杜之松书》。

② 《王无功文集·晚年叙志翟处士正师》。

③ 《王无功文集·独坐》。

里。”^①他自死日，遂自作墓志文。不久，这位遗世长独行，纵心而自适的“斗酒学士”、初唐时的著名隐士便谢世了。据吕才所述，王绩死后，他常乘的一头紫驴和所养的二头白犬也情所异常，驴鸣犬吠，有若悲号，数日皆死。^②

四

王绩不仅是初唐时的著名隐士，也是位著名的诗人。这位由隋入唐的怀才八斗者，虽然在那风云变幻的年代没创下英雄的业绩，然而，他一生也可谓阅尽人间沧桑，他的三仕三隐，都为他的诗文创作提供了最好的生活素材。他的诗歌创作在某种程度上真实地反映了社会现实，勾勒出隋唐之交社会大动乱的前后变化；也一针见血地揭示了当时社会内部潜伏着的深刻矛盾和时代危机。象《薛记室收过庄见寻率题古意以赠》、《赠薛学士方士》、《赠梁公》等诗都是些抨世讥时之作，这在宫廷诗、艳情诗充斥初唐文坛上的时候，就显得异常珍贵。诚如今人王安国先生所说：“抨时讥世之作，在初唐实属凤毛麟角，极其罕见，在王绩诗中所占比例虽也很小，但值得我们重视。”^③

从《王无功文集》五卷本所载的 118 首诗中，我们不难发现他的诗大致写了三类内容：一类是揭露社会矛盾的抨世讥时；一类是咏物述志感发情怀的作品；另一类就是叙述隐居生活，描绘田园山水的作品。

由于王绩一生，大部分时间隐居于田园山林，因此这类诗

① 《王无功文集·自作墓志文》。

② 吕才《王无功文集序》。

③ 王安国《王绩诗注》前言。

歌的比重占得较多。王绩作诗“剪裁锻炼，曲尽情玄，真开唐迹诗也。”^①象他的《野望》一诗颇有特色：

东皋薄暮望，徙倚欲何依。树树皆秋色，山山唯落晖。

牧人驱犊返，猎马带禽归。相顾无相识，长歌怀采薇。

此诗既写了自己的隐节，又抒发了自己的彷徨无依的苦闷心情。这是一首合律的五律。这在初唐诗坛上也不多见。杨慎在他的《升庵诗话》中评此诗是“盖王杨卢骆之滥觞，陈杜沈宋之先鞭也。”由于此诗在内容和格律上都超出了当时的一般作品范围，所以成为文学史上的千古名作。此外象他的《田家》、《山家夏日九首》、《春庄酒后》、《春庄走笔》、《春晚园林》、《题黄颊山壁》、《春日山庄言志》等诗都真实地叙写了自己隐居的生活。特别指出的是，在他的诗中，他写了大量的饮酒诗，真实地描写了自己的饮酒之态，这些诗毫无做作，不受牢笼，自骋天步，由性而发；状眼前景，抒心中情。非常有特色。如前所述，这类以酒为题材的诗作，不仅宣扬酒德，而且还寄情抒怀。象他的“礼乐因姬旦，诗书传孔丘。不如高枕卧，时取醉消愁”^②正是他对儒学名教的抨击，是他借酒浇愁的真实写照。

王绩除了大量写作即兴抒情诗外，还创作了许多借物咏志诗，如《古意六首》、《石竹咏》等寓意深刻，含蓄蕴藉，兴寄所至，其意昭然。他的这类诗继承了阮籍咏怀诗的传统，无论在意境或表现方法上都独具特色，呈现出一种澹远隽永的风格。从文学史的角度来讲，他开创了唐代借物咏志诗的先河。

王绩在浪迹河北，瞻览边关时所写的《在边》三首，状写了边塞山川，写了边塞将士的情思，也堪为初唐杨炯、骆宾王、盛

① 见《周氏涉笔》。

② 《王无功文集·赠程处士》。

唐的高适、岑参等人边塞诗之先鞭。

从山水田园诗史来讲，王绩继承了陶诗的艺术精神，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以前文学史对他的评论限于当时仅见的三卷本《王无功集》所载的五十余首诗，未能作出正确的评价。其实就王绩的田园山水诗来讲，在陶渊明、谢灵运后能真正继承这种传统、有所成就的当推王绩。田园山水诗到盛唐遂为繁盛，出现了孟浩然、王维、储光羲、祖咏等人，形成了山水田园诗派。而在陶渊明到盛唐山水田园诗人之间，王绩是一座桥，他前踵陶谢，后启王孟诸人，实功不可没。

王绩是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一位隐逸诗人，他在陈隋遗风犹存的隋末初唐诗坛上，能高标独立，“尽洗铅华，独存体质”，^{①②}以其真率疏野的高隐之性写其高隐之诗，“近而不浅，质而不俗，殊有魏晋之风。”^②这在“入初唐诸家中，如鸾凤群飞，忽逢野鹿，正是不可多得也。”^③他的诗歌创作为唐代文学的发展和繁荣作出了可贵的贡献。

（吴绍钜 撰）

②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

③ 翁方纲《石洲诗话》卷一。

鹿门高隐

孟浩然

(公元 689——740 年)

开元二十七年，李白到巴陵一带游历，曾到襄阳去看望他的老朋友孟浩然，并怀着无限仰慕的情感写了《赠孟浩然》一诗：

吾爱孟夫子，风流天下闻。红颜弃轩冕，白首卧松云。

醉月频中圣，迷花不事君。高山安可仰，徒此揖清芬。

然而，就在这位受李白极尊敬的孟浩然，在仕途上却始终不得志，一生襟怀未曾开，最终隐居襄阳，以布衣终生，可谓悲矣！但是也就是这位没有功名的布衣诗人，新旧唐书却一反常规，为他立了传。尽管只有寥寥几句，语焉不详，却使这位鹿门高隐没有被世人所遗忘，没有淹没在历史长河的巨浪中。

—

孟浩然，名不详（一说名浩），字浩然，襄州襄阳（今湖北省襄樊市）人，他在武后永昌元年（公元 689 年）出生在一个薄有恒产的诗书家庭。他在家世不详，但他在《书怀赠京邑故人》一诗中说：“唯先自邹鲁，家世重儒风；诗礼袭遗训，趋庭绍未躬；

昼夜常自强，词赋颇亦工。”在此诗中我们可知道，他在四十岁入长安前，受儒家思想影响，一直在苦心孤诣地读书。另外，他自认为是先秦儒学大师轲的后裔。当然，由于缺少资料，很难确证孟浩然就是亚圣孟轲的后裔，因为在重家世、郡望的唐代，为了体面，人们往往是攀附高贵的门第来证明自己出身的非凡。

襄阳的形胜古来共认。唐代诗人陈子昂说它“城邑遥分楚，山川半入吴。”^① 滔滔的汉水绕过襄阳城的东北面向南奔腾而去。在襄阳城的西北、正南和东南都有苍翠的青山，在距城南九、十里内有岷山、卧龙山、白马山，这岷山东临汉水，矗立在汉水西岸江边，在奔腾南去的汉水东岸，鹿门山屹立江边。孟浩然的本宅叫涧南园，依山傍水，在襄阳城廓外正南方岷山脚下，涧南园左右林野空旷，而且离涧南渡头不远。风景非常优美。孟浩然很热爱家乡的山水，在诗中经常赞美，他也陶醉在这山水之中：“我家南渡头，惯习野人舟，日夕弄清浅，林湍逆上流。”^② “钓竿垂北涧，樵唱入南轩。”^③ “采樵入深山，山深树重叠”^④ 这条涧水大概是一条不大的河流，顺流直通汉水。这种地理环境给孟浩然的生活带来了无穷的乐趣，他或登山寻幽；或入林步迹；或泛舟河上；或远足寻趣。他常常“清晓因兴来，乘流越江硯。……探讨意无穷，回舻夕阳晚。”^⑤

孟浩然生活在开元盛世，李唐王朝经过贞观之治，得到了较好的休养生息，到开元年间，政局比较稳定，经济上佃租制

-
- ① 陈子昂《岷山怀古》。
② 孟浩然《送张祥之房陵》。
③ 孟浩然《涧南园即事贻上人》。
④ 孟浩然《登鹿门山怀古》。
⑤ 孟浩然《登鹿门山怀古》。

代替均田制，政治上常备兵代替兵役制，这是中国封建社会史上一个划时代的变化，从而使唐王朝走向了“开元之治”。标志着当时国泰民安的是725年十一月，唐玄宗在泰山举行了封禅大典，这也是自古以来最隆重的祭祀仪式。开元全盛的景象“诗圣”杜甫曾在《忆昔》诗中予以了描绘：“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廩俱丰实。”这个时期，物质供应丰富，社会秩序良好，米价低廉稳定，所有道路皆有店肆，准备酒实以待行人，在店中都有驿驴，以供行人租用。行人远行，不须携带防身武器。这种社会的稳定，更促进了漫游之风的盛行。政治的清明也给读书人提供施展才华、实现抱负的机会，激发了知识分子建功立业、大展宏图的雄心，他们或潜心读书，参加科举，做“致君尧舜上”的名臣，或单骑出塞，辟土开疆，落个名垂史册。有的则隐居林泉，研究学问，修养道德。受到古代隐逸之风、特别是魏晋时“竹林七贤”和陶渊明隐居的影响，士人们认为，隐逸是处世不失为佳的好方式，通过隐居，人们可得到人格和精神上的滋养，更有效地维系自己的相对独立，即便隐居山泽也可时望宫阙，隐居是方式，而志在悬衡天下的兼济之志。从隋文帝始，统治者对隐者特别优渥，故至初唐，随着当时的社会现实，隐逸之风开始兴盛。《新唐书·隐逸列传》说：“唐兴，贤人在位众多，其遁戢不出者，才斑斑可述。”唐高宗、武后、唐玄宗都喜欢征聘隐者道士，而尤以唐玄宗为最。唐玄宗为了加强思想统治、笼络人心，儒释道三教并重，尤尊道家和隐士。从他在东宫时到天宝初，约共征隐者、道士达七人九次之多。他这样招隐是有目的的，因为历来的隐逸者都是对现实不满而表示反抗的一种表现。因而，唐玄宗将逸隐高士者招聘来，无非是让他们来应应景，贴贴金，表示“天

下归心”，“圣代无隐者，英灵尽来归”。唐玄宗曾三征当时的高隐卢鸿，点缀了升平、笼络了人心。帝王的行止也给士大夫的出仕提供了“终南捷径”。士人们往往“朝赋采薇之篇，而夕有捧檄之喜者”。^① 因此，随着唐代经济的繁荣、社会的安定、帝王的喜好，士人们假隐逸以射利，假岩壑以钓名已成为一种时尚，促使了当时隐逸之风日益兴盛。

孟浩然的故乡襄阳是我国历史上有名的隐居圣地。闻一多先生曾经说过：“从汉阴丈人到庞德公，多少令人神往的风流人物，我们简直不能想象一部《襄阳耆旧传》，对于少年孟浩然是何等深厚的一个影响。”^② 的确，孟浩然为这些历史上高隐的高风亮节所折服。东汉时候的庞德公高隐于鹿门山，往来于鱼梁洲，和司马徽、诸葛亮相友善，他不拘礼节，行止自由，荆州刺史刘表曾几次以礼延请，他皆不就，而携妻子登鹿门采药去了，不知所终。襄阳城西的隆中是未出仕前诸葛亮隐居之地。历史上这些隐士们的高蹈遗事给这襄阳增添了一抹奇异的色彩，也给襄阳的文化传统增添了一环奇异的光圈。孟浩然对这些前贤深怀仰慕之情，仿效他们的生活、行为、凭吊、瞻仰他们的遗址，讴歌他们的高蹈隐世。他不止一次地去鹿门山寻觅庞德公的隐迹：“纷吾感耆旧，结缆事攀践。隐迹今尚存，高风邈已远。”^③ “鹿门月照开烟树，忽到庞公栖隐处。岩扉松径长寂寥，惟有幽人自来去。”^④ 孟浩然对曾经隐居于隆中的诸葛亮也非常崇敬：“谁识躬耕者，年年《梁甫吟》！”^⑤ 襄阳的隐

① 顾炎武《日知录》。

② 《闻一多全集·孟浩然》。

③ 孟浩然《登鹿门山怀古》。

④ 孟浩然《夜归鹿门歌》。

⑤ 孟浩然《与白明府游江》。

逸文化传统对孟浩然的思想无疑起到了一种潜移默化的作用。

襄阳不仅是古来隐居圣地，还是繁荣佛学的策源地之一。东晋时创立“本无宗”派别的佛教领袖、一代“神器”释道安曾在襄阳弘法十五年，他理经阐义、制规创宗，为中国佛教的发展作出了重要的贡献。东晋孝武帝太元三年（378），前秦的苻坚素闻道安盛名，经常对人说：“襄阳有释道安，他是个了不起的人才，我要设法把他招来为我服务。”果然他派重兵攻打襄阳。次年攻克襄阳后他又对人说：“朕以十万之师取襄阳，唯得一人半。”这一人即是释道安。释道安在襄阳的弘扬佛法活动无疑对襄阳文化产生了巨大的影响。三百五十余年后的孟浩然多少也受到远离尘世、遁迹禅林的佛教的影响。他在诗中曾毫不隐讳地说：“幼闻无生理，常欲观此身”，而且在他的一生中，结交了不少的僧人。象明禅师、空上人、业上人、远上人、皎上人、聪上人，他游过许多佛寺禅林，像耆闾寺、大禹寺、总持寺，他欣赏禅房的静寂：“义公习禅寂，结宇依空林。”^① 他“看取莲花静，方知不染心”。^② 当他“挂席几千里”晚泊浔阳远眺香炉峰时，他想到曾读过晋代隐居在庐山的高僧慧远的传记，想起慧远也使孟浩然起了超尘绝俗的意念。（“尝读远公传，永怀尘外踪。”）^③ 从孟浩然诗中也可看到他对佛教的醉心，而当他在仕途上历经坎坷后，佛教的出世思想，自然袭上他的心头，成为他人生观中的另一个重要方面。

然而，在四十岁他赴长安前，应该说孟浩然的思想中还是

① 孟浩然《题义公禅房》。

② 孟浩然《题义公禅房》。

③ 孟浩然《晚泊浔阳望香炉峰》。

以儒家的入世思想为主导的。孟浩然不仅以是“亚圣”孟轲的后裔而感到荣耀，而且也确实以他的行动来表明他要积极实践儒家的积极进取的准则。自从唐朝禀承了隋代的科举制度以后，封建帝王很注重以科举来取士的政策。在科举的各种考试中，其中以进士科考试最为荣耀和最有前途，而进士科考试必须按规定的题目和格式作诗。而不象明经制那样只要有好的记忆力就能考中。所以对于进士考试士人尤为重视。“三十老明经，五十少进士”，时谚就说明了进士科考试的艰难。正因如此，当时的士人们无不习诗，而且常常自幼即习。因为毕竟诗作得好与否关系到能否进入仕途。而出自“家世重儒风”家庭的孟浩然也象当时许许多多的士人一样，深知其道。他“少年弄文墨，属意在章句。”^①“诗礼袭遗训，趋庭绍未躬；昼夜常自强，词赋颇亦工。”^②由于刻苦攻读，他和兄弟们都“俱怀鸿鹄志。”然而世界博大，贤人辈出，自己能否通过科试一步登天，踏上仕途，总持疑惑，他不敢轻易地到科场上去孤注一掷，不敢去冒此风险，因为名落孙山的后果他是能设想到的。“吾昔与汝辈，读书常闭门。未尝冒湍险，岂顾垂堂言。”^③尽管此时他诗已作得不错，且已有诗名，但要在科场上马到成功、一举成名并非易事。在孟浩然生活的岁月里，考场上的温卷、干谒之风已很盛行。《集异记》载，多才多艺的王维在十九岁时参加京兆府试，他通过岐王引荐，到了当时权炙势炎的太平公主府中，以一曲《郁轮袍》打动公主之心，又以己之诗卷呈公主，在博得公主的好感后，由公主召试官至第，通过引荐，王维考

① 孟浩然《南阳北阻雪》。

② 孟浩然《书怀赠京邑故人》。

③ 孟浩然《入峡寄弟》。

中了进士。小说家的记事未必可靠，但当时科场上的干谒、引荐之风从中可见一斑。的确，即使出类拔萃的诗人倘若无人引荐是很难戴上进士的桂冠的。唐代的许多大诗人如高适、李白、杜甫的例子都能说明这一点。当然，饱读诗书、欲取功名的孟浩然是不可能不知这科场时风的。日逝一日，年复一年，随着年龄的增长，他的烦恼也越多。三十岁那年，有一天，孟浩然正在那幽静的涧南园里散步的时候，他看到那果树枝上累累欲坠的果实，不胜感叹，他想到孔夫子三十而立的铭教，想到自己虽饱学诗赋却无人引荐，去早日实现自己的雄心壮志，想到自己年已而立，犹居田园，不禁诗思涌动，挥笔写道：

弊庐隔尘喧，惟先养恬素。卜邻近三径，植果盈千树。粵余任推迁，三十犹未遇。书剑时将晚，丘园日暮空。晨兴自多怀，昼坐常寡悟。冲天羨鸿鹄，争食羞鸡鹜。望断金马门，劳歌采樵路。乡曲无知己，朝端乏亲故。谁能为扬雄，一荐《甘泉赋》？^①

孟浩然虽踌躇满志，自认诗翰工就，以汉代扬雄自况，但他深深地慨叹无人推荐他入朝。由此可见，孟浩然追求功名的儒家思想也是显而易见的。他并不是人们所想象的很早就立志于在山林皋壤隐居的“浑身静穆”的隐士。

四十岁前的孟浩然的人生观、个性与处世术使他产生了深刻的思想矛盾，现实和家世重儒风的矛盾使他既不能果断勇敢地去积极入仕，也未能使他善罢甘休地马上退隐。不过儒家经典中的“天下有道则见，无道则隐”、“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的那些安身立命的说教，还能调控他的情绪、生活。

① 孟浩然《田园作》。

他不能在苦恼中度日，他要在襄阳的青山绿水中去追求一种洒脱、欢乐的生活。他时常访亲会友，或“漾舟乘水便”，或“石潭窥洞彻，沙岸历纤余。竹屿见垂钓，茅斋闻读书。”^① 襄阳的佳山胜水都深深的吸引着他，使他摆脱难以积极入仕的痛苦。

砚山是孟浩然与他的朋友常去登临的地方。此山也历来是襄阳士人登临饯送的首要去处。砚山之上，有晋羊祜的碑和祠。这羊祜是三国末年西晋初年时的大将，晋武帝时镇守襄阳。羊祜时常带领同僚在闲暇之时登上岷山饮酒赋诗，玩赏风景。他常为这岷山秀丽的景致所陶醉，游兴所致，终日不倦，留连忘返。有一次，登临山顶后，他极目远眺，情怀大发，他深情地对同僚说：“自有宇宙，便有此山，由来贤者胜士登此远望如我与卿者多矣，皆湮灭无闻，使人伤悲。”后来羊祜死后，襄阳的百姓就在砚山上建立了羊祜碑及祠。而乘兴登临上砚山上的人，每看到羊祜碑，想到羊祜当年那充满深情的话语，想到宇宙浩渺、人生须臾，都会情不自禁地流下泪来。所以杜预曾名此碑为“堕泪碑”。孟浩然与朋友们也常在砚山上缅怀先贤的哲言与往事，也时常感慨万千、凝情毫端，作诗抒怀。（见《与诸子登岷山》）

万山，也是孟浩然常去的地方，万山下有解佩处，相传是当年郑交甫遇神女解给他玉佩的地方，孟浩然来到这充满神话色彩的幽境中体味这神话的魅力，他充满深情地写道：“游女昔解佩，传闻于此山。求之不可得，沿月棹歌还。”当然，最吸引孟浩然的是鹿门山，那儿不仅“山明翠微浅，岩潭多屈曲”，致使“舟楫屡回环。”而且那是庞德公隐居的地方。这位东汉高

① 孟浩然《西山寻辛谿》。

隐对孟浩然的影响很大。使孟浩然在仰慕的心境中写下了不少诗篇。

受到当时漫游之风的影响，开元十六年（728）暮春，年已不惑的孟浩然乘舟离家，远足漫游。暮春的江夏，繁花盛开，碧蓝色的天空下，白练似的长江浩荡东流，江上白帆片片，矗立在龟山之上的黄鹤楼在蓝天、碧水、繁花的映衬下，更显壮伟。孟浩然在这儿与当时才二十八岁的诗人李白相遇。尽管他们相差十二岁，但他们的情谊是很深厚的。后来，孟浩然要去扬州，李白在江边送他上舟，李白还写下了著名的《黄鹤楼送孟浩然之广陵》以表达惜别之情：

故人西辞黄鹤楼，烟花三月下扬州。孤帆远影碧空尽，唯见长江天际流。

大概在这年岁暮，孟浩然从扬州溯江返回了襄阳。

二

开元十六年（728）岁暮，为科举努力准备了三十多年的孟浩然，通过漫游，开拓了眼界，认识了不少的朋友，了解了世情，此时他的情绪好多了，也认为“词赋颇亦工”了，早年的闭门苦读，早年的隐遁如今都成了步入仕途的必要准备了。于是他怀才八斗，带着希望，离家去京应试。一路上他跨山越水，过唐城、南阳、洛阳。途中居然还遇上了一场大雪，那纷纷扬扬的飘雪洒满了群山、大野、河川，那阴云密布着的天空连月不开，飞翔的大雁飞来飞去，找不到沙洲栖宿，而那饥寒的鸟雀也在田野中群鸣着。羁旅途中时常不见人烟，面对着这一派冰天雪地，孟浩然时常伫立犯愁。而这通往长安的大道上积雪覆盖，显得那样的幽长漫远。孟浩然不禁诗情涌动，写下了《赴京途

中逢雪》。

孟浩然到达长安后，皇城的繁盛使他顿开眼界，在那井然有序的棋盘式的都市里，城廊的大街两旁遍植槐树，商店栉比，那巍峨的三大宫殿建筑群世无匹俦，而最使孟浩然感兴趣的是这儿荟聚了许多文坛的名士，他也非常高兴地结识了其中的一些人。

冰消雪尽，冬去春来，长安城又恢复了它的生机，那碧绿的草，缤纷的花，欢鸣的莺构成了一幅早春的美景，使人心旷神怡。临考的日期愈来愈近了。孟浩然的心情也象春天一样非常美好。他对前途充满了信心和希望，他在《长安早春》一诗中写道：“何当遂荣耀，归及柳条新”。然而，孟浩然万万没想到，考试的结果是名落孙山。科场的落魄使他平生第一次真正地认识到科举制度实际上是一场不平等的竞赛。自己失利的根本原因是“朝端乏亲故”。

应举不第后的孟浩然并未收拾行囊，匆匆而归，他仍然留在京都。为了消遣科场的失意，他经常到附近的山川、寺庙去领略风光，像长安南面的终南山翠薇寺等。孟浩然留居长安的真正目的是希望能在长安显露一下自己的才华，多结交一些朋友，以求得仕进的机会。

夏去秋来，不觉已到中秋。孟浩然应邀参加了国家秘书部门工作的一些文人学士举办的赏月吟诗会。据王士源《孟浩然集序》说：“（孟浩然）在长安，间游秘省。秋月新霁。诸英华赋诗作会，浩然句曰：‘微云淡河汉，疏雨滴梧桐。’举座嗟其清绝，咸阁笔不复为继。丞相范阳张九龄、侍御史京兆王维、尚书侍郎河东裴蚩、范阳卢僎、大理评事河东裴、华阴太守郑倩之、口口太守河南独孤策，率与浩然为忘形之交。”此事在都城

很快传开，孟浩然诗名也不胫而走了。

长安的九月，秋风乍起，庭树上的蝉鸣声一声紧似一声，蟋蟀也凄哀地鸣叫着。时光过得真快！孟浩然始终感到就好象昨日才来长安似的。“七月流火，九月授衣”，在这季节变换之时，孟浩然想到了自己已好久未睹的涧南园现在该是怎样的模样了呢？而自己却在远离家乡千里的长安城里空陪着诸贤。自己应该回去了，可自己落第后想投书延思邈的事还未就，但是自己在长安城羁旅穷愁的境况竟有谁来相助呢？孟浩然心情烦乱，有时只能藉琴书以消愁，或推窗远望以消闷。有时则去朋友处闲聊度日。

传说有一次王维在内署值夜班，他私自邀请孟浩然入内闲谈。忽然，外面传道：“皇上驾到”。听到这声音，王维的遑急间没了主张，只好急忙叫孟浩然躲到屋内的一张床下暂避一下。玄宗推门进屋，见王维神色失故，就问是怎么回事？王维支吾了一会，不敢隐瞒，只得照实禀报。玄宗一听，非但没生气还高兴地说：“朕久闻其名，未见其人，何不请出来见见。”孟浩然一听皇上要见他，就战战兢兢地带着一头灰土从床下爬了出来，向玄宗叩头谢罪。玄宗说，“你的诗名都传到朕的耳朵，今既然见到朕，有什么好诗能否念给朕听听。”孟浩然一听要自己赋诗，就把自己的得意之作有板有眼地大声朗诵了起来。岂料，玄宗听着听着，原来微笑的脸陡然绷紧了，把才刚还扬扬得意的孟浩然吓得心里咯噔一跳。原来，孟浩然想到四十岁还一事无成，又科场失意，于是刚才随口占了一首。其中有一句“不才明主弃”，孟浩然的本意是说自己没有什么才能，所以被英明的皇上抛弃在一边了。然而在唐玄宗听来，却以为孟浩然是在有意地讽刺他不分贤愚，埋没人才。因而玄宗非常不满

意地说：“是你自己不要求作官，奈何诬赖朕抛弃你呢？”说着扭头就走出了门外。好不容易见到“天颜”，且大有可能被封官的机会就这样轻易的丧失了，而且还触怒了“天颜”。孟浩然觉得，即使再在长安呆下去，那怕再去延恩匭象汉代的扬雄那样向皇上献赋，而受青睐、被任用怕是不可能了。孟浩然觉得在仕途上进取的愿望彻底落空了。他临镜自照，发现稀疏的白发已杂缀在乌发之中了，他想到自己三十多年来，闭门苦读，饱学诗书，满腹华锦，颇有诗名，但应试的失利，使他大为懊丧。其时身体又病，也和朋友们往来少了，现实的窘境使他决心离开长安。他怀着愤懑的心情写了一些诗，象《题长安主人壁》、《岁暮归南山》等。他去国归乡隐逸的心情更迫切了。他开始和朋友们告别了，王维、张九龄、王昌龄都是他在长安结识的最好朋友，零丁要离别真有不舍之情。孟浩然写了一些留别诗，此时王维在政治生活中遭受了挫折，也正式开始了他的隐逸生活，同时，他在思想上也向佛教靠拢，也在这一年左右，王维拜了荐福寺的道光禅师为师。所以孟浩然、王维此时处境相似，心境相似，可谓同病相怜。孟浩然写了一道《留别王侍御维》

寂寂竟何待，朝朝空自归，欲寻芳草去，惜与故人违。
当路谁相假？知音世所稀！只应守素寞，还掩故园扉。

而王维也对这位即将离别的知音归山隐居表示赞赏：他写了《送孟六归襄阳》：

杜门不复出，久与世情疏。以此为良策，劝君归旧庐。
醉歌田舍酒，笑读古人书，好是一生事，无劳献《子虚》。

孟浩然大概在重阳前离开了京都长安，因为他在途中恰好遇到重阳节，写了《途中九日怀襄阳》诗。他在出潼关后曾写了《初出关旅亭夜坐怀王大校书》一诗怀念友人王昌龄。到了洛阳又和他的朋友酬酢诗酒，他在《京还别新丰诸友》中又表达了不胜感慨，说：“吾道味所适，驱车还向东。……拂衣从此去，高步躐华嵩。”然而，他并未滞留洛阳，很快又踏上了归乡的道路。当他南行到南阳时，又纷纷扬扬地下起了大雪。黄昏时他回望北来之路，“旷野莽茫茫，乡山在何处？”在他的视野中，积雪铺满了原野，一缕孤烟从那村边冉冉升起，那南方的归雁哀鸣着从远方奋翅向南天飞去。这荒凉的景象又一次牵动他的诗魂，他在《南阳北阻雪》一诗中写了落第还乡的客愁和羞愧的心情：“十上耻还家，徘徊守归路。”不久，他途经唐城、蔡阳铺归到了违别一年多的故乡。

三

开元十八年(730)夏、秋之际，为了排遣仕途失意的悲愤，他又离乡赴洛阳，再“自洛之越”。从洛阳到越地迢迢千里。孟浩然是坐舟南下的，他是循着汴水、邗沟、江南河而行的，他先后经过荥阳、汴州、宿州、楚州、扬州、润州、苏州、太湖、杭州。一路上他都有纪程诗。这次行旅对于孟浩然来说完全是为了摆脱苦闷。长安科场落第使他尝到了欲入世而受挫的滋味，他的儒家求取功名的实践和“忠欲事明主”的愿望落空了。“冲天羨鸿鹄”的儒家进取思想开始动摇了，释道的出世思想倏然显化，他要到山水中去摆脱痛苦，寻找乐趣。他在《自洛之越》一诗中这样写道：

遑遑三十载，书剑两无成。山水寻吴越，风尘厌

洛京。扁舟泛湖海，长揖谢公卿。且乐杯中物，谁论世上名。

孟浩然慨叹了自己怀才不遇，明说自己要唾弃世俗功名，要像范蠡一样，驾一叶扁舟，浪迹五湖，要向那些公卿们拱手告辞而去了。

吴越之地山明水秀，名胜古迹不胜枚举。从现存的孟浩然诗来看，他主要游历了浙江省境内的一些名山胜迹。他来到杭州时大概在八月份。时逢中秋佳节，这正是钱塘人观看钱塘江潮的好机会。钱塘江潮是世界上罕有的壮观景象，它与南美洲亚马逊河怒潮，印度恒河怒潮，皆闻名于世，江潮的形成原因是由于钱塘江口特殊的地形和潮汐作用的结果，其中以初一至初三、十五至十八之潮为最大，银涛沃日，雪浪吞天，声若雷霆，势不可御。历来的文人墨客都以一睹钱塘江潮为快事。孟浩然应钱塘颜太守相邀，登上樟亭去望潮。并写了《与颜钱塘登樟亭望潮作》：

百里雷声震，鸣弦暂辍弹。府中连骑出，江上待潮观。照日秋云迥，浮天渤澥宽。惊涛来似雪，一坐凛生寒。

孟浩然触景生情，藉景抒情，兴象高唱，不仅客观地描写了江潮奇异壮观的气势，还通过抒写自己的主观感受，以情传神，以丰富的联想将这雄奇壮阔、令人惊心动魄的江潮别开生面地写了出来。观潮激发了他的诗兴，他还写了《与杭州薛司户登樟亭楼作》。

孟浩然入越后写了很多纪游诗，这些纪游诗写了他的游

踪。“八月观潮罢，三江越海浔。回瞻魏阙路，无复子牟习。”^①观潮后孟浩然就乘船经钱塘江口入浙江溯流西上，来到了天台山。天台山在浙东，它不仅有着雄浑的山峰、峻峭的崖壁、幽深的涧谷和不少急流飞瀑，而且从隋代以来，就不断兴修庙宇，渐成为佛教鼎盛之地，陈隋时的智顓在这里创立了天台宗。天台山也历来是求仙揽胜者向往之地，相传汉时的刘晨、阮肇曾在此地采药遇仙。唐代著名道士司马承祯也曾隐居在这儿。从他的《寻天台山》、《宿天台桐柏观》、《寄天台道士》来看，天台山对他的诱惑力是很大的。他向往那种出世的隐居生活，不惜登陟之劳，寻幽探胜、餐霞饮露。他曾攀登天台山主峰华顶峰，“歇马凭云宿”。在那“高高翠薇里”，遥见那长约七米、横架于深壑之上的天生桥——石梁及从桥下喷坠的飞瀑。他游天台时，就住在为司马承祯而建的桐柏观中。他在《宿天台桐柏观》中写道：

纷吾远游意，学此长生道。日夕望三山，云涛空

浩浩。

仕途失意的孟浩然向往的是求仙学道的生活，然而茫茫云海，怎能望到蓬莱、瀛洲、方丈三座仙山呢？

越州（今浙江省绍兴市一带）也是孟浩然滞留时间比较长的一个地方。在越州，他也凭吊古迹，游览山川，先后游览了若耶溪、鉴湖、云门山等地。他还到了襟山带海的永嘉。在永嘉，孟浩然居然遇到了十多年未见面的老朋友张子容。他们诗酒酬唱，共诉衷情，都感怀自己仕途蹇滞，怀才不遇。

孟浩然在吴越的漫游虽然有时情绪随着游兴好多了，但

① 孟浩然《初下浙江舟中口号》。

泛游山水名胜，广寻寺庙道观并没有使他出世、入世的内心得到完全平衡，他既感叹“仲尼既已没，余亦浮于海！……为问乘槎人，沧洲复何在？”^①甚或“余意在耕稼，因君问土宜。”^②有意要在越中躬耕隐居了；但又说“陈平无产业，尼父倦东西。负郭昔云翳，问津今已迷。未能忘魏阙，空此滞秦稽。”^③他的入世的情节并未完全根绝，儒家的人生观和政治态度还时常干扰着他的情绪和出世的愿望。此时他还不完全是一位真正的“浑身静穆”的隐士。

四

大约在开元二十一年(公元733年)五月，孟浩然自吴越还乡。他在襄阳又开始闲居生活。他的早年的“鸿鹄志”开始磨退了。也许是通过四年的吴越之游，寻佛访道，探奇搜胜所带来的乐趣与科场失意痛苦形成的反差，他愈发觉得人生自由的价值。他赞赏前代的那些游仙以求高蹈，求隐遁以期避世的隐者，他仰慕上古高士许由的淳真，躬耕隐居于箕山之下。他开始效法皈依自然、躬耕垄亩、不为五斗米而折腰的陶渊明。先贤的“抱朴含真”的嘉言懿行感化着孟浩然的心灵，使他的心湖又荡起了涟漪。他在《仲夏归南园寄京邑旧游》诗中，慨叹自己以前未能如陶渊明那样退隐田园，而徒为功名奔波。他阅读《高士传》，最赞赏的是陶渊明的为人，陶渊明终日沉浸在田园的乐趣之中，自称是太古伏羲以前的纯朴天真之人。而我孟浩然却为了什么，惶惶然在仕途上去追逐功名呢？壮年时离

① 孟浩然《岁暮海上作》。

② 孟浩然《东陂遇雨率尔贻谢南池》。

③ 孟浩然《久滞越中赠谢南池会稽贺少府》。

开家乡，风尘仆仆地奔走于京都附近的道路上。过去想仕进，是希望为英明的君主尽忠，现在要归家是想侍奉老亲以尽孝道。而自己归来时已是热暑天了，也未赶上春耕，暑热使人经常挥扇高枕而卧于北窗之下，或到凉爽的南涧之滨去采集灵芝瑶草。心灵的反思和行动的任真，使他感到闲适、轻松和快意。因而他托人传语给在京作官的友人们，说我孟浩然现在才真正地领略到上古之时许由隐居箕山之下躬耕垌亩、隐居不仕的淳真乐趣。

此时的孟浩然心境恬然，沉浸在他的田园生活之中，他时常登山临水，感怀友人，写了一些自己身处幽美闲静环境中的情趣的冲淡诗篇，此时他似乎真隐了，仕进对他来说已不那么热衷急切了。

开元二十三年(公元735)正月，唐玄宗诏令州郡，凡“才有霸王之路，学究天人之际，及堪将帅牧宰者，令五品以上清官及刺史各举一人”。当时襄州刺史兼山南东道采访使韩朝宗深识孟浩然的才学，想向朝廷推荐他，故约孟浩然作准备，一起去长安。可是约会的那天，孟浩然正赶上一位朋友来访，正在和朋友饮酒，高谈阔论，情致勃发，谈得很投机。有人提醒他：“君与韩公有期！”孟浩然听了，马上呵斥道：“业已饮，遑恤他！”孟浩然没有应约，韩朝宗一怒之下，也拂袖而走了。然而孟浩然对失去这次好机会并不后悔。^①此事居然使孟浩然博得了“好乐忘名”的美誉。然而孟浩然的出仕之心并未彻底根绝。

从开元二十一年十二月起，张九龄担任宰相。任相期间，

^① 《新唐书·孟浩然传》。

张九龄能任贤用能，实行开明政治。所以孟浩然对这位老朋友很感兴趣和敬慕。他曾写过著名的《望洞庭湖赠张丞相》诗投赠，诗中以“欲济无舟楫，端居耻圣明。坐观垂钓者，徒有羡鱼情。”委婉地表达了希冀得到张九龄赏识录用的心迹。开元二十五年三月，张九龄与一些著名的公卿良臣举行了一次“韦氏逍遥谷宴”，他们觞咏交错，谈论国事民情。然而就在此宴后的一个月，张九龄就被贬出长安，到荆州任长史。在这年夏秋之交，张九龄招孟浩然入他的幕府任从事。也许是他们之间的友谊较深，孟浩然没有拒绝朋友的相招，而是捧檄入幕了。

孟浩然在任幕僚期间，曾与裴迪等幕友陪同张九龄到当阳、松滋等地巡视，还奉王命去祭祀荆州境内的被道家奉为三十三洞天的紫盖山，他浏览了许多名胜古迹。人活着就是不断地体验事物、独立思考，从而在自己的人生道路上作出自己的抉择。到了第二年立春后不久，孟浩然思归襄阳，毅然辞职回家，从而结束了不到一年的幕僚生活。在这不到一年的幕僚生活中，显然他并不感到快意。在《和宋太史北楼新亭》诗中，他就表达了“争食羞鸡鹜”的委屈心情，宋太史新亭建成，他本也“愿随江燕贺”，无奈“羞逐府僚趋”，故宁作“竖儒”，被目为不谙人情的“狂歌者”。要使曾怀“鸿鹄志”的孟浩然效“世途自媚”，整日尔虞我诈的与卒吏打交道，这使他不能忍受。做幕僚要早起晚睡，兢兢业业地办事，这太使他感到拘束，他在《京还赠张维》诗中说“欲徇五斗禄，其如七不堪！”“七不堪”是稽康说过的话，他说要他做官，一不堪早起，二不堪行动受拘束，三不堪揖拜上官，四不堪书札酬答，五不堪吊丧，六不堪交际，七

不堪为官事操心。^① 就是这“七不堪”，嵇康与山涛绝交，陶渊明赋归去来。与嵇康、陶渊明相比，孟浩然愤世嫉俗的反抗精神不算强，但当他在仕途上遭到挫折之后，自重自爱，不与世俗同流合污，保持不媚于世的独立人格，他还是做得到的。孟浩然以亲身的体验彻底埋葬了他“冲天”的愿望，他的归隐在思想感情上是经历了多么曲折而痛苦的历程啊！

孟浩然一旦悲愤地感到“翻飞羽翼摧”的时候，也就很自然地重新在思想上泛起“山林情转殷”、“学此长生道”的要求本能，他以他的全部身心、情意投入到襄阳这片青山绿水之中。他彻底地摆脱了仕途羸糜而引来的苦恼，对他的田园生活充满着无穷的情趣和欢乐。他，“轻舟恣往来，探玩无厌足，……倾杯鱼鸟醉，联句莺花续。良会难再逢，日入须秉烛。”^② 不时“野童扶醉舞，山鸟笑酣歌，幽赏未云遍，烟光奈夕何”^③ 他深为鹿门那寂寥的环境所陶醉，为庞德公隐居的高风所感染、神往，他有时干脆到鹿门去隐居一段时光，去体味隐居生活的闲适自由的乐趣。当夕阳西下、天已黄昏的时候，山寺的钟声随风而悠扬传送，渔梁渡口人声嘈杂、人们抢着渡江。当人们沿着河边的沙岸归回江村的时候，他也乘着一叶小舟返回鹿门。天上的明月照亮了烟雾弥漫的山路，他不知不觉来到庞公当年隐居的住处。山洞和松间的小路那样的寂寞空虚，这时候只有他一个人在这儿自由地来去。（《夜归鹿门歌》）。晚年隐居的孟浩然其孤洁清高、一尘不染、脱离世俗的形象，在那寂寥幽深的襄阳山水的衬托中显得是那样的鲜明。

① 嵇康《与山巨源绝交书》。

② 孟浩然《初春汉中漾舟》。

③ 孟浩然《夏日浮舟过陈大水亭》。

不过，孟浩然并非根绝情性，独处幽居，他“平生重交结”，对朋友是系怀深情的，他时常怀念朋友，在炎炎夏日西落，池月东升时，他“散发乘夜凉，开轩卧闲敞。”他怀念着朋友辛大，为消除苦闷心情，“欲取鸣琴弹，恨无知音赏。感此怀故人，中霄劳梦想。”^①有时他沉湎于友情的欢乐或送别朋友的悲伤中。老朋友杀鸡做饭，邀请他去作客，他欣然而往。他漫步闲逸地走进村里，发现繁茂的绿树环绕着村庄，而一带青山又依依相伴。这村庄座落平畴而又遥接青山，他深觉这儿的环境如此清淡而又不冷傲孤僻。在朋友家里，宾主临窗举杯，推开窗子面对着谷场菜畦，他们一面喝酒，一面谈论着农事，共话桑麻。农庄的环境、气氛，显示了它的征服力，使得孟浩然深为折服，以致临走时，他还向朋友率直地说“待到重阳日，还来就菊花。”^②

孟浩然以真挚的情感迎送着南来北往的朋友：“送君不相见，日暮独愁绪；江上久徘徊，天边迷处所。”^③“壶酒朋情洽，琴歌野兴闲；莫愁归路宴，招月伴人还。”^④开元二十七年（739），李白在巴陵一带漫游，来到襄阳，去看望了十年之久未曾见面的老朋友孟浩然。此时年过半百的孟浩然已是白发斑斑，然风仪落落，充满豪逸之气，他闲卧松云，饮酒吟诗，迷恋山水花木，这给李白打下了深刻的烙印。李白怀着对这位诗坛老前辈无限仰慕之情，写了《赠孟浩然》一诗。（见本文开头一诗）

① 孟浩然《夏日南亭怀辛大》。

② 孟浩然《过故人庄》。

③ 孟浩然《送辛大之鄂渚不及》。

④ 孟浩然《游凤林寺西岭》。

光阴荏苒，红叶惊秋。在这鸿雁南飞之时，王昌龄被贬谪到岭南，途经襄阳，这两位“数年同笔砚”的老朋友一旦又遇，分外情深。王昌龄在襄阳与孟浩然盘桓了一些时日，他们同游共饮，似有说不尽的话语。他们曾赴一位王道士盛邀的宴会，举觞共饮，为此孟浩然写了《与王昌龄宴道士房》，在诗中孟浩然以漆园傲吏庄周来比喻王昌龄。千里而来，又去千里，真是相见时难别亦难。临别时，孟浩然又挥笔写了《送王昌龄之岭南》一诗，在诗中，他又将王昌龄比为西汉时因受朝中元老排挤而被贬到长沙的一代才子贾谊，表达了对这位“七绝圣手”的朋友的赞美与被贬的同情。

孟浩然，这位重交结的鹿门高隐，因沉湎于友情的欢乐，可置个人的荣辱仕进而失约于韩朝宗，也因朋友的欢乐而浪情宴谑而了却终生。开元二十八年（740），王昌龄遇赦北还路过襄阳，两位老朋友又重新相会了。据王士源《孟浩然集序》说：“时孟浩然疾疹发背，且愈。相得欢甚，浪情宴谑，食鲜疾动，终于冶城南园。年五十二。”

开元二十八年秋天，王维任殿中侍御史，“知南选，至襄阳”。王维千里迢迢来到了襄阳，只见岷山默然耸立，汉水滔滔东流，可是愤世嫉俗、困顿一生、重情好意的好朋友却已不在人世了。王维情不由己，涕泪俱下，写了《哭孟浩然》：

故人不可见，汉水日东流。借问襄阳老，江山空
蔡洲。

王维在郢州的时候，还在刺史亭为孟浩然画像，后此亭也因之名“浩然亭”。咸通年间，刺史郑诚以贤者名不可指而更名曰“孟亭”。王维还曾给孟浩然作过一幅画像，此像虽已失传，幸当日见之者曾详为描绘：“观左丞之笔迹，穷极神妙。襄阳之

状，颀而长，峭而瘦，衣白袍。靴帽重载，乘款段马，一童总角，提书笈，负琴而从，风仪落落，凜然如生。”^① 王士源也在《孟浩然集序》中写道：“骨貌淑清，风神散朗。救患释纷，以立仪表，灌蔬艺竹，以全高尚。”孟浩然是一布衣诗人，但是他死后不久，王士源就给他编订了诗集，他的诗集被送“秘府”珍存。《新唐书·孟浩然》载，樊泽为节度使时，浩然墓已塌陷损坏，行人见此，莫不慨叹。人们写信给樊泽，请求修葺。结果，在凤林山南为孟浩然重新刻碑，并修缮其坟。

五

孟浩然是位出名的隐士，也是盛唐诗坛上颇有成就的诗人之一。他与崔颢、王昌龄、高适等相提并论，享有盛名。后世评论者往往将他与王维并列，世称“王孟”。“王孟”是唐代山水田园诗派的杰出代表，他们的诗摆脱了初唐应制、咏物的狭隘境界，率真地抒写了个人怀抱和士人的欢乐与哀愁，给盛唐诗坛带来了新鲜空气和活力。孟浩然崇拜陶渊明，景仰陶渊明的人品，效仿他的归隐田园的生活，模拟陶诗的风格，他的诗一如他的人格和行径，诗风“冲淡中有壮逸之气”^② 表现了别具的风格，《宿来公石房期丁大不至》是他隐居生活的实录：

夕阳度西岭，群壑倏已暝。松月生夜凉，风泉满
清听。樵人归欲尽，烟鸟栖初定。之子期宿来，孤琴
候萝径。

在他的诗中，隐居的幽寂，高士的孤怀，登临的清兴，静夜的相思，送别的感慨，都作了很好的描写。这是他学习并发展了陶

^① 《韵语阳秋》引张题识。

^② 《唐音癸鉴》。

渊明的诗歌传统带来的结果。从文学发展的历史来看，象梁代的江淹之拟陶，纯属临摹，成就不高。王维、储光羲、韦应物都喜欢学习陶诗，各得其性之所近，成就不等，而且年辈较晚。可见继陶渊明、王绩之后，大力写作田园、隐逸题材，并将之与谢灵运所开创、谢朓所发展的山水、行旅题材结合起来，开盛唐山水田园诗派风气之先的，当首推孟浩然。孟浩然写诗时重视清新而浑然一体的感受，注意总的印象和情绪的把握，不刻画、不雕琢、浑然而就，意境自呈。他通过一系列的诗歌创作，以襄阳江村和本人为原型，经过艺术提炼，成功地塑造出一个幽雅、恬静的意境和“风神散朗”的抒情主人公形象，从而形成了清淡的独特艺术风格。胡应麟说：“浩然清而旷。”^① 闻一多认为“真孟浩然不是将诗紧紧地筑在一联或一句里，而是将它冲淡了，平均地分散在全篇中，淡到看不到诗了，才是真孟浩然的诗。”^② 孟浩然的诗数量虽然不多，却历来受到人们的赞扬。杜甫称赞孟诗说：“复忆襄阳孟浩然，清诗句句尽堪传。”^③ 宋朝的计有功说他：“学不攻儒，务掇菁华；文不按古，匠心独妙。五言诗天下称其尽善。”^④

孟诗的声韵也历来受人称赞，严羽说他“有金石宫商之声”。但是，孟浩然的诗所表现的内容仍不宽广，未能反映广阔的社会生活，缺乏宏篇巨制，这与他的生活经历有关。苏东坡曾评论他的诗“韵高才短”，是很有见地的，可谓切中肯綮。

总之，孟浩然一生大致经历了闭门苦读、壮游京洛、漫游

① 胡应麟《诗藪》。
② 闻一多《唐诗杂论·孟浩然》。
③ 杜甫《解闷十二首》之六。
④ 计有功《唐诗记事》。

吴越、退隐襄阳几个阶段，其一生大部分时间是在襄阳的青山绿水中渡过的。虽然其思想有世俗的尘埃，但他毕竟是“我爱陶家趣，林园无俗情。”是“开元盛世”时一位带有时代色彩的真正隐士。

（吴绍钊 车文明 撰）

终南肥遁

种 放

(公元 954—1015 年)

自古以来,中国的老百姓认为“野无遗贤”四字是好政府必备的条件之一,稍有头脑的帝王君主总是愿意迎合传统的心理趋向,派些使者,赍道诏书,蒲轮安车,厚币谦辞去延请那些名贤高逸出山来辅弼皇室。这班山林饿汉如肯赏光,就成全了帝王们为天下得人,思贤若渴的美名,倘不肯屈就,正好给贪鄙无度的官吏做个榜样。俗话说插起招兵旗便有吃粮人,招隐诏书一下,就害得一些人隐节不终为世人耻笑。南朝有个文学家孔稚珪写了一篇《北山移文》,传说是讥诮钟山隐士周颙先隐后仕、翻复苍黄。到了北宋真宗时,有个工部侍郎、龙图阁直学士杜镐又用这篇骈文嘲讽过一位终南隐士,这位隐士叫做种放。

种放字明逸(一作名逸),五代后周显德元年(公元 954 年)出生在洛阳一个下级官吏家庭。他父亲叫做种诩,做过吏部令史,长安县主簿,都是掌管文案的职务。几个兄长在父亲

训导下，都是死心踏地要到科举制艺道路上去碰运气的人。种放幼年时个性格内向、沉默寡言的孩子，人很聪慧，七岁上就能写出文通字顺的文章，父亲十分喜欢他，指望他长大了在科场上独占鳌头，光耀门庭。有一次，他鼓励儿子准备去考进士，种放却说学业未成、不可侥幸妄动。种翊没有看见儿子为种氏争来功名的那一天，不久便抛下妻儿死去了。

父亲去世后，种放没有在举业方面下多大功夫，却游览了一些天下名胜。他的行踪可能远至湘江之滨，《湘山野录》记录了他作于少年时代的一首《潇湘感事诗》，诗曰：

离离江草与江花，往事江边一叹嗟。

汉傅有才终去国，楚臣无罪亦沉沙。

凄凉野浦飞寒雁，牢落汀祠聚晚鸥。

无限清忠归浪底，滔滔千顷属渔家。

诗做得不算高明，格调却无限悲凉。“汉傅”意指张良，“楚臣”显然是屈原。张良在刘邦建立汉朝的事业中功勋卓著，晚年吕后诛杀功臣，却不得以退隐避害。屈原忠心耿耿为楚王兴利除弊，遭奸臣谗害，到头来投江自沉。种放对于官场残酷的政治斗争并没有多少切身的感受，但对人们趋之若鹜的功名富贵已经变得淡漠了。

嵩华二山自古是帝王们巡守必至的地方，造化之妙，尽钟其间，种放多次携了干粮往来于二山之间。每当他攀着陡峭的石阶登上西岳千仞石壁，放眼远望，真有“一览众山小”的感觉。石径两旁，苍松古柏，枝干虬曲；百尺崖前，飞瀑悬挂，水声滂沱。黄昏时节，血红的夕阳沉没在万顷云海之中，归巢的晚鸦几声孤鸣在空谷中回响。僧寺道观疏疏落落布列在山峰之间，缕缕云丝在脚下随风飘荡。种放从小生活在扰攘的都市，

这时候他感到如同置身仙境一般，这个世界距离尘世似乎非常遥远。这个时期他接触了一些道士，看到一些不传于世的道家经典，他的心扉在向这个世界缓缓开启。

道家修行有两个境界，飞升上天与天地同化叫天仙，长居人间，寿考不老叫地仙。无论天仙、地仙，一旦修成，就可以交通仙界，呼风唤雨，兴云起雾，役使万灵，仙人玉女、山川鬼神皆来服侍。又能预知未来吉凶祸福，盛衰寿夭，富贵贫贱，或自隐真身，物莫能害。人果真能修成这般境界，尘世一切生老病痛，贫穷困苦都抛得一干二净，又免却了因求生存而兴起的欺诈凌辱、干戈战乱，餐朝霞之沆瀣，吸玄黄之醇精，饮则玉醴金浆，食则翠芝朱英，居则瑶堂瑰室，行则逍遥太清，虽是帝王宰相亦不得此乐，何必追求功名利禄？道家修仙的科目有吞服丹药，导引行气，避谷打坐等等，成仙的主动权完全操在自己手中，只要心诚神静，持之以恒即可达到，远较科场举业，随人摆布便利可靠，又何乐而不为？据道家经典和秘方上说，吞服丹药是成仙的捷径，名贵的丹药如所谓“九转之丹”，连服数日即可成仙，只是此丹炼成所需的条件极为苛刻，轻易难得。第一，配料昂贵珍奇，有时因产地山河阻隔，不能齐备；第二，炼制须在名山大川或海上仙山人迹罕至之处；第三，药入炉火数十百日才能成功，须日夜守候，不能少间；第四，开炉之前往往斋戒百日，天神才能降临襄助，若有凡夫俗子不速而来，则前功尽弃；第五，仙家的配方，轻易不肯传人。至于导引呼吸，避谷之术，乃是庄学中早有的养生之道。种放深信，只要屏绝人寰的种种烦恼，虚静守一，长生久寿是完全可致的，于是关于科举进业的念头渐渐放慢了。

唐宋之际，社会上崇尚僧道，讲究养生的风气很盛，许多

身居庙堂之高的士大夫一生心慕成仙而不废与释道的往来。如苏轼谪居时，一日与太守杨采、通判张规游于安国寺，坐间谈起养生之道，苏轼说养生难在去欲，张规戏云：“苏子卿啮雪啖毡，缩背出血，无语少屈，可谓了生死之际矣，然不免为胡妇生子，穷居海上，而况洞房绮毂之下乎，乃知此事不易消除。”^①周世宗时，殿前指挥使张永德性好道，道士多客其家，其中有一位举子羸病经年，永德待之甚厚，一日，客欲辞去，临行曰：“吾有小术，当一试之而去”，试之，其药能乾水银为黄金。后数年永德随世宗用兵寿春，复遇举子，携归帐中，夜半屏人告永德“若见二属猪人，善事之，则富贵可保也”据说宋太祖、太宗生肖都是属猪；（《龙川别志》）参政赴抃，字悦道，好神仙之术。在青州时，此地有一位鬓发皓白的老人自称是晋时人何郎中，赴抃召至，肌肤如槁木，几不能行走，然饮啖自若，饮罢，赴抃令吏扶掖而出，至门外则健步如飞，吏还报，抃大惊，使健卒追之不能及。抃归里后，一日遍辞亲友，跌坐而化^②；宰相王旦据说曾记得自己前世为僧，临终，遗命家人为己剃发以僧服入殓，家人以为如此有伤生前身份，但不得不用缁褐一袭殓于棺中。^③其余如生了子女，请位道士来看看骨相，为子女择亲，算算前程更是民间相沿成俗的事情。释道子弟在老百姓心目中敬若神明，难怪它对青少年时期的种放产生如此强大的诱惑力。

自五代后唐以来，世上就流传着关于一个著名道士的传说，这个道士原是亳州真源人（今河南鹿邑），姓陈名抃，字图

① 《东坡志林》。

② 《孙公谈圃》。

③ ③《青箱杂记》。

南，隐居武当山中辟谷炼气二十余年。他以惊人的“睡功”著称于世，据说他能够长眠百日，不食不饮。他又善知人过去未来之事，颇晓炉火黄白之术。后周世宗时被召入宫中，世宗问以黄白之事，陈抟答曰：“陛下为天下君，当以苍生为念，岂宜留意于为金乎？”世宗不悦，放还山中。^①宋太宗时又一次被召赴阙，赐号希夷先生。当时宋朝正与北汉交兵，陈抟谏止，后果师出无功，^②陈抟虽与皇家偶有邂逅，但隐节不摇，后来宋太宗又遣使来召，他写了两句很飘逸的诗拒绝了，诗曰：“九重仙诏休教丹凤衔来，一片野心已被白云留住。”眼下这位高逸移居华山云台观，种放决心去会会这位希夷先生了。

出家人厌见俗人，种放扮作樵夫来到华山。清晨，云台山门大开，内外扫除得干干净净，一位小道童领着种放向三清殿走来。种放抬眼向殿上望去，正中坐着一位年近六旬的老人，微闭双目正在打坐，他就是陈抟。种放上前施了礼，那道长睁开了眼，走下堂来，挽了种放的手，大笑道：“君岂樵者，二十年后当为显官，名声闻天下。”种放答道：“放以道义来，官禄非所问也。”道长说：“人之贵贱，莫不有命，君骨相当尔，虽晦迹山林，恐竟不能安，异日自知之。”^③种放问日后当卜居何所，陈抟应声道：“逢豹则止”，他茫然不解，但不敢继续追问。他又问寿考，答道：“君若不娶，当得中寿。”^④笔记小说中这类先知先觉的对话定然出于后人的增饰，但陈抟确实传授了种放一样东西。这就是后来由处士邵雍编著成书的周易先天之学。

① 《谈苑》。

② 《涌水燕谈》。

③ 《邵氏闻见录》。

④ 《邵氏闻见录》。

在种放与陈抟的交往中，“先天之学”仅是一支小小插曲，然而他是这个易学变种播向人间的第一个传人。先天之学源于《系辞传》一段古老传说，据说草昧时代有个文化英雄包牺氏（伏羲），对于天上的斗转星移和地上的禽兽动植很感兴趣，他在长期观察中积累了丰富的知识，于是第一个画了八卦解释和说明宇宙万物的关系。但是自有书契以来，人们从未记下那时是怎样运用八卦解释宇宙万物的，后人研习的是文王系辞的八卦。到了宋代出了陈抟这样一个异想天开的人，竟然给人们“解开”了这个千古之谜。其实他不过把《说卦传》中的八卦方位调整了一下，命名曰先天伏羲易，而《说卦》的卦位就成了文王后天之易了。后人说这叫做为《周易》“晚添祖父”，没有什么文献根据，然而当它传向社会后，易学界还颇为兴盛了一个时期，连南宋大学者朱熹写《周易本义》还把它收了进去。《直斋书录解題》说陈抟将先天之学授与种放，种放传给一个叫做穆修的小吏，穆修传给卫州共城县令李之才，李之才传处士邵雍，（传授次序，邵伯温《易学辩惑》略异）最后由邵雍写成解释天道人事，阴阳吕律的《皇极经世》，古人说古易至汉一变而为象数之学，至宋又一变而为图书之学，如果了解隐士对中国传统文化的贡献与影响，这件事情也算不可忽视的一例，它远播海外，十七世纪柏林科学院院长，微积分创始人之一莱布尼茨写信给康熙皇帝说当代电子计算机应用的二进制原理应归功于伏羲之易，实际上它是道士们的创造。

种放遁迹山林时可能还不到二十岁，他带着母亲在终南山徜徉了许多日子，终于选择了一处山水幽绝的地方定居下来，当地土人把这个地方叫做豹林谷。他在这里建起草屋数间，扎了些篱笆，房前种花蒔草，虽然简陋了些，却清静自在。

种放嗜酒豪饮，他在草庐附近开出一片荒地来，种秫酿酒，闲时就进山采药，拿到七十里外的州城卖掉，换点布帛盐茶回来供养母亲。

避谷行气是最为廉价的养生之术，种放在草庐对面的山顶上又拾起一间茅屋，专作修炼之所，有时长卧数日不起，有时静坐凝望白云，有时抚琴高歌，有时展卷长吟，这是在繁华都市中永远享受不到的自由和快乐，没有人来评价他的行为是否放荡得不尽人情，种放的避谷术功夫并不算深，他不能象陈抟那样数十百日粒米不进，若是时雨骤至，山洪暴涨，山下送不上饭来，他就得采些芋根橡栗咀嚼，酒是用粮食酿成，也是颇有营养价值的饮料，所以他的避谷近乎附庸风雅。

倘若在闹市上整日长吟短啸，人们必定把他视为癫狂，可是一旦入了山林，这行为就显得有超凡脱俗的高尚，结果是身隐而名显。他自号“退士”，又号“云溪醉侯”，远近有许多青少年慕名而来，自愿执役于门下，种放收些束脩之资，以贍日用。

二

种放的学问驳杂不纯，才性也很一般。他可能很欣赏儒家的仁政学说，在五代乱离之后，读书人对所谓圣君贤臣如久旱之望云霓，他有《孟子》注上下二篇，说明他对于世俗界还很关切。他还有《太一祠录》一篇则是与道士往来留下的印痕。种放不喜欢释氏，他把藏书中的佛教经典都拿来裱糊了帷帐。他的著作没有经得起时间考验的传世之作。诗歌也不过勉强能应付士大夫间的酬唱而已，既没有深刻揭示社会生活的作品，也缺少独步的佳句。

中国政治自古重视表率的作用。五代都是短命王朝，官吏

没有积功进取的打算，十停人有九停是贪污分子。宋初想革除吏治的积弊，居官无能并不要紧，若是贪污公款，窃盗国库，动不动就要杀头，所以对于淡泊富贵，远擯利禄的人总要树为典型，大加旌奖。州军长吏对治内的贤人隐匿不报，就是雍闭贤路。宋太宗淳化三年(公元992年)陕西转运使宋惟干第一次对种放的才行上报朝廷，朝廷下诏陕西着安车送种放入京陛见。使者来到豹林谷草庐见到种放读过诏书，便催促种放收拾启程。种放启禀母亲，不料这老太太忿然作色道：“常劝汝勿聚徒讲学，身既隐矣，何用文为？果为人知而不得安处，我将弃汝，深入穷山矣！”种放暗想：当年希夷先生说我虽晦迹山林，恐不能安，二十年后当为显官，名声闻于天下，岂不正应在这使者身上？可是若违了母命就是不孝，不孝之人，朝廷要他何用？没奈何，只好托疾谢恩，这是隐士们拒绝出山常的理由，使者也只好回轮复命去了。

使者走后，种老太太将儿子的笔砚尽行焚毁，以绝济世之念。宋太宗一生志在边关，种放既然不肯应诏，褒奖一番也就作罢。可是到宋真宗即位后，种放就再也不能保持隐节了。

真宗是宋朝第一个崇信道教的皇帝，他在做寿王时，太宗议立皇储，正逢陈抟来朝，陈抟以善看骨相著称。《东轩笔录》说：“太宗以元良未立，虽意在真宗，尚欲遍知诸子，遂命陈抟历抵王宫，以相诸王。陈抟回奏曰：‘寿王真他日天下主也。臣始至寿邸，见二人坐于门，问其姓氏，则张旻、杨崇勋，皆王左右之使令，然臣观二人，他日皆至将相，即其主可知。’所谓‘骨相学’纯粹是江湖骗术，《江邻几杂志》上有一则揭露骨相术的佚闻：“江南一节使，召相者，命内子(夫人)立群婢中，令辨之。相者曰：‘夫人额上有黄气’，群婢皆窃视之，然后告云某是。柅

工火几杂立，使辨何者是柁人，云面上有波纹。亦用前术。”陈抟相王储，也不过是猜透了太宗的用意，借神道设教而已，不过陈抟之于真宗却象惠帝得了商山四皓的方外之助一样，成为他击败诸王稳操胜券的一张王牌。

这件事情使宋真宗得到一个政治生活的诀窍，每当关键时刻，他就请神仙道士暗中襄助。例如景德元年（公元1004年）契凡大举入寇，真宗以胜敌之师在澶渊与辽人结城下之盟，以银三十万两、帛三十万匹为岁币求和，这是宋朝建国以来的一大国耻。参政王钦若为了中伤主战派领袖寇准，有一次对真宗说：“城下之盟，《春秋》耻之。澶渊之举，以万乘之贵而为城下之盟，何耻如之！…陛下闻博乎？博者输钱欲尽，乃罄所有出之，谓之孤注。陛下，寇准之孤注也！”真宗听了这番话如魔术师当众出丑，怏怏不悦，为了洗雪国耻，他一生劳民伤财，伪造天书，泰山封禅，兴建玉清宫，与此同时对于招徕道士隐士也特别热心，希夷先生的门人如张无梦、种放先后被接入宫中，做了帝友。

咸平元年（公元998年），种放的老母病逝，出山的第一个障碍消除了。朝廷送来钱三万，帛三十匹，米三十斛作为赠，这是古礼应有之事，他欣然接受了。朝臣们也摸透了真宗的心理，常常有人在皇帝面前表彰种放的操行，州县每年都派人送来大批日用，种放渐渐地变成了一位吃皇粮的隐士了。

这样的日子一直捱到咸平五年（1002年），已经过了三十年山林生活的种放终于出山了。这一年，宰相张齐贤出守京兆，表荐种放，又勾起真宗举逸民的念头，于是赐钱十万，帛百匹为他制装，遣中使周旺赍诏前往终南山。种放谢过皇恩，心下踌躇不决，他屡蒙朝廷厚赐，却没有片言报效过皇家，如果

一味坚辞下去，未免不尽情理。再者倘若惹怒了天子，怪下罪来，岂不是敬酒不吃吃罚酒？希夷先生不是也入朝见过周世宗和宋太宗吗？到东京去走一遭，于隐节何妨？他收拾了一下行装，嘱咐门人看守草庐，就与使者取道向东京进发了。

种放来到汴梁，先在馆驿下了榻。不数日被前呼后拥抬入禁中，在崇政殿见到了当朝的天子。这是一次关于时政的对策，真宗问以民政、边事，种放只逊让了一番，不肯直对，只是在谈到治民之道时，他说：“明王之治，爱民而已，惟徐而化之。”方外之出既已摒绝了世事，往往不愿意因言事而语涉大臣，这一点双方都心照不宣，所以，尽管在这次对策中真宗并没有从种放口中得到多少具有参考价值的话，他还是当日就赐给种放一个昭文馆直学士，左谏议大夫的职位。

种放一向对官场的污浊生活缺乏切身的体验，又是一个在别人的恭维劝诱下不善断割的人，他上表辞了几次，终未获恩准，皇帝隔三五日就要召见，或者议论政治，或者游览苑囿，每次召见，必要请大臣陪同，设宴款待，宴间少不了赋诗联偶，猜拳行令，他只得日复一日羁留在京师。

过了一些日子，诏赐昭庆坊甲第一所，钱三十万，银器五百两，一切帷帐什物，应有尽有，种放从驿馆搬进了官邸。这是一所前后三进的寓所，最前面是治事的大厅，中间是书房兼客厅，最后一座两层的楼房，可以安置家眷，四周配房，住着司阍厨工一千杂役，书房里摆一套树根雕金漆木器，书架上陈列着儒典道藏，硕大的青瓷鱼缸中有几条金鱼在曳尾游动，玲珑的盆景一块假山石湿漉漉长满青苔，这一切使他想起终南草庐。种放把新居前前后后看了一回，他平生第一次真正意识到世人为什么不惜冒杀身之祸拼命去猎取功名。

有一次真宗传了一班馆阁学士陪同种放到龙图阁闲话。走到阶前，真宗忽然回身携了种放的手并肩而上。上得阶来，回首俯视群臣，朗声笑曰：“昔日明皇优李白，御手调羹，今朕以手援放登阁，厚贤之礼，比前代矣！”（《澠水燕谈》）馆臣中立时发出一阵颂声。种放感到很不自在，谦辞谢恩，然而心底不由浮起平生从未有过的满足。

终南高逸种隐君出山备受皇帝恩宠的消息轰动了京师，秦雍籍的太学生成群结队来叙乡谊，有的求教请益，有的便纳头拜了弟子，种放觉得有些盛名难付，不免要逊让一番，结果大家又给他增添了一份虚怀若谷的美德。种放在京这些日子，门庭若市，络驿不绝，他不得不逢场作戏，应付一张张陌生的面孔。在这些素不相识的人中，有的卑辞重币请他赏光去赴家庭便宴，有的莫名其妙送一份厚礼，不收便跪着不肯起来的，甚至有人请他推荐谋取功名，答应事成之后以多少银钱酬谢的。种放想杜门谢客，却又怕获罪于豪右，只得勉力应付，三十年来未曾间断的避谷行气之功能不能再坚持下去了。

往日在终南草庐时，他整日无所见亦无所想，自从入京之后，脑袋里平添了许多事情，搞得他心猿意马、夜不成寐。每次召对，他必须从古圣先贤的典籍中搜索依据；与同僚叙话，必须探测对方意图，不能任情答对；朝政的得失应该如何对待……晚间，他对这些事情逐条逐项写出自己的看法共十三篇。有“议道”、“议德”、“议刑”、“议器”、“议文武”、“议制度”、“议教化”、“议赏罚”、“议官司”、“议军政”、“议狱讼”、“议征赋”、“议邪正”。

种放生活在这里心里时时怀着一种戒惧和不安，他有一首寄怀诗：“予生背时性孤僻，自信已道轻浮名，中途失计被簪

服，目睹宠辱心潜惊。虽从鹓鸾共班序，常恐青蝇微有声，清风满壑石田在，经谢吾君甘退耕”。他还有一首《寄二华隐者》的诗：“我本厌虚名，置身天子庭，不终高尚事，有愧少微星。北阙空追悔，西山羨独醒。秋风旧期约，何日去冥冥。”^①种放的忧惧并非没有原因，他进京不久，一日召对称旨，真宗大悦，命中人送膳于中书，省与辅臣共餐，种放韦布幅巾，以方外之礼与公卿大臣相见，大臣颇以为礼节太简，有倨傲怠慢之嫌。这事情传到一位叫做杨大年的馆臣耳里，他做了两句打油诗讥讽种放，诗曰：“不把一言俾万乘，只叉双手揖三公”^②，意思说他本无真才实学，对朝政提不出任何有益的见解，却妄自尊大，傲慢无礼。杨大年的小诗后来被真宗听到了，于是把他召入宫中，拿出一只黑色的布囊，从中取出一卷纸来说：“你怎么知道种放对联无一言相益？”这卷纸就是种放写的议政十三篇。杨大年当时冒了一身冷汗，然而仍不能心服。这些人不能理解，真宗优礼种放并不在乎他的才这，只是拿他来做做榜样，激浊扬清，砥励士大夫清廉之风而已。

朝廷本来就是一个政治角斗场，真宗愈是袒护种放，就愈是引起大臣对他的嫉恨与不满。在朝大臣绝大多数是科班出身的人，几经磨勘才得到今日的地位，而种放以鄙野村夫无尺寸之功，骤居台谏，人们岂肯容他。种放在东京住了半年，乞假归山，真宗置酒在资政殿为他饯行，皇帝亲自作诗一首赐放，又命大臣各赋一首赠别，有个工部侍郎杜镐离席俯伏自称素不习联偶，请诵前人之作以自代，然后起立，放声朗诵曰：“高霞孤映，明月独举，青松落阴，白云谁侣？……”有几个头脑敏

① 《老学庵笔记》。

② 《湘山野录》。

捷的人已感愕然，这不是《北山移文》中描写周子出山后涧石摧绝，石径荒芜的句子？真宗也察觉了其中韵味，急命大臣赐酒不让他再读下去，然而这个饯别宴会还是被搞得大煞风景。

种放受了杜镐这番嘲讽，惭恚交加，以兄丧为由一连好几年没有入觐天子，可是每月的薪俸却照领不误，他用这些俸银和平日的赏赐把终南山的旧居扩建了一下，选风景幽绝之地，略仿东京邸舍建起五、六处庐舍，真宗有一回思慕种放，派丹青高手入山把庐舍胜景临摹了回来，张挂在龙图阁，请大臣一齐来观赏。现在的种放已是很有身份的人物了，交往的不是州郡长吏，便是地方的豪富，车马衣饰也不得不考究一番。他的几位兄长靠着做了帝友的弟弟，把长安的近郭良田买了数十顷，家里雇仆买僮，一切粗细活计都不再亲自动手。这班家奴在外面有时强买强卖，欺压良民，终南山种氏草庐附近山峦禁止民人樵采放牧，百姓叫苦，却没有人敢替他们做主。

然而种放自己做了几件失计的事情却使皇帝的眷顾一天天冷淡了。大中祥符四年春三月，宋真宗西祀汾阴驻蹕河中府，长安富户三千人联名上表乞请皇帝临幸关中，扈驾的大臣无不欲借机会到汉唐旧都观光一番，陕籍官员更盼望借皇帝的威灵光耀桑梓，可是当时扈从人员有数万之众，日费以巨万计，真宗拿不定主意，于是派人到终南山中去召种放。中使来到种放草庐时，他正在独自欣赏陶宏景献给梁武帝水牛图，忽闻天颜近在咫尺，不敢辞谢，即刻启程到河中来见天子，真宗与种放同登鹤雀楼前瞻中条，俯瞰大河，共同议论起行幸雍州的事情来。种放不知道大臣们的心理，于是奏道：“大驾此幸有不便者三：陛下方以孝治天下，翻事秦汉侈心，封禅群岳而更临游别都，久抛宗庙，于孝为阙，此其不便一；百司供职，仪仗

事繁，晚春蚕麦已登，深费农务，此不便二，精兵重臣扈从车跸，京国一空，民心无依，况九庙乎？此陛下深疑念之，及其三也。”真宗变色曰：“然则臣僚奈何无一言及此者？”种放道：“近臣但愿扈清跸、行旷典、文颂声以邀已名，此陛下当自寝于清衷也。”第二天真宗就传下旨来回銮京师，大臣们都知道他们的如意算盘都被种放一句话报销了，于是便设下圈套来中伤种放。

大臣们买通种放旧里一个叫雷有终的人，先令他传语种放说：大驾还京不久，必然召你入京，为存隐节，慎勿轻起。过些时日，可以上表请求入觐，以问大驾鞍马之劳，则君臣厚谊亦见于其中了。种放不知是计就允诺了。果然皇帝回京就与执政商议起召种放入觐的事来，执政奏道：“种某必辞免，乞陛下记臣语，久而不召，往往自乞觐，试召之。”真宗下诏，果然不肯出山，未几却主动上表请陛见，真宗问大臣何以把种放的心理猜得如合符契，大臣曰：“臣素知放之所为，视彼山林若桎梏，盖强隐节以沽誉，岂嘉遁之人耶？”真宗半信半疑。

又有一次种放告归终南路过京兆，因为他是真宗宠幸的大臣，京兆留守王嗣宗亲至馆驿，盛宴招待他。种放虽嗜饮，已有几分醉意，于是叫侄子出来与嗣宗相见。王嗣宗汾州人氏，三朝元老，素有不畏强暴之名，今日以盛礼款待种氏，已算难能。种侄既是白衣又是晚辈，所以当种侄拜下去时，嗣宗便坐着没有起身。种放这些年已养成了倨傲的习气，见此情景，以为怠慢了自己，怒道：“君虽出身状元，却不过在讲武殿与赵昌以手搏而擢科首，何足称道？！”于是僚友的欢宴竟因一时小忿酿为仇敌之契机。王嗣宗回衙便草了一道奏章，揭发所部兼并之家十余族侵渔百姓，凌暴孤寡，皆以种放为首。真宗看了奏

章，只好赐银百两，重修嵩山天封观，令种放徙居嵩山以避怨。王嗣宗自称一生尝为民降“三害”，徙种放即居其一。

种放与朝廷往来前后十二年，由一个清贫高洁的隐士变成终南一霸，表率作用可以说纤芥无存了。自从他乔迁嵩山后，真宗皇帝也很少再想起这位炙手可热的“帝友”，大中祥符八年（公元1015年），也就是来到嵩山的次年，有一天他把门生召集在一起痛饮一番，然后将历年为皇帝所拟章奏的草稿拿来，尽付一炬，换上一身道服，悄悄离开人世，他是带着无限悔恨而死的。

（常金仓 撰）

王者师友

刘 基

(公元 1311—1375 年)

在隐士队伍中还有一种功成身退的人，春秋末年辅佐越王勾践十年生息、十年教训、打败吴国的范蠡，虽然没有遁入山林，却也混遗迹商旅，不再过问政治；西汉的张良帮助刘邦打入关中，推翻暴秦，接着又战胜项羽，统一天下，到后来抽身退步追随赤松子去学养生神仙之术了；明朝开国之初也有一个为朱元璋策划帷幄，决胜千里的功臣刘基，当定鼎金陵，正要安享富贵的时候，却三番五次请求归田，最终隐死于故乡。这些人大抵是一些政治上异常成熟，决心要把自己的命运攥在自己手中的人，但是与他们合作的人却是一些枭雄创业之主，这些人可与虑始而难以乐成，功勋卓著，智虑超群，适足以成了招人猜忌的根由，所以结果就是自己用毕生精力创建起来的政府却容不得自己了。

刘基字伯温，元武宗至大四年(公元 1311 年)生于浙江青田县的一个富户人家。父亲刘爚，史传无名。刘基少时，家里

为他延聘了一位叫做郑复的老师教他四书五经、百家之学，不到二十岁便博通经史，至顺年间（公元 1330—1332 年），就考中进士，出任高安县丞（江西高安）。

汉族是一个民族意识很强的民族。对于蒙古人建立的政权具有本能的对抗。刘基的曾祖父刘濠生当宋末元初，其时青田地方有个林融招聚义兵抵抗元军，失败后新建的蒙元政府遣使缉捕林氏的余党，使者宿在刘家，刘濠便用酒灌醉使者，然后放把火烧坏了自家的屋舍，使者只顾逃命，那缉捕罪人的名单公文却化成了灰烬，这样，他拯救了许多人的性命。刘基担任县丞时，元朝已建国五十年，所以他不仅不再有这样的民族情绪，而且大有在本朝立功显名的抱负。但是从首任高安丞到投奔朱元璋近三十年间仕途蹉跎，一直找不到施展抱负的机会。

刘基本来是王佐卿相之器，县丞只是一名掌管文牍的小官，因此秩满之后他就辞官扬长归家了。江浙行省长官听说这个青年在高安还颇有治绩，特别抬爱要再次起用他，但是这批酒囊饭袋以为他不过多念了几句书，于是授他一个掌管文教的儒学付提举，谁料这个小青年不久就弹劾起御史失职来，这件事情惹恼了台臣，刘基也不能伸张其志，第二次弃官而去。

至正八年（公元 1348 年），浙东海盗方国珍弟兄横行海上，劫掠官商船只，行省长官才又想起罢官家居的刘基来，于是辟为元帅府都事，参谋海防。蒙元入主中国的时候，铁马金戈是世界上闻之令人丧胆的第一流骑兵，几十年后他们的子孙已经习惯了安富尊荣，蜕化成一堆废物，因此一股小小海盗常常弄得他们惊慌失措；大家都主张以高官厚禄招降了事，免得身置锋镝之下自取杀身之祸。刘基比蒙古人更忠于他们的

政府，他以为招降纳叛无异于鼓励造反，因此坚决主张擒而诛之。方氏兄弟原是一伙盐贩，为冤家诬告被迫行劫于海上，朝廷愿意招安诚为因祸得福，于是派人厚赂刘基，令他改变主张，刘基不受。方国珍在江浙打不通关节，只好派人往大都收买朝廷执政，执政的要员多是贪赃枉法之徒，欣然接受了方氏的财物和请求，并授了一个定海县尉。从此方国珍屡叛屡降，职位节节上升，竟做了江浙行省参政，反过来给刘基定了一个擅作威福的罪名被羁管绍兴。

方国珍以行盗而得高官，刘基因忠直陷于罪隶，开始使刘基认识了元朝政府的腐败，但此时他对于这个政府还没有完全丧折信心。不久，江浙山区爆发农民起义，刘基又一次被起用守处州，经略使李国凤向朝廷呈报他的战守之功，请求提拔，然而执政大臣与朝廷权贵因得了方国珍的贿赂不肯赏功。这时候汝颖刘福通已经起兵反元，国内豪杰纷纷积聚力量待时而动，刘基料定元朝的统治就要垮台了，他又一次弃官回到青田，从此他再没有与当局打过交道。

二

历史上好象只有魏武帝与唐太宗最了解念书人的力量，凡天下人才无论重用与否他们都要罗致手下，免得为敌人服务。元朝政府这次放刘基归乡可以说犯了一大错误，因为朱元璋驱逐蒙古人夺取天下的战略方针正是出于这位二十多年在元朝政府郁郁不能得志的读书人之手。

刘基回到青田老家写了一卷书，取名《郁离子》，《郁离子》全书只有三千多字，几乎全部是二十年中从政生活的体验。这些年使他感触最深的也许就是元朝政府官僚素质低劣，所用

非人问题，所以《郁离子》开篇就说：“郁离子谓执政曰：‘今之用人也，徒以具数欤，抑亦以为良而倚以图治欤？’执政者曰：‘亦取其良而用之耳。’郁离子曰：‘若是则相国之政与相国之言不相似矣。’执政者曰：‘何谓也？’郁离子曰：‘仆闻农夫之为田也，不以羊负轭，贾子之治车也，不以犬骖服，知其不可以集事，恐为其所败也。是故三代之取士也，必学而后入官，必试之事而能，然后用之，不问其系族，惟其贤。不鄙其侧陋。今风纪之司，耳目所寄，非常之选也，仪服言语云乎哉？乃不公天下之贤而悉取诸世胄。昵近之都，那竖为之。是爱国家不如农夫之田、贾子之车也。’”他认为一个国家纪纲驰坏是积渐而成的。他打比方说，一个手指受寒必及于全身，腠理之小病必蔓延为不治之死疾。天下之大，亡去一城一邑不足以为损，但一邑之弊不救，必及于一郡一国，当此之时，虽然倾天下之力去拯救它也难以见效，天下筋骨已瘫痪而不相指使了。所以善治天下者，于天下百事之中应熟知哪个是爪甲，哪个是手足，才不致倒行逆施，祸国殃民。这无疑是对蒙元政府为政无方的嘲笑和指责。

刘基认为为政者只有设法获得人民拥护才能长保政权，这叫“德政”，而一味滥施淫威必然导致灭亡，这叫“力政”。他说：“大德胜小德，小德胜无德。大德胜大力，小德敌大力”。“力者胜一时者也，德愈久而愈胜者也”。恃力政者所赖之力是人民大众的力量，只有施大德才能得群力。刘基痛恨那些使民无厌，弄得民生凋弊的人。他编了个寓言，说瓠里子从吴归粤，相国派人送他，临行嘱咐道，请自择官船以渡江湖。瓠里子来到湖畔，停泊的船只数千艘，瓠里子想挑一只却不知哪只是官船。这时送客者恰好来了，说识别官船非常容易，但视敞蓬折

橈破帆者即是。瓠里子不禁仰天叹道：“今之治政亦以民为‘管民’欤？则爱之者鲜矣。宜其敝也！”

刘基对官吏行政过程中简单粗暴的一刀切政策非常不满，于是他编了另一则寓言说：“熊螫父谓郁离子曰：‘今有病渴而刺漆汁饮之，可乎？’曰：‘不可。’‘育鱼于池而病癩，毒其水，可乎？’曰：‘不可’。曰：‘然则子之王亦未之思也。甚矣，王患民赋之不均也而用司马发，司马发务尽收以为功，见利而不见民。民入不足以为出，老弱饿殍，田野荒虚，而王未之闻也。王患敌寇之未弭也而用乐和，乐和悦士卒以掠剽，见兵而不见民，民视之犹虎狼，所过妻孥不保，而王之未知也。是何异乎刺漆汁以止渴，毒池水以禁癩哉？”元朝政府对老百姓的残暴掠夺不仅使刘基更加同情百姓，而且使他产生以天下为已任、解民倒悬的思想。据说有一次他见有“被(披)荷而履雪者”不由恻然泪下，随从者问道：“夫子奚悲也？”他说：“吾悲若人之阡死而莫能恤也。”从者道：“夫子之志则大矣，然非夫子之任也。”他说：“若不闻伊尹乎？伊尹，古之圣人也，思天下有一夫不被其泽，则其心愧耻，若挞于市。彼人我亦人也，彼能而我不能，宁无悲乎？”此后刘基跟着朱元璋南征北战，每下一城就禁止滥杀无辜，禁止抢掠民财，禁止奸淫民妻，又开食放粮，赈救饥民，都是这种思想支配下的结果。这个原则甚至被运用到对待敌兵政策上，他说：“善战者省敌，不善战者益敌。省敌者昌，益敌者亡。”“汤武之所以无敌，汤武之所以无敌，以我之敌敌敌也。惟天下至仁，为能以我之敌敌敌，是敌敌不敌而天下服。”

刘基是诸葛武侯式的人物，他博览天下经史是为了穷通治道，他观察天文地理是为了推测事变。民间把这个聪明人的

很多事迹传为神话，有的近于诡诞迷信，其实他之所以能够未卜先知还是因为他善于观察事物之先兆，由此引推断出来的。他说：“观其著以知微，察其显而见隐，此格物致知之要道也。不研其情，不索其故，梏于耳目而止，非知天人者矣。”

刘基看到天下汹汹，断定日后天下之主必出于民间，但是谁可能成为这样的人选？他扮成测字的先生，开始周游各地明察暗访可以成大事、立大业的人。传说他到过会稽（浙江绍兴）、诸暨一带，在那里他遇见了《儒林外史》中的元末画家王冕。刘基见到王冕与他谈起学问世事，他感到此人抱负不凡而满腹经纶，很象一个堪当大任的人。有一天他与王冕漫步竹林之下，有人在林外突然放起一串爆竹，王冕猝不及防，不觉打了个寒战，刘基想起刘备与曹操煮酒论英雄的故事，以为此人略欠胆魄，第二天就辞去了。他可能也到过海昌（浙江海宁），当地有个名人叫做贾铭，聚集一班人马准备起事。刘基谒见了贾铭，延入客厅。那客厅新刷过一层油漆，气味很重，他一坐下来就吐得满地狼籍，贾铭拂袖而起进入后堂，一会儿就出来几个家人冲水洗刷起来。刘基认为这位贾君度量欠大，并非能虚心竭诚容纳人才之人，于是站起身来不辞而别了。

至正二十年（公元1360年），朱元璋的军队攻占处州后，福建行省参政袁天禄以福宁投降朱元璋，刘基与宋濂、章溢、叶琛先后被朱元璋聘请出山，其时刘基已届知命之年了。

据说刘基在投奔朱元璋成就他的平生抱负之前他们已经有过一次有趣的邂逅。大约就在朱元璋回故乡钟离募得七百余，又动员童年旧友徐达、汤和、周德兴等数十人参加红巾军，建立起淮南子弟兵时，给养问题便成了头一件令人烦恼的事情。为了筹划军饷，朱元璋打算做一趟生意。他从安徽凤阳

买进了三千担乌梅，想到襄阳卖掉，便可获得一笔可观的利润。船主人王老虎见这位客官是个外行，便要敲他的竹杠，船值要价是每日银子三十两，三个月船才到得襄阳，这样一来朱元璋的三千担乌梅不仅不够船费，而且货到码头恐怕都要烂成一堆大粪了。双方讨价还价，朱元璋做买卖利在速战速决，答应如果一夜之间到达襄阳，船值可以加倍。王老虎以为是异想天开，说船若能一夜到达，宁可不收船费。正在这时，走过一个文质彬彬的先生，他接着王老虎的话当下就替朱元璋做了主张。一船乌梅装好，当下就起锚开航，朱元璋心中无数，便邀了这位先生到舱中闲叙，这先生就是刘基。闲坐间刘基发现这位面目奇丑的客商谈吐不俗，气度过人，深为他错选了职业而惋惜。朱元璋在舱中沉睡一宿，一觉醒来果然见货船已停泊在襄阳码头。原来这一夜东风大作，乌梅船张满了风帆就象一支离弦的飞箭，只消几个时辰便刮到了襄阳。朱元璋急忙回头来找测字先生，舱中空空，先生已不知去向。刘基是个善观天文气象的人，他早料定今夜有这场好风，于是才帮助朱元璋做了这桩好生意。

刘基正式进入朱元璋幕府时，朱元璋坐镇应天府（今南京），地控江左浙右已成为亡元的一支劲旅，但是在武昌的西系红巾徐寿辉、陈友谅拥有两湖和江西，在苏州的张士诚虎踞三吴，朱元璋能否统一天下还远未稳操胜券，至正二十年闰五月陈友谅率艨艟巨舰千余艘顺流而下，攻陷太平，杀朱家守将朱文逊、花云，锤死徐寿辉，在江州（九江）五通庙即皇帝位，国号汉。且与张士诚结盟，气势汹汹来火并朱元璋，形势十分危急。朱元璋召集部下计议，有人主张将丞相府迁到钟山，将来与陈友谅打游击，有人主张归顺陈友谅，事汉与事宋（小明王）

无异。这时候只有刘基张目不言。朱元璋摒退众人独与刘基计议，刘基说：“主降及奔者可斩也……贼骄矣，待其深入，伏兵邀取之，易耳。天道后举者胜，取威制敌，以成王业，在此举矣！”（《明史本传》）人常说“大事难事看担当”，要不是刘基这席话，朱元璋便很难成为明朝的开国皇帝了。于是朱元璋一面派胡大海进攻信阳，操其后路，一面派陈野先降将、陈友谅旧友康茂才驰书友谅，作为内应，命徐达、杨璟、张德胜等在应天四门设伏，结果陈友谅中伏，一战大败、狼狈退回江州，朱元璋才得以在战略上转守为攻。

在应天大捷前不久，朱元璋与刘基曾有一次关于统一天下的战略讨论，刘基胸有成竹地说：“（张）士诚自守虏，不足虑；友谅劫主胁下，名号不正，地据上流，其心无日忘我，宜先图之。陈氏灭，张氏势孤，一举可定。然后北向中原，王业可成也。”（《明史本传》）这个战略计划不亚于诸葛亮与刘玄德话三分，其后十余年间，朱元璋统一中国完全是按照这个方案进行的。

刘基统一中国的战略方针与应天大战扭转战局可以说为朱家的王业奠定了百分之五十的基础，其次，他在朱元璋攻城略地的军事生活中也发挥了很大的作用。据说，当朱元璋占领青田后，就急忙要挥师去攻温州，他认为兵贵神速，只有出其不意才能克敌致胜。这本是军事上的常识，但是正当他重整队伍向温州进发时，刘基却忙着开仓放粮。朱元璋怪他不知缓急，刘基却认为笼络好民心才有巩固的后方。他们闹得很不愉快，朱元璋一怒之下径自带兵开往温州去了。不料温州的元兵防守力很强，朱元璋一连发动几次进攻都没有成功，死伤惨重，直到刘基赶到才设计攻陷城池。朱元璋在温州受了挫折，

发誓进城后要洗劫百里以泄其愤。刘基谏道：百姓无辜，黎民何罪，元帅切勿造次。朱元璋却说：大丈夫言出如山，不可轻改。温州城破之后，朱元璋跃马入城，正要下令屠城，刘基对他说：元帅不是要杀百里吗？百里已经到了。朱元璋不解其意，刘基指着前面一块石碑让他看，石碑上端端正正镌了两个大字“百里”，朱元璋不好失言，挥剑将一棵小树砍为二段，悻悻地拨马而去。原来刘基害怕朱元璋滥杀无辜失了民心，暗暗派人刻了这块石碑立在此处。温州百姓为了纪念此事，把这块地方称为“百里坊”。朱元璋之所以成就帝王之业，与刘基替他树立风声是分不开的。

朱元璋出身于行乞僧人，没有文化，因此迷信乱力怪神，刘基看破了他的弱点，常常借迷信哄骗吓唬他，制止他做坏事、蠢事。朱元璋做了吴王后派胡琛去攻打福建割据势力，因用兵失当全军覆没，加之浙江海宁有人聚众反抗，朱元璋大怒，发誓扫平东南。他宣布一道命令：凡狱中福建、海宁籍系囚及两地在应天的商旅一律以死罪问斩。这种不问青红皂白滥杀无辜的做法近乎近代的法西斯，刘基闻讯大惊，赶忙来见朱元璋，问他为什么大肆屠戮。朱元璋说他夜里梦见许多自称为福建、海宁的人，头上鲜血淋漓，手持土块，向他扑来，醒来犹心跳不止。刘基心下暗想，这真是荒唐至极，但朱元璋是个非常固执的人，正面劝谏不易使他收回成命。他想起古书上说重耳过五鹿，土人遗之以块的故事，于是仰首大笑道：“此梦乃闻知福建、海宁凶讯，积思所致。依我看来，这梦倒未见不是吉兆。”朱元璋问：“何以见得？”刘基进前道：“人多，众（衆）也。”众字头上即是“血”字。众人持土块向您扑来，正是以土地归顺于您。为今之计您若大赦福建、海宁罪人，礼遇两地商旅，这些

人回乡必盛赞您的仁德，不用多久，两地百姓就要箪食壶浆以迎主公了。”当时刘基是有名的善知未来之人，朱元璋一向深信不疑，这一番话立刻使他转怒为喜，于是撤销前命，改为大赦罪犯，礼遇商旅。果然这些人回到家乡到处宣传起朱元璋的恩德来，当地小股义军首领知道吴王是人心所向，便纷纷归顺了朱元璋。

朱元璋的功臣俞通海兄弟三人原是巢湖水军李扒头的部下，在朱元璋攻打太平府（今安徽当涂）时率所部投奔朱元璋。俞氏三雄屡立战功，克宁国，败友谅，活捉张士诚，不幸在平江战役中俞通海中箭阵亡。朱元璋当下就立誓日后功成封赏以俞氏为第一功臣。明朝建立后，朱元璋为俞通海举行国葬，追封公爵，并下令为俞氏起造府第，由刘基督造。据说俞府就选择了南京城南的彩霞街为营建地点，楼台厅阁，宏大壮丽。朱元璋做皇帝后在对功臣封赏的同时又产生了猜忌，有人觉察了皇帝的心理便乘机来讲俞氏的坏话以邀宠幸，此人说俞氏府第恢宏过制，有王者之象，日后恐不利朱氏社稷，不如趁早拆毁改建。刘基听到这个消息，心里暗自吃惊，改建俞府事小，僭越王制罪大。他左思右想，想出一条计策来。他命工人雕刻了一百只姿态各异的猫镶嵌在门前的牌坊上，然后启禀皇帝道：“臣一时疏忽，使俞府起造得略过制度，所以又造了这个‘百猫坊，以镇之，鱼（俞）所畏者为猫，日后俞氏子孙倘有图谋不轨者，只要有此百猫临守，可保无虞。”这本是堪舆家的胡言乱语，但朱元璋听他如此一说，方释去心头疑虑，刘基却因此而保全了俞氏。

朱元璋虽然出身贫贱，懂得民间疾苦，深知创业之难，但自做了天子，享乐腐化的情绪也时常摇荡于心，每逢刘基看到

他这种情绪露头，总是要设法规正他。朱元璋于女色方面尽管不象隋炀帝、陈后主之流放纵无度，在戎马倥偬之际却也收纳了马、郭、孙、阉、李、胡六房妻妾，登极这后，更是天下蛾眉，尽储后宫。可是久而久之，六宫粉黛也觉渐无颜色。金陵秦淮历来是青楼女妓云集之所，这些女子从小受过特殊训练，工书善画，能歌能舞，谐语调情，曲中人意，自然比一般宫中女嫔更多情趣，他决心去秦淮一游，领略一下间外香风艳语。朱元璋主意一定，次日就要携了陈妃摆驾去游秦淮。马皇后见皇帝侈心荡漾不能禁制，就密召刘基入宫商量对策。刘基对马后说，他无法阻止皇帝去游秦淮，却能使他下不为例。第二天，朱元璋先召集了大臣商议此事，丞相李善长以为不可，被朱元璋训斥一通。刘基表示同意皇帝出游，但以微服乔装产好，于是朱元璋便带着刘基，扮作客商来到秦淮河上。他们在秦楼楚馆，红花翠柳间留连了一日，黄昏时分刘基要皇帝及早回宫，皇帝却恋恋不舍打算在外面过宿了。此时有歌女在楼台上拨弄琴弦唱起一曲歌来，歌曰：

翠柳年年缘，
人儿谁再来？
寄语痴儿女，
及时当寻乐！

……

朱元璋听到此处，耳根发热，两颊微红，心里暗想自己贵为天子，如何被一介歌妓视为痴情儿女？他感到自尊心受到伤害，于是就带着刘基回宫去了，他根本不知道这个唱曲的歌妓是刘基派人事先约定安排的。朱皇帝受了这番侮辱，后来也再没有去光顾秦淮的风光。

刘基对元末官场的腐败有深切体验，所以在新朝格外重视官员们清廉正直。他写过一篇《卖柑者言》文章，说他在杭州市上见有盛夏而卖柑者，那柑桔看去玉质金色，价格虽十倍于初，人们犹争相购买。他买得一枚切开一看，桔实皆如败絮恶不可食，他责问卖柑者这样做生意岂不是欺骗顾客。卖柑者却笑着说，世间靠欺诈过日子的人比比皆是，那手握虎符、臀压虎皮的将军，俨然如国家干城之寄，难道都象孙武、吴起一样满腹韬略？那峨冠博带、仪表堂堂的文臣，难道都象伊尹、皋陶一样能救民于水火、拯国于倾危？那些人盗起不能禁御，民困不知赈救，坐高堂、骑大马只不过装模作样，以欺世人，其实是食甘厌肥，白白消耗国家米粮罢了，比起他们，我以欺诈为生，岂不是小巫见大巫？正因为刘基对贪官奸吏嫉之如仇，朱元璋让他做御史中丞，专门纠劾百官犯法。他认为宋元二代朝廷对官吏过分宽纵，以致吏制极坏，行政效率极低，丧失了天下，今天必须严肃纪纲，凡官吏犯法应纠劾无所避讳。在封建官僚体制下，官吏不受人民监督，严肃吏制是不可忽视的问题。洪武元年，徐达、常遇春率军向元朝的京城大都进发，朱元璋到徐州督师，刘基与丞相李善长留守应天府，其时中书省都事李彬贪污败露，御史按律治罪。李彬与李善长素相亲昵，李善长请求权缓治罪，刘基不听，派人到徐州请准朱元璋很快就结束了此案。他深知丞相乞请是缓兵之计，他们一旦打通关节，法纪就会破坏。由此他得罪了李善长，李善长好几次到皇帝面前讲他坏话，他却不放在心上。

刘基是个识大局而是非分明的人，有一次，朱元璋因李善长玩忽职守追究他的责任，刘基却不计前怨对朱元璋说：“善长勋旧，能调和诸将”。不可因小事罪废了他。朱元璋告诉刘

基道：“李善长屡次说你坏话，你为什么还替他说情？”刘基说：“今天如给房屋换柱子，必须有大木才行，如束缚几根小木，必不堪此重任。”他看到当时朝廷缺乏卿相之才，所以不能以私怨废公事。

刘基位居台司确实得罪了一些人，比如说李善长罢相后，朱元璋想用杨宪为相，杨宪与刘基素善，但刘基却说杨宪是有相才而无相器不能胜任。又问汪广洋能否胜任，刘基说汪广洋为人偏狭更甚于杨宪。又问胡惟庸，刘基说择相好比驾车，胡惟庸为相，恐怕要摧折车辕。胡惟庸听了这话，与刘基结了解之怨。

如果说战争年代的朱元璋还肯听从刘基的规箴，那么武成之后的朱元璋就日益专横猜忌起来。大明建国后朱元璋命刘基兼任东宫官做太子的老师。传说有一次太子请他一日观赏街景，他们看见屠肆上正在割猪，太子从小居于深宫，对此特别好奇，问老师这些人干什么，刘基随口说他们在杀猪。当天回宫，朱元璋问太子老师教了些什么，太子就把这件事告诉了父皇。不料“杀猪(朱)”二字犯了皇帝的忌讳，他告诉马皇后一定找个借口将刘基收拾掉。马皇后知道正谏无益，于是派内监给刘基送去一盒礼物。刘基打开盒子，却见里面只有几个红枣和一个桃子，刘基是聪明绝顶的人，立刻就明白忤了皇帝，太后教他及早逃去。洪武四年春三月，刘基决心回乡去做隐士，于是上表坚辞了御史中丞的职务。

三

刘基挂冠回到青田便杜门不与公府往来，绝口不谈朝廷之事。洪武三年(公元1370年)他以功进封诚意伯，朱元璋为

了报答他的匡扶之功曾下令青田地方世世免税，好让家乡百姓永远纪念他的功德，所以桑梓父老常常携了乡村土酿，时鲜鱼虾来陪他饮酒奕棋，共话桑麻。有时他也独自漫步在田间路上，欣赏自然景色。他已是六十岁的老人了，三年前死了妻子，二子都恩荫做官，没有什么值得牵挂。他常常回首往事，感到满足，眼前这个和平宁静的世界，是他与同僚们出生入死争取而来的，一个人当他意识到自己拥有扭转乾坤的力量时，就是让他立刻死去也会满脸含着微笑。古人有言曰：“高鸟尽，良弓藏，狐兔死，走狗烹”，他自信激流勇退四字只有聪明人才真正理解它的含义，宋时的程颢写的《春日偶成》诗很象描写他归隐后的生活和心境：

云淡风清近午天，
傍花随柳过前川。
时人不识余心乐，
将谓偷闲学少年。

青田县的县令得知刘基归田的消息很想一睹这位开国元勋的风采，或者结识这位不寻常的乡绅还可以攀龙附凤，平步青云，于是就派人到刘基府上投刺通款，请求谒见，刘基命阖人回绝了。那县令不肯甘休，换了短打野服前来求见，刘基正在洗足，听说是乡人来访，便让门人引了进来。刘基炊黍饭招待来客，食间来客道出了他的身份，刘基慌忙起立，对这位父母官口称臣民，辞谢而去，从此他再不肯见这位县令了。

刘基是一位政治家，凡关于社稷安危国计民生的事他具有本能的敏感，他家乡有个地方叫做“谈洋”，居闽浙之间，向来是强盗出没的地方，当年方国珍兄弟横行海上为患朝廷就是从这里起家的，对此他深感不安。然而他现今已是致仕家居

的普通百姓，不便再向朝廷建言，他只好写信命长子刘璉表奏朝廷在此设立巡检司。当是时，朝廷没有宰相，胡惟庸以中书省左丞代行省事，对刘基阻隔他出任宰相耿耿于怀，于是指使亲信对朱元璋说谈洋地有王者之气，刘基在乡间欲占此地为墓地，百姓不与，于是才建议设巡检以逐百姓。朱元璋本性多疑，加之刘基素习于阴阳风角，听了这番话不由不信，因此便下一道手诏召刘基火速回京。然而他回到京师，却不见朝廷有什么紧要的事情，他惴惴不安，却又不肯马上离京，心情郁结就生起病来。胡惟庸有一天带了一名太医来给他诊脉，然后留下一剂草药，他吃了那药，只觉腹中沉甸甸地如有一块石头。那病日重一日竟至不能起床了，刘基仍念念不忘国家的事，他把璉、璟二子唤到床前嘱咐道：“为政宽猛如循环，当今之务在修德省刑，祈天永命。诸形胜要害之地，宜与京师声势联络。我欲为遗表，惟庸在，无益也。惟庸败后，上必思我，有所问，以是密奏之。”朱元璋知刘基病笃，急忙派人将他护送回家，居月余就与世长辞了，其时当洪武八年（公元1375年）四五月间。

刘基晚年恬静的隐在生活只过了四、五年，然而正是这段生活使他的人格更加完美。在明朝的开国功臣中，除去功未成而身先死者，很少有人象他一样不给后世留下訾毁的余地。

（常金仓 撰）

三晋癯仙

傅 山

(公元 1606—1684 年)

明清之际的中国政治生活带给比较纯正的汉族知识分子两个难以令人接受的刺激：一是自万历、天启以来政府的急剧腐败，一是满族贵族做了中国的皇帝。前者使士人们感到社会的现状与政府灌输给他们的礼教形成了巨大的反差，因此他们先是怀疑，后来便确信封建的君主专制是万恶之源，于是向礼教宣战，提倡个性的解放，气象颇与西方的启蒙运动相似；后者则违背了他们从孔夫子那里接受了传统观念——华夷之辨，这个观念鼓动起来的仅仅是建立在狭隘民族主义基础上的爱国主义，甲申以后，无法计数的士大夫为他们殉国的君父兴师报仇、慷慨就义，把民族主义和反封建精神融为一体，始终没有觉察这两种情绪之间是否包含着矛盾。在这些如狂如癫的学者中，江南以黄宗羲、顾炎武、王夫之等最负盛名，大河之北则首推傅山。

傅山一生至少使用过近三十个名字，单看这一点也能使

人得到了一个判断：这是一个生活经历颇为复杂而心情异常苦闷的人。他初名鼎原，字青竹，后改青主，一字公佗。甲申之变后，他为了抗拒清人的发令，保持民族气节，拜了一个叫做郭静中的道士做师傅，自号“朱衣道人”，他的好友祁县巨商戴廷为他作传又叫他“石道人”。明万历三十四年丙午（公元1606年）傅山出生在山西阳曲县西村一个累代官宦、累代学问的家庭。他的六世祖叫傅天锡，原是大同人，由于做了明太祖第三子恭王朱枫孙临朱王美蓉王府教授，把家搬来北距太原仅百余里的忻州。曾祖父叫傅朝宣，被朱柄第五子宁化王济焕家招为仪宾，于是第二次南迁，定居在太原。（《道光阳曲县志徵君事实》）“仪宾”是亲王或郡王家的女婿，傅朝宣做仪宾，傅家并不以为攀附了权贵而感到光彩，相反，他家子孙提起这事来就勾起了无限的屈辱和忿恨。傅朝宣当时一表人才，有一次他路过宁化王府，猝不及被一班王府家奴扯进王府，不容分说给他“簪花挂红”，打扮起来，就这样做了待字闺中的王府小姐的丈夫。人，特别是具有独立人格的人，在未得到自己感情认可的时候，即使那王府小姐颜如美玉，百般媚人，也不会感到是一桩美满的婚姻，所以他临死时遗命子孙曰：“有子孙再敢与王府结亲者，以不孝论，族人鸣鼓攻之！”（《刘刊霜红龕全集》）这道遗命定然包含了他一生的屈辱和不幸。

傅山的祖父叫傅霖。傅霖兄弟三人都不是宁化王女所生，他们的母亲姓殷，是由于王女没有生育能力不得已所纳的妾。傅霖出生后，他的祖母王氏怕他被王女抢去，径往太原将傅霖抱回忻州抚养，并发誓与孙儿共存亡。所以傅霖生在王府却与他们形同路人，嘉靖四十一年（公元1562年）中了进士，放为山东辽海参议，朝议大夫。他的二弟傅震在嘉靖四十年乡试中

举，做过耀州知州。

傅山的父亲叫傅之谟，贡生出身，自号离垢先生，没有做官，以教书为业。他生活于万历年间，当时政府正以滥派捐税满足官僚上层毫无止境的贪欲，全国到处激起民变，反对矿监税使的搜刮；朝内阉宦用事，士风大坏，引起东林党人与宦党的殊死斗争。傅之谟从污浊的政治生活中引退，“离尘出垢”，显然表达了对当局的不满。傅山的母亲姓陈，忻州秀才陈勗的女儿，十七岁嫁到傅家做媳妇，为傅家生了三个男孩，长子傅庚考取过秀才，婚后生二子，未及壮而先亡，三子傅止，明末太学生，傅山是她的第二个儿子。^① 陈氏是一位贤妻良母，但不是儿女情长的柔弱妇人，她受过封建教育，深明“大义”，甲申以后，她弃家随儿子流寓它乡，有时困苦到以沙蓬苦苣充饥却毫无怨言，顺治十一年甲午（公元1654年），傅山涉嫌宋谦叛乱案锒铛入狱，亲朋故旧纷纷来到傅家谋求搭救傅山的办法，这位陈老夫人却镇静自若，以为儿子的安危自是他的造化安排，只要把孙儿傅眉救出，保留傅山这点骨血就足够了。她活了八十四岁，顺治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死于傅山隐居的松庄，人称贞髦君。

世界上中途改志的人并不罕见，可是少年时代家庭打在一个人身上的烙印往往在整个一生中影响着他。傅山小时候常听父亲讲起曾祖父被逼成婚的故事以及祖父自幼缺乏母爱的际遇，这些都使他对权贵们的骄横淫逸产生深深的厌恶，对社会剥夺人的自由意志愤愤不平。家里好歹还有一份产业，所以他从小就对富贵权势看得很淡漠，成年之后他一次放弃在

^① 孙奇逢《贞髦君陈氏墓志铭》。

凡夫俗子看来是很难得的进身机会，与此或多或少有些关系。

傅山在晚年写成的《家训》中说，他家自教授翁傅天锡以来就有了读书做文章的传统，傅天锡喜欢“春秋学”，于是《春秋三传》是家学课程表上的保留科目；傅霖专治班氏《汉书》，于是《汉书》又成了子孙必读教材，傅霖钦慕春秋时随会的人格，他的文集命为《慕随堂集》，伯父星履先生有《无声草集》，长兄傅庚有《冷雪斋冰灯诗序》，因此这家人特别珍视他们的家学传统，做家长的根本不注意培养孩子们的独立精神和自由意志，也不尊重儿童的天然本性，他家虽然有几处风景雅致的园囿，但傅山在十五岁以前却难得有机会到这里赏心悦目地享受自然给人的快乐，而整天在师长督责下一面做科举制艺的准备工作，一面为继承家学而苦读。他在十五岁时就成为秀才（博士弟子员），二十岁食廩，这时他认为猎取功名而作的八股制艺文章不算真学问，于是开始博览，诗赋书画医药之类便是案头常备常翻的书。

崇祯九年（公元1636年），他三十一岁时正在太原“三立书院”读书。三立书院是万历二十一年（公元1593年）由山西巡抚魏永泰创办的最高学府，取《左传》“太上立德、其次立功、其次立言”之意，砥生员志意，录取全省科试高等二百五十余人，用学租供给膳食，每月有三大会、六小会讲习研讨。其时江西袁州宜春人袁继咸任山西提学签事，这是一位耿介正直而有志于振起学风的官吏，据《辨诬公揭》说此人在崇祯七年始来山西任教职，下车即以天下名教诲导生员，科试诸生一以品行才学为取舍，权贵子弟不得凭后门请托排挤孤寒学子入学求学，他不带家眷子然一身任职山西，朝夕劝课诸生与诸生共饮共食，生员若有痼疾在床者，他常常亲往寓所调配汤药。但

是无才无德的小人窃居要位，呼朋引类，隐害忠良是官僚体制的通病，袁继咸在这年被诬陷拘系在刑部大狱，遭了一场大难，要不是傅山发动生员赴京辨诬，袁继咸险些丧了性命。

崇祯九年四月都察院派来一个巡按御史叫做张孙振，张孙振是当朝宰相温体仁的私党，他们为了陷害山西巡抚吴牲，打算从袁继咸开刀，《因人私记》说，张孙振刚到山西，袁继咸就感到来者不善，对傅山说：“张古岳是来，其不无意于我乎！”七月间，张孙振从平阳（今临汾）返回太原到三立书院讲了一次学，讲毕，有个叫孙有守的绛州老生突然上堂跪在张孙振面前，自称颇得书旨，要求讲书。张孙振借机便夸奖孙生并责让袁学道遗漏了人才，要将孙生送入书院。袁继咸一腔怒气说“试过文字，好即录之。”退席回衙，袁学道就将孙生考了一场，在考卷上批了好多处“不通”的批语，张贴在书院墙上令生员们观看。这一来袁继咸惹恼了张孙振，阳曲县李云鸿为了巴结京官，主动为张孙振提供证据，于是张孙振名正言顺地写成一疏向上奏了一本，弹劾袁继咸为官贪墨。十月有旨着山西巡抚械系袁学道进京勘问。

袁继咸无辜获罪引起山西生员的普遍不满，傅山对此事尤感不平，为了拯救袁学道申张正义，他似乎忘记了新来的巡按是宰相亲信，于是与汾州府诸生薛宗周发动生员上京为袁氏洗冤。十月二十日傅、薛由山西启程随袁继咸北上，留长兄傅庚在太原继续发动，陆续进京。傅山等人住在琉璃厂伏魔寺，联合百余名三立诸生以及山西籍住京监生联名向通政使上了诉状，谁知崇祯帝的“天颜”近在咫尺，无权无势的学生却无缘上达他们的衷情。通政使当时掌印的付使袁鲸是张孙振旧交，他先是拖延，后是恫吓，百般阻挠，有些胆小怕事缺乏正

义感的学生开始动摇，要抹去他们在诉状上的签名。傅山凭一腔正气团结诸生在北京坚持了三四个月，通政使不给他们上呈状子；他们就捐资刻印“公揭”（传单），大书袁学道的清廉和政绩，指责张孙振诬害贤良的罪行，他们抱着公揭，北京大小衙门都送遍了，最后可能是东厂和锦衣卫巡查街市的人把这份公揭呈送到崇祯皇帝的御案上，这时恰好有山西巡抚吴牲告发张孙振贪污白银八万两的公文送到北京，崇祯帝才下令锦衣卫前往山西缉拿张孙振到京讯问。

皇帝插手这个案件尽管使权臣不敢从中上下其手，然而官僚制度下官官相互的积习并不能使这一冤案很快结束，通政使虽不敢继续遮拦诉状，但刑部惧怕温体仁报复迟迟不开庭审理，袁继咸还监押刑部狱中，由此而牵连的无辜平民百余人还禁桎在五城马司的大牢里，好多人经不起饥饿、拷打、疾病已濒于死亡，崇祯十年春，傅山等人决定在温体仁上朝时半道请愿。他们集合了百余名学生冒着五更的春寒在象后栅栏附近伺候内阁大臣。当他们听到西边有喝道的声音，便一拥而出包围了温体仁的大轿，呈上早已印好的公揭。在这次请愿中傅山毅然做了学生代表。

四月，刑部终于在城隍庙设了公案开始审理袁继咸案，傅山出庭作证，最后判决张孙振谪戍，袁继咸调任武昌道。历时近半年的大请愿才告结束。

这场学生请愿虽然胜利了，但是官僚政府的黑暗内幕却在傅山心上留下了无法驱散的阴影。这年秋天，宁波人桂一章作继任的山西提学使，因为傅山在袁案中名震全国，桂一章想借此在士林中振起尊师重道风气，岁试后要选拔傅山为优生，傅山说：“生员之于前道，非生员一人私意，实通省人士公议，

生从而奔走之耳。幸天王圣明，前道事白，诸人士之气亦颇伸，山所谓因人成事者也。”所以他把这次上京请愿的经过记录下来，题为《因人私记》。此后他便移住太原西北裂石庙，将读书斗室命名为“虹巢”，更无心于仕进了。

二

从崇祯十二年起(公元1639年)，傅山在“虹巢”度过两年清静的读书生活，崇祯十五年(公元1642年)回到西村故居，他开始了著录工作，《两汉书姓名韵》及《性史》大约就是这时候完成的。一个三十四、五岁的人正走向成熟期，开始考虑人生的价值和意义，生活告诉他，在科举制度指导下培养出来的读书人大多是一些思想贫乏，见闻孤陋，奴性十足，人格低劣的人，这些人仅仅把读书当作敲门砖，只要捞到一官半职便不再肯吃面壁之苦而堕为禄蠹。傅山却象他那个时期在学术文化上卓有建树的人们一样毅然摆脱了科举的纲罗羁绊，力求完善自己的知识结构，准备在人类认识史上有所发明，这是成为文化伟人必备的气质和品格。

崇祯十七年(公元1644年)二月，李自成由陕入晋，攻克太原，傅家家业败尽。傅山至晚在二十二岁时就与夫人张氏结了婚，但是张氏在他刚刚三十岁时就世了，此后他一直没有续弦，独子傅眉由母亲代为抚养。这一年山西阁臣李建泰自请措饷抵抗李自成，傅山被聘为军事参谋，师未出，曲沃已陷，李建泰退保定，傅山便滞留平定、寿阳、盂县山中。这一年中国的政局正处在剧烈震荡中，每一次震荡都在傅山思想上引起相应的波动。三月十九日北京城破，大顺军占领北京、崇祯自杀殉国，他曾指望清军逐出义军恢复明朝的统治；十月清军占领太

原，他又指望南明挥师北上收复失地；他也曾打算组织义军抗拒清兵，但都没有成功，当清人下了剃发令要改造汉人形象时，他没有办法，只好在寿阳拜郭静中（号还阳）暂做道士以保持明人的标志。他身穿一件红色道袍，自号“朱衣道人”，意思仍是朱明的遗民，不过他做道士纯粹为了避害全节，他一天也没有下过道士的修炼功夫，他自称“酒肉道人”，算是以自我解嘲的方式表达内心的苦衷。

在以人类整体利益为理由盛倡世界主义以抵制用爱国主义煽动世界战争的今天去看三百五十年前的爱国主义似乎显得狭隘，但是在考察中国知识分子的爱国主义传统时，傅山在这个时期的行为还不是全无意义。顺治虽然已在北京登了基，但他是强加在傅山头上的君主，他不予承认，在清初十数年中，尽管南明政府节节败退，他的反清复明思想却一步步变成了行动。

顺治十一年甲午（公元1654年），湖广蕲州人宋谦受永历政权派遣在中原地区秘密活动组织反清力量，决定三月十五日在武安县五汲镇举行起义攻取涉县，不幸秘密泄露，清武安知县赵悦在三月十三日逮捕了宋谦和他的同党，宋谦在严刑拷问下供出傅山与他在太原一带有过秘密往来，是年六月前后，傅山被捕，关在太原府狱听候审讯。^①

与傅山同案被捕的太原生员张、明宗室朱振宇说宋谦在顺治元年已开始河南、河北、山西、陕西一带以道士身份开展反清活动，先依弘光，后依永历，化名李谦、李三、李秋霖专门联络明朝宗室子弟及生员中有民族气节的人在清人后方

^① 《阳曲县县志·志余》。

举事，以减轻清兵对南明流亡政权的压力。宋谦与傅山开始接触大约在顺治九年，当时傅山正领着老母流寓汾州（汾阳），先靠三立的同学，上京请愿的挚友薛宗周接济度日，顺治六年（公元1649年）薛宗周与王如金（亦三立同学）在汾阳起义，兵败身死，傅山就不得不在寺院中聊以栖身，行医卖药过着馐粥不继的日子。他与宋谦交往是他们的秘密，后人无法知晓，大约在傅山被捕时已经得悉宋谦在河南按大逆律很快处决，因此太原府对他连讯数次，他一口咬定宋谦两次求见都被他拒绝了。

宋谦谋反案牵连了很多人，傅家则有傅山的弟弟傅止、儿子傅眉被捕系逼供，当时傅止在西村老家居住，傅山在土堂（塘）村住，儿子寄居岳父朱氏村中买五六亩薄田典房过日，他们众口一辞否认见过宋谦其人与傅山往还，所以山西巡抚衙门呈上都察院的题本中不能不以模棱两可的游移之词敷衍塞责，都察院无法定案，驳回山西重审，傅山在狱中拘禁了年余，顺治十二年（公元1655年）七月四日才以无罪获释。

傅山参与宋谦谋反用不着怀疑，他的获释只是因为死无对证才侥幸保全首领。古代中国受过儒学教育的知识分子有自己的政治理想和做人的信条，面对着大臣的奸宄不法，小人的结党营私，人民的苦不堪生，他们往往奋起指斥权奸、痛陈时弊，以至让昏庸的君主误解其用心罹杀之祸，然而当王朝土崩瓦解，权奸小人去取媚新主时，他们又誓死不与新朝合作，奔走呼号，同样表达了对旧朝的忠诚。对后人来说，他们的愚忠并不值得提倡，然而，他们的人格还是可敬的。

三

傅山出狱后反清的志气并未少屈，顺治十五、六年间他曾过淮渡江远游淮安、金陵、海州等地，其时郑成功、张煌言从长江入海口驱舟师进兵南京，丁宝铨、罗振玉编纂的《傅青主先生年谱》说：“先生南游适在此数年……疑先生殆有浮海之志。”然而郑、张之师在十六年七月清兵夹击下全军崩溃，傅山也因老母年高于这年回到山西，隐居在太原城东七八里处的松庄土窑中，由于清人已做了中国的主人，他自比侨民，把松庄居所叫作“松侨”。

傅山既有进京请愿的义举，又因宋谦案坐过清人大牢，所以他现在是身隐而名显，明末遗民大儒都仰慕他的风节，这个时期他与许多著者学者有过交谊。顺治十七年（公元1660年）他的老母死于松庄，康熙二年（公元1663年）四月三年服满，他亲往河南辉县百泉去访问孙奇逢，请他为母亲撰写墓志。孙奇逢是理学名家，天启五年（公元1625年）魏忠贤逮捕左光斗、魏大中、周顺昌，他不畏权势，挺身相救，三人被杀后，他象东汉名士一样为他们收尸殓葬，所以尽管傅山不喜欢理学，却敬重他的意气肝胆。孙奇逢的“真诚谦和”，也使傅山油然而生好感。

就在这年，江苏昆山人，著名经学家顾炎武慕名访问松庄。顾炎武与傅山有大体相同的经历，顺治二年清兵南下，他曾与归有光之孙归庄举义抗清，本地富豪叶方恒挟私怨曾将送官府，获释后变卖家产开始羁旅生涯，在山东因莱黄培家奴告主人诗词悖逆，第二次牵连下济南狱，赖李因笃搭解才幸免于难。傅山与顾炎武在松庄用诗词唱和表达了他们的亡国之

恨，以沦落异邦的苏武、博浪椎秦的张良表达复国的决心，有时也以学者独有的方式嘻戏取乐，《十七史商榷》说顾炎武这次到傅家作客，清晨还未起床，傅山走进屋子对炎武说：“汀芒矣！”顾炎武惶急间不知何意，傅山笑首说：“你平日不是好谈古音吗，为何今日忽自昧所业了？”因为古人把“天”字读作“汀”声，“明”字读作“芒”声，“汀芒”就是天明了，两人都失声大笑起来。

有一位比傅山年少三十岁、祖居太原，后迁淮安的学者阎车璩到松庄与傅山讨论过学问。阎若璩在他的《潜邱札记》中说傅山承《春秋》家学著有《左锦》一书，轻易不肯给人看。这次他到松庄来，傅山问他《左传》文公六年有个叫续鞠居的人，本是狐射之族，鞠居二字是什么意思？阎若璩说成公二年传上鞠居是卫国地名，刘昭引《陈留志》说兖州封丘县有鞠亭即古鞠居地，总之鞠居是地名。傅山又问晋人为什么远取卫国地名为儿子取名？阎若璩答不上来，傅山微微笑了。康熙十一年阎若璩还二次来访傅山。

次年，曾在山东搭救顾炎武出狱的陕西富平（原籍山西洪洞）人李因笃来访傅山，傅山与好友刘與甫、米辅之等置酒于阳曲城东的崇善寺款待了他。李因笃在明亡后也曾奔走从事反清活动。顾炎武都称赞他“今日文章之事，当推天生（因笃字）为宗主”（《刘刊霜红龕集》），康熙十八年应博鸿词科试授过史馆检讨。这次在酒会上，傅山作诗十首赠给李因笃，互励互勉。次年傅山登华山回访李因笃，亲手植寒梅以励志。

康熙十年九月，有个江苏沛县人阎尔梅到太原来访傅山。阎尔梅字调鼎，号古古，史可法督师扬州他充幕宾参议军事，弘光政府崩溃他参加过太湖起义，兵败被囚，后来北上山

东，在济南第二次下牢。后越狱流亡各地。这一次由傅山在祁县的好友戴廷杖在崇善寺设宴招待阎尔梅，他们的心情都很压抑，席间阎尔梅赋诗有“茫茫四海似无声，且把长歌代痛哭”，二十年连绵不绝的反清斗争现在已偃旗息鼓，他们连做梦也在想的复明的希望越来越渺茫了。

这些年到山西来看望傅山的明遗民还有申涵光。申涵光字鳧盟，河北永年人，有诗才，与同县人张盖，鸡泽殷岳有“畿南三才子”之称，他一生不应清朝科试，殷岳出任了睢宁县令，他写信责以大义，殷岳便辞官而去。就在康熙二年顾炎武访松庄时，他们不期在松庄相遇，彼此有诗词赠答。

隐居之后的傅山虽已不再从事反清活动了，但一般拒绝与当局的官吏往来。当时的傅山已是北方著名的学者和艺术家，不少喜欢附庸风雅的官僚都希望攀附傅山，再混个学者文人的称号，傅山极其讨厌和憎恶这类企图将人类一切美好东西都拥为己有的腐臭官僚。他母亲谢世后，有个达官贵人想援，据传统礼法送上一份贖赠，以求换得傅山的亲笔回谢，但傅山坚决不肯收受这份礼物，他身贫而有骨气。他说当这班无耻的“俗物”逼他作书时“先有忿懣于中，大违心手造适之妙”^①连字都写不好了，有时出于无奈，他就以一片龙蛇大草付之，以示他的轻蔑。交城有个县令叫赵吉士，靠镇压和屠杀交山抗清义军升了户部主事，傅山把这等人叫做不屑与之应酬的“虏官”。赵吉士胸中无学却把元朝理学家赵沅认作自己的九世祖以抬高门第，他说：“生不谢宝庆杨，死不怨泰州张”两言天理昭著，胜多少圪喃讲学也。当时东南人士、方倡明节

① 《箱红瓮集，杂五》

义，以宋儒之明白衣钵，为元涂糊用之，可怜至今尚诧其为某先生之裔，有令人齿冷。”^①“生不谢宝庆杨，死不怨泰州张”可能是元末明初世间盛传的俗语，杨指元朝官僚杨完，张指义军领袖张士诚，这两句话准确表达了汉人的民族气节。赵身为学者，丧失民族立场，为元政府大讲君臣节义，所以被傅山斥为“圪喃讲学”，赵吉士奉这样的人为祖宗更是无耻之尤。

不过傅山也不是与清廷官吏绝不往来。顺治十一年他坐狱时说有个姓魏的布政使曾到傅家求过药方。康熙十一年太原知府周令树携了儿子女婿，不乘车马，自带酒醴来会傅山，饮宴于双塔寺。周令树字计百，先后任过赣州推官、大同同知，其间曾被劾落职，仕途很不如意。顺治十八年曾任山西按察使的杨恩圣（钜鹿人）因病与殷岳住在軹关，自叹曰：“医数投凉剂取快目前耳，逐相误至此，惟青主力言其非，青主来，吾尚可望，然青主寒暑固不出，奈何？”殷岳说“非我自往无济也。”于是冒着大雨昼夜在山谷间走了四天见到傅山说：“犹龙（杨恩圣字）病，先生其有意乎？”傅山慨然曰：“世无两犹龙，吾安得坐视！”当下带病向軹关赶来，不料杨恩圣在两天前就死了。^②这多半是傅山从救死扶伤的人道主义出发的。

象傅山这样的明朝的遗民到了晚年时候只要能保全气节逍遥自在过几年隐居生活也就满足了，可是清朝政府认为让他们这样死去未免便宜了他们，应该在他们尚未老死之前表示优礼以便给后来者留下好的印象。康熙十七年，他们改变了推行三十多年而效果不佳的高压政策，准备由皇帝亲自主持一场博学宏词的测试，以怀柔孤傲的而不肯就范的知识分子，

^① 《霜红龕集·杂五》。

^② 《丁氏年谱》引申涵光《杨方伯传》。

从心理上瓦解他们的对立情绪。给事中李宗孔、刘沛先向康熙帝推荐了傅山。次年，清廷指名要七十四岁的傅山入京应试，并责成所在邑里长吏敦促上道。当时阳曲县令是浙江浦江人戴梦熊，三番五次来动员傅山启程赴京，这真使傅山哭笑不得，他先以病坚辞，但不能获允，最后只好派役夫用床抬着向京师进发。

一行人走到离京师三十里时，傅山死也不肯前进了，他说再走下去这把老骨头就要丢到路上了，于是他们在崇文门外的园觉寺住了下来。消息传到朝内，文华殿大学士兼吏部尚书冯溥到园觉寺来看望傅山，满朝公卿陪行，一时间全寺熙熙攘攘塞门填户，傅山略欠身靠在床上，声称老病不能行礼，这班经过奴化训练的公卿大臣也觉得受了冷落。从此以后差不多每天都有海内名士慕傅山高风到寺内进谒，一睹当日上就请愿人的风采，傅山照例卧床，由陪侍的儿子傅眉前后应酬。

他们在崇文门外住了月余，傅山的“病”并不见丝毫好转，都察院左都御史、刑部尚书魏象枢奏报康熙帝，康熙要贯彻他对知识分子的优礼政策，耐着性子下旨免试并命吏部议赐官秩。部臣援据典则范例讨论半天定了个秘书省正字，但康熙认为正字体现不出优礼政策，于是非常慷慨地赐傅山内阁中书，放归还山。

按照成例百司受官要到午门磕头皇帝谢恩，但傅山认为赐官只是皇帝一厢情愿的事情，他并没有认可，依然称病不肯下床。冯溥派人一次又一次去做思想动员，傅山还是不答应，于是大臣们只好重新采用阳曲县令的手法，连床抬着到午门谢恩。傅山躺在床上望见午门巍峨的城楼上挂着黄龙旗，两行老泪扑漱漱流了下来，左右驾着他的双臂把他抬下床来，面向

午门推倒在地，捺着他的头往下压，谁料傅山乘势张开四肢伏到了地上，魏象枢看了这样子连忙说：好了，好了，这就算谢恩了。至此这场闹剧才收了场。

傅山在康熙十七年夏天确实大病过一次。但当年秋凉之后就大好了。他是个通达事理的人，当初戴梦熊苦苦来劝，他深知他是奉了皇帝旨令，若自己坚意拒绝赴京，戴县令吃罪不起。今天要他给康熙磕头，大违本愿，因此来个冒死扑地，他十分仇视和轻蔑康熙，他给好友戴廷枏信中说：“以尧舜之冠，加于狗头之上，狗即可以为尧舜乎！”^①这种行为的真正原因已越出民族情绪的范围，凭他七十余年的阅历体验，他知道康熙帝宽恕他的无礼，无条件授以官秩自有其用意，正象冯溥为康熙献策时说：“（傅山）虽皆未豫试，然人望也。”

傅山得了放归的旨意如同囚犯奉到赦令，次日便迫不及待启程离京，临行他给嘉兴曹溶写下一信，信中说：“以七十四岁老病将死之人，谬充博学之荐，而地方官府即时起解，篮舆就道，出乖弄丑。累经部验，今幸放免，复卧板舁归。从此以后，活一月不可知，一年不可知，先生闻之，定当大笑乃复有此蒲轮别样。”^②曹溶在甲午系狱时曾任都察院左付都御史，傅山获赦，多赖他的周旋，这次曹溶也被荐于宏博之科，以母逝丁忧获免。傅山出都时大学士以下官员都在城外为他送别，但傅山却叹道：“自今以还，其脱然无累哉……使后世或妄以刘因辈贤我，且死不瞑目矣！”刘因是元朝隐士，至元年间元世祖征召，他屈节怕事，受了右赞善大夫，当时誉为“不召之臣”，所以送行的人听了这话都吓坏了。

① 《郭批霜红兔集》

② 《霜红兔集·与曹秋岳书》。

回到山西，地方官员依礼造庐拜见傅山，大凡用“内阁中书”头衔称呼他，他就低头不应。戴知县要送他一面“凤阁蒲轮”的门匾，他坚决拒绝，他把这一切都看作是对人格的污辱。

四

停止社会活动开始隐居生活以后，傅山的主要精力集中在著述工作上，与此同时他以作诗抒写胸臆，以绘画、写字陶冶情操，以行医维持生计，结果塑造成了一个多才多艺的学者。

傅山的学术思想具有显明反传统倾向。自从汉武帝把专制主义从政治领域扩散到文化领域后，中国学问便由智慧之学堕落为枯燥无味的经典注释学，这本来就使聪明的学者不能忍耐。事实上，历朝历代的统治者一向就是按照政治需要肢解学问的能手，如果把宋明的理学与孔子的学说加以比较，很快就能发现传统儒学的某些方面几乎面目全非了。与此同时，理论与行为实践的脱离，更增加了人们对所谓传统理论的反感，明末要贄在批判理学时说：“至于今日，阳为道学，阴为富贵，被服儒雅，行若狗彘。”^①傅山也认为僵死而逆人性情的理学至少是明朝腐败灭亡的原因之一。

傅山很少象李贽、颜元那样正面批判理学，他自己曾说：“我不曾讲学辨朱、陆买卖”。但是他反理学来得更加彻底。他以为儒学与诸子学在东周本来是地位平等的学说，只是到汉武帝时才把儒学抬到统治地位，诸子学成了绝学。因此他决心打破经学的独尊地位，公开宣称诸子学与儒学是平等的，他

^① 《续焚书》。

说：“经子之争亦未矣，只因儒者知六经之名，遂以为不如经之尊，习见之鄙可见。”^①他称赞诸子学说在战国思想界如“云雷鼓震”，而墨守儒学的人是“毫无餐采”的“失心之士”。他是一位勤奋而独具识见的学者，他一生批注的子学著作有《老子》、《庄子》、《荀子》、《淮南子》、《墨子》、《亢仓子》、《鬼谷子》、《尹文子》、《邓析子》、《公孙龙子》、《冠子》、《管子》等，有发挥义理、有训解文意。他常用文字学知识重新解释一些哲学范畴的古义，批评理学中相因不绝的误解，天理之“理”是理学家每天都要反复许多次的概念，但傅山说先秦古书上凡讲到“理”时都指事物的“文理”，在《易经》中只有坤卦才用“理”字描述地道，因为“理”字从田从土，根本没有用它来概括宇宙全体的意思。既然理学家的最高哲学范畴尚找不到经典的根据，他们的全部说教自然就不是先圣们的思想了。

傅山也痛恨礼教对人性的无情的摧残，他写过一篇《犁娃从石生序》^②其中盛赞晋水之滨一位名叫犁娃的女子，敢于冲破礼教的牢笼，与仇犹（孟县）穷书生石岫私订终身的叛逆精神，盛赞石生不以功名为念而忠于爱情，敢于与世俗挑战的勇气。他痛斥那些醉心功名的“麀糟酸货，三年得一遭科名而自骄为富贵人者，不仅斗量糠，而能受此物外穷板知遇者，三年中得几何人？”他说他写此文目的是使这些风尘中异人的事迹“不以不幸终湮没无闻”，并以此“诒之石生，令读之长穷板子志气！”他认为石生犁娃这些为礼教不齿的人实比“阳为道学，阴为富贵”的“假道学”光明磊落得多。

傅山也十分同情那些备遭揉凌而沉沦了的女子。《阳曲县

① 《霜红龔集·杂记》。

② 《霜红龔集卷十六》。

志志余》说晋府有一名声妓叫做秀云，容貌声技为一时之冠，擅长画兰，又工小楷，文人学士与她往来的人很多，她把自己的所有积蓄送给一个轻薄少年与他订交，后来发现这是一个惯于玩弄妇女感情的人，于是抑郁而死，久殡而无人安葬，傅山招集了秀云平日往还的青年在郊外买地安葬了她，并作了十四首诗寄托对她的哀怜。

傅山的书法艺术在他生时死后毁誉无常。他的好友戴廷说：“傅公它先生书法名天下，祖孙父子，一堂授受，如右军大令，各致臻其妙。神奇浑璞，时人未必尽知也。黄先生石斋与马先生君常论书，唐晋后首推公它。”^①黄道周（石斋）、马世奇（君常）都是东林中名宿，当时品量人物，天下依为指归。但是毁誉者也不遗余力。何焯说：“景州了无旧帖，仅得见傅青主临王大令字一手卷，又楷书杜诗一册页。王贴极熟，乃是其皮毛，工夫虽多，犯冯先生楷字之病，不及慈溪先生远甚。楷书专使退笔，求古而适得风沙气。每诗下必记数语，发口鄙秽，烂诋宋贤，则又蟾蜍掷粪也，可惜读书万卷，转增魔焰二十年轰雷灌耳，一见兴尽矣。”^②这些毁谤之词自然是憎屋而及屋之鸟。不论誉毁，傅山并不把书法视作单纯艺术，而在竭力体现作者人格和情趣，他在《作字示儿孙》中说：“作字先作人。”他的作字之法是：“宁拙勿巧，宁丑勿媚，宁支离勿轻滑，宁直率勿安排。”全祖望说：“君子以为先生非止言书也。”^③这是对伪言饰行阿附权势深恶痛绝者的审美观或艺术观。赵孟頫字非不佳，傅山却说：“余极不喜赵子昂，薄其人，遂恶其书……熟媚

① 《跋家藏傅道翁三世墨迹》。

② 《何义门集·卷四》。

③ 《阳曲傅先生事略》。

绰约，自是贱态。”^①

傅家先世尽管不曾听说有过善于医疾的人，却收藏了一些难得的禁方，傅山隐居后，这些禁方使他成为一位有名的医师。他半生行医救过许多患者，有富人也有穷人。他同情贫无可依的患者，往往不避艰险涉水跋山为他们疗治，有一回，他到平定山中去给人看病，失足堕崖，随行的仆人以为他死了，惊哭起来，徬徨四顾久之，才见他从一个山洞中爬了出来。可是如果是达官贵人请他疗疾，他往往提出使对方十分难堪的条件，似乎只有这样才能既实行人道主义又表达对权势的轻蔑。山西有某巡抚请他为老母治病，他的条件是巡抚必须回避，因为他不愿面见贵人。^②由于傅山对世俗习气厌恨太深，以至有人很难招至他离家出诊，人们都知道傅山有观花的癖好，于是将患者抬到花木寺观之中，派与他要好的朋友以观花为名将他诱至寺中，每当他听到呻吟之声，一颗医生的同情心就迫使他无条件地走向患者的身旁。

一个非凡的学者无论从事什么工作总是与众不同，傅山疗病不专主用药，而常以心理治疗为患者解除痛苦，因此民间流传着许多美丽的传说。据说有一名妇人，总疑他的丈夫有了外遇，因此而患了腹痛之疾，他的丈夫请傅山为妻子治病，傅山让他持一破瓦缶置于妇人床前捣一千次，然后将缶沫服下，那妇女的腹痛果然停止了。因为妇人看见他的丈夫为她如此辛劳，疑虑渐消，病就去了大半。还有一个老翁痰涌上喉暂时窒息，家人以为他已死了，正忙着具棺入殓，傅山见了让家人

① 傅山《作字示儿孙》。

② 郝树《傅山传》

捣些蒜汁灌了下去，痰顿时吐了出来，人自然死而复生了。^①

傅山的医学著作有《傅氏女科》一书，曾被许多医家用于临床实践，在他死后一直受到珍视。

傅山是个重视实践的学者，他以为文章为末技小道，所以对于自己的著作并不特别注意收藏，人们喜欢他的书法，于是这些著作被当做墨宝流落在民间，到他死后他的好友戴廷栻为他整理刊印《霜红龕集》时，有些作品已经散失了，收在文集当中的有诗歌十四卷，杂著四卷，传记，题跋十三卷，诸子批注有老、庄、管、墨、淮南、亢仓、鬼谷、尹文、邓析、冠、公孙龙子，六十年代又发现《荀子评注》手稿，此外还有前面提到的《性史》《春秋人名韵地名韵》《两汉书人名韵地名韵》以及《十三经字区》、《周易音释》、《周礼音条辨》、《易解》、《左锦》、《明纪编年》、《乡关闻见录》等。

康熙二十三年（公元1684年），七十九岁的傅山因独子傅眉先父而死，哀伤过度，于六月十日离开人世，葬在太原西山。

（常金仓 撰）

^① 《广氏年谱》。

船山硕儒

王 夫 之

(公元 1619—1692 年)

儒者自命是以道义为社会服务的人，为了推行他们的政治主张，这些人不仅需要夙夜强学，精通治道，而且要身体力行，具有很高的修养。这些人在物质生活方面没有太多的追求，不宝金玉，以忠信为宝；不祈土地，立义以为土地，不祈多积财货，以多文为富。哪怕身居环堵之室，箝门圭窬、蓬户甕牖之中，易衣而出，并日而食，不忘为天下兴利除弊。这些人在政治上信念坚定，虽有暴政，劫之以众，阻之以兵，见死不更其所。他们与人交接平易可亲，善于合志同方，营道同术，但讨厌结朋比党，谗陷害人。这些人原不主张高蹈晦迹离开社会去过恬静淡泊的田园生活，他们认为这是对社会缺乏责任感的表现，为人臣民而不匡君尧舜就是无君，为人子女而弃亲远遁就是无父，无君无父就是禽兽。但是社会却往往连这些所求甚少而热心社会事业的人也不能宽容，把他们大批地逼进山林泽藪，不得不与麋鹿同居，与禽鸟为友。在明清之际的社会大动荡中，有许多这样才华出众，矢志不移的人，被社会抛弃而成为游隐之士，中国古代思想史上最后一位著名哲学家王夫之

就是这些不幸者之一。

—

王夫之，字而农、号姜斋，明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出生在湖南衡阳一个世代书香之家。他父亲叫王朝聘，字修侯，号武夷先生。王夫之是武夷先生的第三个儿子，夫之出生时，他已在知命之年了，长子叫王介之，字石子(一字石崖)号耐园，次子王参之，字立三(一字叔稽)号砭斋。王朝聘也是兄弟三人，弟王廷聘，字蔚仲，号牧石。二弟王家聘，字子翼。除父亲以外，在这些人对夫之影响较大感情较深的是仲父牧石先生和长兄介之。

王家先世以传习《诗经》见长，夫之的两位叔父在诗歌方面都有一定成就，他小时开始接触声韵、对偶这些作诗的基础知识时，牧石先生就是他的启蒙老师。父亲大约接受了伍先生的学风，求学仅不仅为了科举制度，大凡有益民生的实学如天文、地纪、职官、博物、兵农、水利之书无所不读。这位老先生有些大器晚成，天启辛酉(公元1621)，王夫之已经三岁，他才在这年举行的乡试上取得一名付贡的资格。所谓付贡，就是乡试录取名额之外的备取生员，也叫“付榜”。按照当时的选拔制度，付贡也可以和一般的贡生一样，进入京城太学——国子监进一步求学，以取得监生出身，步入仕途。

王朝聘是他们兄弟三人中唯一入监的举人，他在北都燕京大约蹉跎十年之久，崇祯辛未(1631年)，他终于得到一个外放做官的机会，但是功败垂成。那叶正值温体仁当权，吏部的选郎承奉他的意旨索取贿赂，这在崇祯朝的官场上已成为不成文的规矩，然而却使这位老监生做出令人吃惊的决择，他

说：“仕以荣亲，而赂以取辱，可乎？”于是他愤然撕碎吏部文牒，踏上返乡的程途。这件事情不仅使王朝聘对功名看得更加淡薄，而且使他对官府产生深深的厌恶，从此，凡地方官吏登门请见，他一概托病谢绝。后来王夫之中举往南昌上计偕，请示父亲道：“夫之此行也，将晋贲于今君子之门，受诏志之教，不知得否？”，父亲怫然曰：“今所谓君子者，吾固不敢知也。要行已有本末。以人本而己为末，必将以身殉他人之道，何似以身殉己之道哉！慎之！一入而不可止，他日虽欲殉己而无可殉矣。”这是他以大半生的生活经历概括出来的为人立身准则，幼年的王夫之当然体味不出它的全部含义，但是在他日后生活中每临大事时，家父的教训往往帮助他作出自己的决断。

古人忌儿童偶年入学，但是王夫之四岁时就随长兄介之入塾同学了。他的聪明以及对古文化的兴趣令人不敢置信，到七岁时他就初步通读了文字艰深的十三经，十岁时他父亲还做监生，教他学了五经经义，十四岁考中秀才。越二年，开始致力于诗文，在短短的两年间阅读了《离骚》，汉魏《乐府》历代诗人的佳作名篇约十万余首，这需要何等顽强的毅力！

少年时代的王夫之大约也不乏普通儿童的调皮淘气，晚年回首往事，他说那时常犯“口过”，“早岁披猖”，惹得父亲不高兴，常常十天半月不再理他，直到他内心自觉认错，涕泣求改时才给以教训，气极了有时也会“夏楚（戒尺）无虚旬，面命无虚日”不过他不爱翻旧帐，一经说过，终生不提往事。他不总是向孩子板起面孔，有时把他们兄弟召集在一起，一面饮酒，一面劝导他们做人要谦逊和气，远利蹈义，说至动情处，问或还掉下眼泪。他允许孩子们有正当的游戏，他们摆棋对奕，但从不许学博（又名六博、格五）击球和游侠生事。回忆往事是令

人愉悦的，尤其是孩提时代的事情，即便在当时是教人头痛、伤心的事情，回味起来也会回味无穷。

生活在这样的家庭中，王夫之不仅在经、史、文学方面打下很深厚的基础，而且在人格形成方面接受了感染。他少年时攻读的书籍多数是儒家经典，家庭成员笃行礼教，所以忠孝二字在他思想上是牢不可破的观念。古来把忠孝与爱国看做是同一个思想体系，他后来以一介书生，招募义兵，抗击清人，不是一时冲动的结果。王夫之父子也许受名教影响太深了，正象我们一开始所开列的儒者的品格一样，他们不把入仕做官看做是谋取货财的手段，而把它看做行道济世的资籍，君臣合义，合则尽力事之，不合则毅然去之，这叫做“易禄而难畜”，他们有明确的是非界线，同志合道，忠良正直则引为知己，奸诈邪恶则嫉之如仇，所以他父亲不惜离乡背井在京城白混十年，不肯纳贿取辱，王夫之日后追随永历流亡政府，奸邪当道，便很快引退。至于学问之道，这个家庭教给他的最重要的东西恐怕就是独立思考和求实精神。

二

崇祯己卯(1639年)，王夫之二十岁在乡学读书时，他与同乡人文之勇(字小勇)、郭凤趾(字季林)、管嗣裘(字治仲)等人郊筑东林、复社，成立了一个旨在抨击时弊，评论朝政，议论改革的团体，叫做“匡社”，这几个人都是武夷先生及门弟子，自幼意气相投，次年(庚辰，1640年)东林著名党人高攀龙的侄子高世泰(字汇旃)督学湖广，此人少时待从父讲席，晚年以东林先绪为己任，于梁溪(江苏无锡)创办过丽泽堂，与祁州(河北安国)的刁包有南梁北祁之称，他本人崇尚理学，督学湖

广曾在衡州立朱熹、张载祠堂，令学子向学礼拜，这样的人掌管湖广的学政，绪生很容易习染东林党人激浊扬清的风气。王夫之参加匡社说明他当时已经留心现实的政治生活，他的长兄有一次提醒他说：“此汉季处士召祸之象也，文章道丧，不十年而见矣”。然而高世泰却在评价夫之制艺文章时大加赞赏，称之为：“忠肝义胆，情见乎词。”匡社是南岳一隅几个关心时政的青年闹起来的，它没有在全国发生多少影响，如果说它对后来的事情还有一点影响，那就是永历元年清兵入衡阳，诸生举义帜，因为当时起义的领导人就是匡社的发起人。

明朝的科举，每逢子、午、卯、酉之年秋八月，各省照例要举行乡试，崇祯壬午（1642年），王氏三子都准备赴武昌应试，结果，次子参之因父母春秋已高，留在家中服侍双亲没有成行，介之、夫之三场试毕，同榜中举。那一年衡阳共有七人中举，王氏独居其二，其余五人李国相、管嗣裘、邹统鲁、郭凤趾、包世美除了武夷门人，便是夫之的兄弟的好友。不过这时候明朝的江山已经危在旦夕，李自成、张献忠的义军越剿越盛，横行大江南北，督抚州县无能御之；崛起山海关外的清人屡犯边关，守军节节败退；而贵戚官僚却仍在覆巢之下争权夺势，贪污盗窃，一些政治敏感性较强的士大夫已经察觉了亡国的兆头，内心充满了忧惧不安。武昌乡试直隶华亭人沔阳知州章旷担任分考，考试结束后接见了王夫之这位年轻的考生，谈话中意味深长的将夫之引为知己，互相勉励。这简直成了死谏，五年后，降将孔有德率清兵进入两湖，这位在国难深重之际才被永历皇帝推上阁臣高位的官吏曾率兵餉不继孤立无援之师日夜转战于荆楚各地，其间王夫之与他不断书信往来，献计献策，然而明亡已成大局，他们努力的结果除了以身殉国便别无

选择,另一位分考官是长沙推官晋汜人蔡道宪,出场后与夫之也谈到国势不支,相互砥砺的话,第二年就死于张献忠入湘之役了。

人如果真能事事先知,便不会有生活下去的勇气,因此无论以后怎样,还是该怎样便怎样。这年冬天王夫之与兄介之到南昌上计,作北上入监的准备,不料次年(1643年)五月张献忠由南京沿江而上攻占武昌,杀死楚王,长沙大震,当时长沙还有一部分兵力,湖广巡抚王聚奎率一部驻袁州,承天巡抚王扬基所部千余人驻岳州,长沙推官蔡道宪募练乡勇五千余人,他们先守岳州,但二王畏敌如虎,八月,张献忠兵至岳州,很快就攻陷城池,他们只好退守长沙。坚守三日,王聚奎为了保全实力,以出战为名,捷足先逃了。不久城破,张献忠进占长沙。长沙既下,又分兵经略衡、永,王氏兄弟闻讯,哪里还有进取功名的心思,于是倍道兼程赶回衡阳。衡州失陷后,稍有资财的人都逃到山中避兵去了,王氏三兄弟也簇拥着七十多岁的父母逃到南岳莲花峰下。张献忠在长沙拆桂王府起造宫殿,选拔官吏,王氏兄弟既然是新中的举人,正好是起义军物色的人才,但是受过长期儒家思想熏陶的儒生都把起义军视为贼寇,不肯替他们服务,王夫之与仲兄参之都被义军巡逻兵强迫去做官,但他们誓死不从,要不是义军很快退却,几乎性命不能保全。

张献忠撤离湖南入蜀,次年三月从北方传来消息,李自成攻陷北都,崇祯皇帝自杀,明朝灭亡了。紧接着山海关总兵吴三桂引清兵入关,把李自成逐出北京,清人福临登极做了皇帝。多亏中国幅员广大,清人一时不能全部占领,于是,南京的守臣马士英伙同东林党死敌阮大诚在南京拥立福王,建号宏

光。这时候社会的混乱已经难以言喻，偏安的南明政府并没有因为北都陷落，皇帝殉国整肃纪纲，守土抗敌，却继续在相互倾轧，陷害忠良；有些梦想富贵的人假冒皇妃、皇储纷纷来到南京，弄得舆论大哗，流言四播，城内常常有士大夫甚至乞丐、娼妓投河自杀、悬梁自尽、纵火自焚；强暴之徒趁势杀人越货，穿窬入室。历史上南渡的政权如晋元宋端好歹还对峙割据了一二百年，而宏光仅在数月之间就土崩瓦解了，朝中大吏平时荷恩最深，食禄最多的，清人大兵一到，卖国邀宠，唯恐不及，看了这部百丑图，让人感到人类的廉耻道德陷入了绝境之中。恰恰相反，那些屡遭贬黜，备受冷落的士大夫却往往能够不借身家性命，召募义兵，为他的民族坚守每一寸土地。

南京的宏光政权崩溃以后，湖广的明军归福建继立的隆武政府节制，当时何腾蛟守长沙，堵永铎守武昌，章旷为湖南监军屯兵湘阴。堵永铎由湖南学政拔为督抚，各部军帅不肯听命，李自成在湖北九宫山遇难后，余部高得功、李过降明，改称“忠贞营”，堵永铎打算以忠贞营作为主力，但忠贞营新附，若即若离，不肯放弃自己的独立地位。何、堵二帅由于幕府搬弄是非，彼此猜忌，不能合作，关心国事的人无不为之忧心。隆武间也是王夫之忧患生涯的开始，他的仲兄参之于甲申之变的次年因病早夭，死年在三十岁左右。长兄介之奉父母避居在友人李继体的宅上，衣食完全仰给于李氏的接济。隆武二年（丙戌、1646年），夫之原配陶孺人弃世，长子王旻尚在怀抱之中，然而他没有忘记对国事的焦虑，这一年他曾几次到湘阴去见壬午中举时结识的章旷，为他筹划兵食，并力请章旷出面调和南北二帅，以防溃变。但是当时局势已不是任何个人可以挽回的了，福建隆武政权很快瓦解了，于是瞿式耜拥立桂王又在端

州(广东肇庆)建立南明最后一个朝廷,建号永历。永历元年(1647年)孔有德兵至长沙,何腾蛟退驻衡阳,旋退永州。章旷悲愤绝食死于永安,楚省成为永历政府与清兵交战的前沿阵地。

这年十一月,王夫之的父亲于兵荒马乱中忧愤成疾病逝。这时堵永锡正在筹划收复湖南的事情,王夫之与童年的挚友管嗣裘等决定募集义师与官兵协同作战,收复家乡失地。对于这些亡国亡家的封建士大夫来说,死亡的恐惧已经变得非常淡漠,他们似乎觉得与那个岌岌可危的旧王朝一起从历史上消逝反而是一种荣誉,是一种幸福,它可以使自己生命的意义增加光彩。许多人抱定了生是大明人,死是大明鬼的信念悲歌而死,史可法在扬州失陷后自赴敌营,就声称今特来就死,唯恐死不明白耳。王夫之没有留下这等豪迈的遗言,但此时此刻他们的心境是相同的。经过几个月的奔波,他们终于招集起一支义军,永历二年秋(1648年)在衡阳起义了。这支义军的领导是一伙缺乏行伍生活经验的书生,战士是一些未经训练的农民,缺乏给养,孤立无援,失败是从它开始组织的那天起就决定了的,他们苦撑不数月,初冬时节就被清军打败了。如果说在起义以前王夫之还可以在南岳丛山中苟且偷生,那么现在的他已是清人通辑的罪犯了。他从败军中逃得性命,不得不偕同管嗣裘直奔南粤到自身难保的永历皇帝那里暂且避难。不过这次起义也使他小有名声,堵永锡在湖南上书永历帝荐他做南明的官员,因为父亲弃世尚未行大祥之祭(死后十二个月),上疏辞掉了。

汉族的士大夫在这种关键时刻之所以表现得如此英勇无畏,大约因为以下几个原因:这部分人大多持一种狭隘的民族

主义，这就是古圣贤那句名言，“非尔族类，其心必异”。明朝政府哪怕腐败透顶，它毕竟是汉人的政权，清朝政府再好，也是异邦的朝迁。崇祯皇帝宵衣旰食，以身死国，当此之际在他们心里反而激起了为君父报仇雪恨的情绪；清兵攻克扬州，纵兵屠杀，使扬州城遭受一场骇人听闻的劫难，变成人间地狱，十日之内，死难的人数仅焚尸簿上就达八十万之众，落井投河，闭门焚缢者尚不在其数。这场野蛮屠杀使汉人将生死置之度外，与其坐而待毙，不如奋起反抗；清人的剃发令也使中国士人无法忍受，他们历来认为身体发肤，受之父母，行父母之遗体，不敢不慎，倘若剃去头发，将置父母于何地？据说清人本没有按照自己的模样去改造汉人面貌的意思，有个山东的穷士鬼迷心窍为清人献上此策邀功请赏，于是才引起汉族士人的坚决抵抗，王夫之和他的好多朋友举兵抗清，失败后隐遁山林都与剃发令有很大关系。

评价历史人物是件很困难的事情，腐败的朱明王朝已经剩下岭南一隅残山剩水，在这个时候纠合千百名乡勇与数十万大军抗衡也许是不够明智的，但是我们如果把明朝的士大夫分为三类，以洪承畴、吴三桂为第一类，以马士英、阮大诚为第二类，以王夫之为第三类举行一次公民道德投票，那么可以相信，直到今天绝大部分人还会把选票投向王夫之这种人，屈节投降与知时识务、捐躯匡国与拥君自重之间的界线还是豁然分明的。

举义第二年，王夫之在永历流亡政府与家乡衡阳之间奔波大半年，永历四年初春他被瞿式耜推荐做了行人司行人。

永历小朝廷虽然还是汉族士大夫一点侥幸的希望，其时实在已不象一个政府的样子了。楚省有三四十万军队，各部都

保存实力，相互观望，没有能够统一指挥和调配军队的统帅；大批官僚麇集岭南弹丸之地，没有居住的地方，家眷僮仆不得不泊居在船上。他们还没有接受腐败亡国的教训，往日没有机会体验过封爵滋味的藩将，趁国势之危要挟天子，各地请封的公文经常呈了上来，一班文臣们总要援引故事计较半天，张献忠的部将孙可望驻军贵州，自认为奇货可居，竟然提出请封秦王。幸辅宦官如王化澄、王之流以拥戴之功，窃据要津，收贿纳赂，排挤贤良，有实力的镇将都想把皇帝控制在自己手中，天子行在数年内播迁五六处，广州失陷，迁往桂林；王坤、马吉翔为了摆脱瞿式耜的羁绊，蛊惑皇帝又迁武冈；楚师溃于长沙，迁于柳象；李成栋在广州“反正”，贿通王化澄，又迁回肇庆；湖南失守，逼于兵锋，迁往梧州……凡此种种都使王夫之感到非常失望。

永历朝迁当然也有一些嫉恶如仇直言敢谏的人，最出名的有金堡、袁彭年、丁时魁、金都御史刘湘客、户科给事中蒙正发，时人有“五虎”之称。这年四月，“五虎”因得罪奸臣，朝迁大兴诏狱，王夫之为了搭救五虎，力伸正义，几陷于不测之祸。

这次诏狱之祸并非偶然事件激成的，它从永历二年（1648年）金堡上疏就隐伏了祸端。金堡字卫公，又字道隐，浙江仁和人，南京陷落后他跑到浙东追随鲁王，不久发现鲁王并不是可以指望复兴大明的君主，于是又走闽陞见唐王。永历二年，楚粤局势略略稳定，应诏来到桂林。永历是明朝政府的最后一个代表，他不能再缄默不言了，于是上疏痛陈国事，大意是永历政府据一隅而望中兴，非彻底振刷政治不能奏效，朝廷之大弊在于以匪人持政柄，郝永忠应擒拿正法；陈邦傅无寸功位居上公应夺其爵；马吉翔有扈从之劳，封侯已足，不可参政。疏上，

朝廷哗然，彭、丁、刘、蒙对此大加喝彩，陈、马之流却恨入骨髓。永历三年，孙可望求王封，朱天麟、王华澄等皆欲以孙可望为靠山，总揽朝政，而金堡却力争勿许其请，所以朱、王等也成了他的死敌。永历四年东粤不保，朝廷弃肇庆奔逃梧州，陈、马、朱、王指使谏官吴贞敏毓等数十人一齐上疏，攻击金堡等把持朝政，谋国无方，以致此败。中国历代奸臣都善于嫁祸于人，而昏昧之主往往肯听信奸人，于是“五虎”同日被锦衣卫缇骑逮捕入狱，严刑拷打，在王夫之心目中，金堡等人是孤忠济难之士，而今未死于敌却死于奸人诬陷，岂不是天下奇冤，正义感使他忘却了自身的安危，他直奔大学士严起恒的官船长跪恳请这位一时人望所归的阁臣上疏救金、彭五君。严起恒果然出面了。他非但没有救得金、堡五人，自己也身陷党祸之中了，给事中雷德复上章严起恒犯了误国误君的二十四条“罪状”，严起恒无奈，只好谢罪求去。王夫之联络好友管嗣裘及另外一位叫做董云襄的同僚一起上疏为严起恒诉冤，疏三上，其辞略云：

李泌以可退可进之身，从容以处谗忌之百至，而唐以再造。文天祥以不退不进之身，摇落于王杨、陈宜中之党，而终宋之世，君臣两受其伤。昨科臣雷德复参辅臣严起恒一疏，备极污蔑，众心揣摩□□□□在辅臣之心迹，皇上鉴之，二祖列宗在天之灵假之，天下臣民共耳目之，岂俟臣赘？且德复之造端本末，授受机关，亦路人知之，臣又何敢过为吹索？今诚使辅臣以高蹈之鸿迹，矫予雄之鼠吓，举朝内愧、或尚改轍，又未必非皇上激励风轨之大端……（请允辅臣乞休疏——姜斋逸文）他们大抵已对永历政权失望了，所以竟恳求恩准严氏引退以全余生。疏上不报，严起恒被继续留用，而金堡等也因高必正（高

得功)的努力被释出狱。儒家古训,君臣合义,三谏不从便谏道已穷,君臣义绝,于是王夫之与董云骧挂冠而去。临行,他到金堡卧舟去看望遍体鳞伤的金堡,作诗互勉,诗云:

挑灯说鬼亦无聊,饱食长眠未易消。

云压江心天浑噩,虱居豕背地冤饶。

祸来只有胶投漆,疾在生憎蝶与鳞。

劣得狂明争一笑,虚舟虚谷尽逍遥。

王夫之离开梧州行在时是永历四年七月,算来他在行人司只待了半年。现在在人生的旅途上他走到了一个进退维谷的地步,大明遗臣至此有两条道路可以选择,一条是投降,清人的政策还是比较宽容的,降将降臣大多还能混个一官半职,分享一份小小的富贵;另一条就是高蹈肥遁,落发为僧,佯狂为奴,生活清苦一点,灵魂却干净一点。王夫之决定做隐士了。他当时刚满三十岁,在流逝了的岁月中,他心里燃烧着种种的希望,小时候他做过科举人仕、匡君尧舜的梦,后来也做过铁马金戈、收复河山的梦,而今是大梦初醒,一切显得是那么空幻虚无,他想起儿时父亲的训海,跌足而叹曰:“呜乎,先君之训,如日在天,使夫之能率若不忘,庚寅之役,当不致与匪人力争,拂衣以遁。或得披草凌危,以颈血效稽侍中溅御衣,何至栖迟歧路,至于今日求一片干净土以死而不得哉?”(《家世节录》)。

从永历五年(1651年,顺治八年)起,王夫之开始了为时四十余年的隐居生活。最初十年间,为了躲避清人的缉拿,他流徙不定,在祁、邵间朋友家中踟蹰二三年,顺治十一年(1654年)移居常宁西庄园,由友人王文俨供给饮食,教授乡人《春秋》,顺治十四年(1657年)返回衡阳,由于在张献忠入湘时,

他避兵南岳，结识了不少释家弟子，于是长居双髻峰寺院之中，直到顺治十七年（1660年），才定居在湘西金兰乡茱萸塘，初造小屋，名叫“败叶庐”，次筑“观生居”，越十二年。再徙石船山下，去观生居二里许，因里人旧址筑湘西草堂自号“船山”。在这十年流浪生活中，他吃了不少苦，常宁诸生王祚隆有诗描写这时期王夫之的生活状况：“美人坐清湘，闲吟复长啸。十旬五得饥，体瘦容愈少。冠盖时叩门，千金不一笑。道逢衣褐游，风雨怜同调……”有一段时间风声吃紧，他不得不更易姓名，混迹于徭人之中。

三

甲申国变到庚寅诏狱中止了他的政治生命，但是他没有停止思考，他认为明亡的一个重要原因是思想界异端邪说流行，造成了社会的堕落和国家的衰败，于是他重操幼时旧业，一面以教授生徒糊口，一面开始了学术研究，正是这四十年荆榛草泽生活，把他培养成一位伟大思想家。王夫之是一位十分勤奋的学者，四十年中先后完成了《周易外传》、《读四书大全》、《老子衍》、《庄子通》、《张子正蒙注》、《读通鉴论》、《宋论》、《诗广传》、《俟解》等四百余卷的巨著。

在中国古代学者中，王夫之似乎最崇拜北宋的张载，他传门作了《张子正蒙注》，并说他一生都是为了解释和宣传“张横渠之正学”，^①其实他自己在阐释张载学说过程中达到的高度远远超过了张载本人的学术水平。王夫之的哲学已经接近了现代唯物主义，他提出许多在十七世纪来说可称为独步的命

^① 《姜斋文集·自题墓铭》。

题,例如宇宙本体“一气而已”^①,理是“天所昭著之秩序”,^②如果他有幸得知现代自然科学所揭示出来的物质结构,他必然不再用“气”、“理”这样古老的概念表达宇宙的本体。他看到世界每时每刻都处在运动变化中,他把这现象叫做“日新之化”,他还提出过天才的动静观,说“天地之气,恒生于动而不生于静^③ 静者静动,非不动也”(《思问录·外篇》)。王夫之思维的触角也常常伸入认识论的领域中去,指出认识的生产必须具备三个条件,形(感官),神(大脑思维)、物(认识)对象,“三相遇而知觉乃发”^④ 王夫之在浅化的苗裔中生活过一个阶段,这些人的生活和社会使他想起经史上盛赞的“三代”之世,他以为三代盛世的君主必然就象川广的土司,那么人类社会就是由野蛮到文明的进化过程,据此他有力批评了宋明以来学术界甚嚣尘上的复古主义。他相信“中国财足自亿也,兵足自强也,智足自明了”,社会总有一天实现“不以一人私天下,不以天下私一人。”

隐士所屏绝的是与政府方面的交往,并不废一般的朋友往来。王夫之是儒学出身的隐士,他的做人没有狂荡不羁,放浪形骸,使人难以接近。在他的亲属中,幸存者唯有长兄介之,介之居于武水之滨石师岭东耐园草屋,夫之常去看他,恒在夜间,由门生舁輦而往,康熙二十五年(1686年)介之以八十一岁的高龄卒于耐园,夫之亲治丧事。王夫之的友人绝大部分是明朝遗老,其中有崇祯朝曾任江西巡府,后隐于石门山的郭都

① 《读四书大全》

② 《正蒙注一》。

③ 《读四书大全十》。

④ 《正蒙注一》。

贤(益阳人,字天门);隆武朝担任东阁大学士兼右都御史熊开元(嘉鱼人,字鱼山);永历朝曾任翰林院编修官的钱秉箴等,武臣有永历故将新安人黄金台,明亡遁入禅林称广明大师,他曾请王夫之写过小传;章旷付将董启行也由华亭远道而来请他为章公撰写祠碑。王夫之有不少友人削发游于方外,永历朝曾以东阁大学士、礼部尚书征召的编修官方以智,舍妻子做浮屠为青原主寺僧,他与王夫之长久保持书信往来,彼此以诗词赠答,但王夫之没有逃禅之意,方以智屡遗书王夫之,康熙八年(1669年)王夫之派弟子唐端笏赍书往青原(吉安庐陵)以母病谢绝。

王夫之教授的学生,有很多是为明朝死难者的遗孤或王氏世谊之后,章有谟(字载谋)是章旷的儿子,蒙之鸿是“五虎”之一蒙正发的儿子,管永叙是平生好友管嗣裘的儿子,罗瑄是邵阳罗从义的儿子,王夫之奉母居邵阳中乡,住在罗从义家;李朴大为李继体的儿子,继体是武夷先生同榜旧友,隆武间夫之父兄同居其家;唐端典,唐端笏是武夷学生,介之好友唐克峻二子,唐克恕则是克峻从弟;王祚隆是王夫之居常宁间寓主王文俨的儿子,这些人大多一生不仕,以诸生老死于田园。

王夫之以大明遗老自命,从不与当时仕官之家联姻。他继配的张氏生了一个女儿,嫁与郡文学李报琼的儿子李向明为妻,陶氏所生长子王攸有二女,长孙女配与前朝兵部尚书刘尧海的孙子刘法忠,次孙女配与郡文学熊荣祀的儿子熊时干。

四十年来,王夫之常常沉浸在往事的回忆中。衡阳是他的许多友人、同僚战斗过的地方,触物生情便是寻常的事情,他写了很多诗哀悼故人,凭吊先烈。他把故人故事写成片段,集

为《病枕忆得》、《南窗漫记》。蒙正发(圣功)在解职后写《三湘从事记》叙隆武冬起义,兵败投何腾蛟、章旷,到何腾蛟败没三四年间战事,请王夫之作序,又触痛了他的精神创伤,他在序言中说,：“华亭公以劳夭,义兴公以莞终,余与圣功屡不死,而今又从而言之,……余何忍复读三湘纪事哉?”

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农历正月王夫之逝于石船山下的湘西草堂,终年七十四岁。他去世之间自作墓志铭,担心后人过誉失实,跋曰：“墓石可不作,徇汝兄弟为之,此不可坤损一字。行状原为请志铭而作,既有铭,不可赘。若汝兄弟能老而好学,可不以誉我者毁我,数十年后略记以示后人可耳,勿庸问世也。背此者,自负其心。”王夫之是学者,不信鬼魂,故遗命禁用僧道追荐亡灵。只是在墓碑上写道：“明朝遗臣王夫之之墓”,以志他的民族主义精神。

(黄河川 撰)